

股票代號：2834

# 2025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年報 ANNUAL REPORT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Taiwan Business Bank



查詢本行年報網址

本行網址：<https://www.tbb.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十五年三月刊印

深耕臺灣 連結亞太 布局全球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總行

地址：台北市塔城街 30 號  
電話：(02) 2559-7171 (總機)  
網址：<https://www.tbb.com.tw>



### 本行發言人

姓名：乙增祥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559-5815/(02)2559-7171 分機 1311  
電子郵件信箱：[h22@mail.tbb.com.tw](mailto:h22@mail.tbb.com.tw)



### 代理發言人 (一)

姓名：曾國樑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550-9179/(02)2559-7171 分機 1411  
電子郵件信箱：[h27@mail.tbb.com.tw](mailto:h27@mail.tbb.com.tw)



###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67 號 B1  
電話：(02) 2586-5859  
網址：<https://www.yuanta.com.tw>



### 信用評等機構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松山區敦化北路 167 號 2 樓  
電話：(02)7724-6570  
網址：<https://www.taiwanratings.com>



### 2025 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李逢暉、蔡佩汝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68 樓 (台北 101 大樓)  
電話：(02)8101-6666  
網址：<https://kpmg.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及其資訊查詢方式：無  
總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請參閱第 129 頁至第 132 頁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Taiwan Business Bank

深耕臺灣 連結亞太 布局全球

**We can be the best!**





## 04

**壹 致股東報告書**

- 05 一、2025年度營業成果
- 08 二、2026年度營業計畫
- 10 三、未來發展策略
- 11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11 五、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 12

**貳 公司治理報告**

- 13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30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53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53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 53 五、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54 六、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 60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1 八、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62

**參 募資情形**

- 63 一、資本及股份
- 65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 70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辦理情形
- 70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72

**肆 營運概況**

- 73 一、業務內容
- 85 二、從業員工
- 86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86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
- 87 五、資訊設備
- 88 六、資通安全管理
- 89 七、勞資關係
- 91 八、重要契約
- 91 九、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 92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 93 一、財務狀況分析
- 94 二、財務績效分析
- 94 三、現金流量分析
- 94 四、2025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95 五、2025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95 六、風險管理事項
- 107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107 八、其他重要事項

## 108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11 二、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111 三、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11 五、2024年度、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12 柒 永續發展報告

- 113 一、永續發展推動
- 114 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
- 125 三、2025年推動永續發展重點成果
- 126 四、2025年永續績效

## 128 捌 總分支機構





# 壹 致股東報告書

05

一、2025 年度營業成果

08

二、2026 年度營業計畫

10

三、未來發展策略

11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1

五、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2025年初，全球主要經濟體推出多項經貿政策，惟政策方向持續調整，尤以關稅措施之不確定性最為顯著，導致全球貿易緊張情勢升溫並抑制需求成長。受此影響，2025年上半年全球製造業 PMI 指數持續下降，甚至數月低於50的景氣榮枯線，降低全球經濟成長動能。之後伴隨相關政策逐漸明朗，不確定性對全球景氣之衝擊趨緩，全球製造業景氣略回升，加上人工智慧（AI）與新興科技應用需求快速擴張，帶動國際機構上修2025年全球經濟成長預測。

依台灣經濟研究院銀行業景氣趨勢調查報告，展望2026年，儘管國際地緣政治持續干擾，以及我國房市管制政策延續，影響國銀房貸需求，然而我國降息幅度相對有限，且隨著全球經濟穩定、企業融資需求、綠色轉型等相關貸款將可望增強。同時，隨著財管2.0推進與金融政策法規鬆綁，財富管理業務有望擴大，挹注手續費收益動能。另因AI商業化崛起，銀行業持續積極布局AI應用範疇，亦將帶動產業邁入智慧金融與永續經營的新階段，故預測2026年我國銀行業景氣將呈現成長態勢。



## 一、2025年度營業成果

### | 一 | 國內外金融環境

貨幣政策方面，2025年主要央行貨幣政策走向仍呈分歧。上半年度，美國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FOMC)均決議維持聯邦資金利率目標區間於4.25%~4.50%不變，惟9月開始出現降息舉措，降息1碼，主因美國經濟活動放緩，失業率略為增加且通膨呈上升趨勢，接著10、12月各再降息1碼。歐元區方面，ECB鑒於通膨率逐步接近2%目標，加以貿易政策不確定性恐將不利企業投資與出口，損及下半年經濟前景，2025年上半年多次調降各項政策利率，而下半年基於歐元區經濟成長面臨之風險已趨平衡，持續維持利率不變。亞洲經濟體中，日本央行(BoJ)於1月升息後，受全球貿易環境波動與需求不確定性影響，直到12月薪資成長持續成長、製造業信心改善的支持下再度升息；中國人民銀行為支持經濟穩定成長，持續實施寬鬆貨幣政策，並向市場釋出資金，以維持市場流動性合理充裕。

在國內，由於考量2025年國內通膨率將緩步回降至2%以下，2026年也可望續降，加上2025年國內經濟穩健成長，且預期2026年經濟成長力道尚屬溫和，央行全年均維持政策利率不變。在匯率表現方面，2025年第一季在美國實施關稅政策，以及實體經濟數據顯示美國總體經濟持穩下，支撐美元匯價，新台幣對美元呈現貶值態勢，隨後因政策不確定性升高、市場對經濟與政策前景轉趨謹慎，加上聯準會面臨降息壓力，使新台幣對美元趨升，第三、四季則因日本政府支持寬鬆貨幣政策，日圓走弱，連帶影響台幣等亞洲貨幣隨之走貶，加以台股創新高或大幅下跌時，外資皆以賣超為主，新台幣對美元連月走貶，總計2025年新台幣匯率升值1.43元，升幅約4.4%。

董事長 李嘉祥

## 二 | 銀行組織變化情形

為確保本行法令遵循制度有效執行及落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2025年4月將原「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委員會」更名為「法令遵循暨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委員會」。另，為建立本行運用人工智慧管理制度，2025年6月設置「人工智慧治理發展委員會」，及為確保本行落實推動公平待客原則，2025年12月設置「公平待客推動委員會」。

## 三 | 實施概況及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 1. 在盈餘表現方面：

2025年度辦理盈餘轉增資新臺幣(以下同)55.01億元，發放前(2024)年度股票股利每股0.6元及現金股利每股0.2元;2025年度稅後淨利122.32億元(稅前淨利152.45億元)。

### 2. 在核心業務方面：

#### (1) 新臺幣存款業務

提升新臺幣活期性存款規模，降低資金成本，提升盈餘，2025年度全行新臺幣活期性存款累計平均餘額 8,961.07 億元，較 2024 年度 8,590.26 億元成長 370.81 億元，成長率 4.32%。

#### (2) 企業金融業務

① 持續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業務，2025 年度本行中小企業新臺幣放款累計平均餘額為新臺幣 7,829.57 億元，較 2024 年度 7,544.42 億元成長 285.15 億元，成長率 3.78%。

② 積極輔導中小企業融資，2025 年本行移送信用保證基金之保證金額新臺幣 1,995.22 億元，佔全國中小企業保證總金額之 13.41%；截至 2025 年底本行移送信用保證基金之保證餘額達新臺幣 2,080.15 億元，佔全國中小企業保證金額承保總餘額 14%，位居全國第一名。

#### (3) 個人金融業務

2025 年廣續積極拓展購置住宅貸款放款規模，並配合政府辦理財政部「青年安心成家優惠貸款」、內政部「購置及修繕貸款」等政策性貸款，2025 年底本行個人金融放款餘額 4,950.46 億元，較 2024 年 4,489.85 億元成長 460.61 億元，成長率 10.26%。

#### (4) 外匯業務

2025 年度積極推動各項外匯業務拓展措施：2025 年度全行外匯存款累計平均餘額為新台幣 3,745.80 億元，較 2024 年度平均餘額 3,795.76 億元減少 49.96 億元，衰退 1.32%；2025 年度全行外幣放款累計平均餘額為新台幣 1,781.35 億元，較 2024 年度平均餘額 1,637.49 億元增加 143.86 億元，成長 8.79%；2025 年度外匯業務累計承作量為 765.87 億美元，較 2024 年度 694.67 億美元增加 71.2 億美元，成長 10.25%。

#### (5) 財富管理業務

2025 年度持續強化財富管理業務，積極拓展保險、基金、海外債券、國外股票及 ETF、黃金存摺等理財商品銷售手續費收入，以增裕盈收、創造收益為優先重點並積極推展理財聚焦專案，2025 年度財富管理業務手續費淨收益約 37.50 億元，較 2024 年度 33.81 億元，增加近 3.69 億元，成長 10.91%。

### 3. 配合政府政策相關因應方面：

#### (1) 防制詐欺政策作為

① 2025 年 7 月 31 日與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完成簽署「反詐騙合作意向書（反詐騙 MOU）」。

② 2025 年 9 月 10 日與臺灣高等檢察署簽署「可疑交易分析機制專案合作意向書」，藉由公私領域合作，建立跨機關協作機制，深化防制詐欺及可疑交易分析合作效能。



- ③ 2025年7月7日偕同中華電信、全盈支付、精誠集團共同合作，跳脫傳統「事後追查」模式，首度從「事前主動保護用戶」角度出發，全台首創SIM卡聯防機制，利用即時查詢SIM卡換發紀錄，當用戶進行金融業務申請時新增身分再驗證機制，以防阻SIM卡冒用及詐騙行為發生，並於2025年7月9日舉辦SIM卡聯防機制發布會。
  - ④ 主動強化網路巡查偽冒機制，2025年底累計已關閉包含偽冒本行網站、App及社群帳號等36件偽冒案件。
- (2) 響應金管會「金融科技發展路徑圖2.0」推動建置跨體系之金融Fast-ID驗證轉接中心，透過他行金融Fast-ID驗證進行本行「行動裝置綁定」之身分認證，實現跨機構身分驗證互通，優化客戶體驗及拓展金融服務之多元性。
- (3) 配合主管機關規範，持續修訂法令遵循、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規章，並辦理本行2024年度法令遵循風險評估作業(CRA)及全面性洗錢及資恐風險評估作業(IRA)，並於董事會審議通過後陳報金管會備查在案。

#### 4. 永續發展方面：

本行致力永續經營之實踐，2025年永續發展的三大面向環境（E）、社會（S）、治理（G）重點成果如下：

##### (1) 環境面：

- ① 提供升級轉型輔導及永續融資等一條龍服務，引導企業客戶落實ESG永續，2025年綠能相關專案貸款累計核貸件數6,743件。
- ② 為鼓勵客戶落實環境友善與節能減碳的生活居住模式，推出「幸福貸」房屋擔保貸款專案，截至2025年12月底，累計撥貸金額502.77億元。
- ③ 榮獲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及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表揚為綠色採購績優單位；連續3年榮獲環境部「國家企業環保獎」。
- ④ 持續與華碩文教基金會合作「廢電腦回收計劃」，提供回收之主機、螢幕及筆電子偏鄉或社福機構，減少源頭製造，增進循環再利用，2025年共回收了1,492台。
- ⑤ 因應無紙化發展，於本國成年人開戶流程導入「無紙化開戶整合平台暨電子簽名系統」；另推展行動投保、網路投保等便利性之投保平台，及新增「證券線上開戶」服務功能，落實節能減碳並提升顧客體驗及數位化業務。

##### (2) 社會面：

- ① 持續推廣「銀色之愛信用卡」，提撥該卡一般刷卡消費金額為公益基金，延續「銀髮樂齡學堂」贊助專案，增進社區弱勢長者生活及照顧品質，截至2025年底累計已於全臺設立27家銀髮樂齡學堂，累積贊助金額達3,965萬元，累積受益銀髮長者每年逾41萬人次。
- ② 響應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722健康量血壓」計畫，首家銀行業誓師推廣個人自主量測血壓，2025年11月完成全行125家分行設置血壓量測站點，為客戶『首』護健康、『守』護財富。
- ③ 以「都更危老臺企挺、安居樂活永續行」為宗旨，提供民衆個案諮詢、輔導及專案融資、信託管理等一條龍服務，2025年辦理都更及危老貸款累計核貸金額1,209.69億元。
- ④ 完善本行「客戶申訴案件處理要點」，於2025年8月13日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認證作業，順利取得「ISO 10002：2018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 (3) 治理面：

- ① 為強化蒐集、運用及編製永續資訊之能力，於2025年9月訂定本行「永續資訊管理辦法」，以提升永續資訊揭露品質。

- ② 完成本行 2025 年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並同步揭露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之執行內容；另持續辦理 TCFD 模型成熟度之第三方查證，已連續三年取得「Level-5+: Excellence」最高等級認證，展現本行於氣候與自然風險管理及資訊揭露之高度成熟度與治理成效。
- ③ 持續檢核本行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BT) 目標達成情形並朝 2050 淨零排放邁進。
- ④ 2025 年再次取得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TIPS) A 級驗證，展現本行智慧財產管理邁向「常態化」，並將智財保護與 ESG 永續經營的公司治理架構深度結合。

(4) 國內外永續獎項 (註 1)

#### 四 | 預算執行情形

1. 存款年平均餘額為新臺幣21,101.17億元，達成率100.34%。
2. 放款年平均餘額為新臺幣16,620.96億元，達成率101.26%。
3. 外匯承作量765.88億美元，達成率108.73%。

#### 五 | 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2025年度決算淨收益350.88億元，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23.24億元，營業費用175.19億元，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152.45億元，稅後淨利122.32億元，資產報酬率(稅後)0.50%，權益報酬率(稅後)8.79%，純益率(稅後)34.86%，每股盈餘(稅後)1.26元。
2. 2025年度各項提存前稅前淨利175.69億元較2024年度增加0.65億元，為加強授信風險胃納而提列備抵呆帳23.24億元，2025年度稅前淨利152.45億元較2024年度增加11.82億元，主要係利息淨收益及手續費淨收益增加所致。
3. 2025年底逾期放款比率0.16%較2024年底減少0.01%，備抵呆帳覆蓋率為830.51%較2024年底增加39.67%。

#### 六 | 研究發展狀況

##### 1. 本行設有專責單位研究產業現況

- (1) 2025 年共完成 51 篇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週報、96 篇產業動態報導、12 篇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產業概況、12 篇產業景氣動向月報、4 篇國內產業展望季報。
- (2) 另不定期邀請產官學界菁英人士演講，以利同仁了解最新產業發展趨勢。

##### 2. 配合各項業務發展需要鼓勵創新與專業

- (1) 本行定期舉辦業務講習，並提供豐富多樣的數位學習課程，鼓勵員工在職進修，吸收新知，增強員工競爭力並提升專業知識。
- (2) 在研發專利方面，本行持續累積 FinTech 創新能量，2025 年度共計新增 30 件金融專利，包含 11 件發明專利、19 件新型專利，並再度榮獲 2025 年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本國法人專利百大」之列。

## 二、2026年度營業計畫

### 一 | 經營方針及重要經營政策

#### 1. 多元收益來源，擴大資產規模。

- (1) 鞏固企金基盤，開拓多元商機。
  - 深化企金客群經營，強化舊戶維繫
  - 整合跨部門資源打造一站式金融服務

註1 請參閱柒、永續發展報告之四、2025年永續績效



總經理 李國忠

- 加強總分行合作，落實主動關懷與勤加拜訪
- (2) 完備財管布局，擴大個金發展。
  - 加強個金事業群獲利貢獻，精準顧客管理
  - 因應二代理財趨勢，落實財富管理轉型
- (3) 強化財務操作，提升海外動能。
  - 審慎因應全球金融情勢及風險變化，動態調整投資部位及資金配置
  - 擴大海外分行業務動能，提升存放利差，強化獲利能力
- 2. 深化數位賦能，達成獲利目標。**
  - (1) 打造智能營運，加速系統升級。
    - 推動核心及業務系統升級，建構高效敏捷的營運架構
    - 以數位驅動創新，精進客戶使用體驗
  - (2) 精準洞察客群，提升行銷綜效。
    - 透過大數據梳理各客群特徵與需求，據以規劃適切的產品及制定行銷方案
    - 依據客戶需求發展多元商品與服務，推動交叉銷售
  - (3) 整合內部資源，達成獲利目標。
    - 主動挖掘客戶潛在需求，深化業務往來
    - 整合內部資源，加強跨業務別行銷
- 3. 強化風險管理，提升資本三率。**
  - (1) 加強風險管理，提升財務韌性。
    - 以合理授信利率定價提升風險性資產收益率
    - 績效考核中加強放款與其風險性資產收益率之連結性
  - (2) 關注資源配置，優化資產結構。
    - 調整存款客戶結構，提高活存比以降低資金成本

- 加強中小企業信用保證機制，優先承作低風險權數業務
- (3) 精進控管機制，避免風險發生。
  - 完善市場風險管理架構，有效控管金融商品交易暴險
  - 強化人員風險意識與作業遵循

#### 4. 優化管理機制，維護資產品質。

- (1) 降低授信風險，避免逾放發生。
  - 從徵、授信流程源頭嚴加控管，並持續精進授信政策及內部信評模型
  - 加強貸後管理，積極管控潛在列報逾期案件並提升催收效率
- (2) 穩健審慎經營，加強風險監控。
  - 秉持穩健經營原則，加強監控各項風險指標
  - 敏銳掌握市場與產業變化，培養具前瞻性的風險意識
- (3) 優化資產配置，提升資產品質。
  - 強化流動性覆蓋比率控管，提升合格高品質流動性資產比重
  - 調整投資部位，兼顧資本利得與收益性

#### 5. 穩健法遵內控，建構永續未來。

- (1) 健全公司治理，厚植經營韌性。
  - 落實內稽內控制度，形塑法令遵循企業文化
  - 精進防詐措施，建立預警指標及阻詐模型
  - 致力打造金融友善服務環境、完善各項措施，健全申訴處理機制
  - 重視資安意識，持續強化行員資安素養，完備資安治理架構
- (2) 聚焦人才永續，打造長期實力。
  - 視業務發展需求，推動專業人力訓練與職能養成
  - 優化辦公營業環境、提升員工福祉，營造友善職場氛圍
- (3) 落實永續金融，推動共榮發展。
  - 貫徹永續經營理念，將 ESG 議題融入營運策略中，積極發展多元綠色金融商品
  - 落實 SBT 減碳目標，執行並精進責任投融資政策
  - 強化資訊透明度，藉由多元管道，揭露本行 ESG 執行成果及經營概況

### 二 | 預期營業目標

為兼顧股東權益維護、資本結構改善及資產品質提升，參酌行政院主計處公佈2026年經濟成長率預測值等因素編列目標。

1. 存款年平均餘額新臺幣22,079.75億元。
2. 放款年平均餘額新臺幣17,511.98億元。
3. 外匯承作量838.98億美元。

## 三、未來發展策略

- 一 | 深耕中小企業核心業務，秉持以客為本精神，整合跨部門金融資源，發展更貼近客戶需求之商品及服務，實現成為中小企業首選往來銀行之願景。
- 二 | 驅動獲利引擎，擴大收益版圖，優化資產品質，健全資本結構，在穩健的營運基礎上追求經營績效成長。



- | 三 | 匯集創新量能，推動智慧金融轉型，深化AI及新興科技應用，帶動系統升級與業務模式創新，強化數據賦能價值，深耕客群經營，奠定長期競爭優勢。
- | 四 | 落實誠信經營，推動法遵內控零容忍，強化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重視金融平權並精進公平待客，促進健全經營。
- | 五 | 注重人力發展，培育全方位專業金融人才，整合多元學習資源與激勵措施，打造持續創新與成長的組織文化。
- | 六 | 落實永續經營，響應淨零碳排與國際永續倡議，持續發揮永續金融資金引領者的角色，深化ESG各面向發展，邁向共榮共好未來。

####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 一 | 外部競爭環境與法規環境之影響

1. 本行為落實服務中小企業之設立宗旨與使命，在面對中小企業放款市場競爭日益激烈的環境下，並因應數位轉型、法令遵循及永續發展趨勢帶來的挑戰，本行將持續投入永續經營、金融科技及多元專業領域之人才培育，強化員工專業能力與責任意識，並打造具前瞻性與包容性的公司文化，方能靈活因應外部環境變化並維持整體競爭力。
2. 受益於科技產業強勁的獲利能力、薪酬成長以及資本市場的活躍表現，臺灣個人財富持續攀升，億元以上高資產客群的個人財富規模持續快速度成長。截至2025年底，政府已核准21家銀行辦理高資產業務，本行亦擬定相關商品與服務制度，將遞件申請高資產業務許可，並憑藉本行既有中小企業金融服務基礎，深化企業主客群關係，進一步延伸至財富管理服務，以掌握具成長潛力的發展契機。

##### | 二 | 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展望2026年，由於美國關稅政策及地緣政治風險仍高，全球經濟發展仍具變數。其中美國經濟成長率預將放緩，而通膨主要上行風險來自關稅，不過AI投資熱潮與溫和的財政刺激可望部分抵銷關稅對實質所得與傳統企業投資所造成的拖累；歐洲高度開放的經濟易受貿易限制影響，故持續的貿易政策不確定性與地緣政治緊張可能將對歐洲經濟造成壓力；中國儘管經濟成長有望保持韌性，但由於國內需求疲軟和通縮壓力，經濟失衡依然顯著，因此主要政策重心會落在處理供需失衡狀況，而經濟成長則可能呈現上半年較強，下半年趨緩的態勢。國內方面，隨AI技術及相關應用發展之長期態勢益趨確立，加上各國政府亦積極推動主權AI，相關硬體需求持續強勁，臺灣在地產業供應鏈完整且深具優勢，半導體高階製程產能陸續開出，皆挹注出口成長動能；民間消費方面，隨上市櫃公司獲利良好，有助薪資調升及股利發放金額增加，挹注家庭可支配所得，AI應用普及推升電子產品換機需求，加上跨境旅遊熱潮延續，有助支撐消費動能；固定投資方面，2026年擴增產能態勢不變，以及航空業者擴編機隊，支撐投資動能，惟基數墊高，依行政院主計總處預期，2026年我國經濟增速將低於2025年。

#### 五、最近一次信用評等結果

評等日期	評等機構	評等結果		評等展望
		長期信用	短期信用	
2026.1.26	中華信用評等(股)公司	twAA-	twA-1+	正向
2026.1.26	標準普爾全球等級評等	BBB+	A-2	Positive



## 貳 公司治理報告

- |    |  |
|----|--|
| 13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 30 |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 53 |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 53 |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  |
| 53 | 五、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
| 54 | 六、2025 年度及截至 2026 年 2 月底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
| 60 |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 61 | 八、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一 | 董事資料



董事長 李嘉祥



常務董事 李國忠  
(兼總經理)



常務董事 林欣吾  
(獨立董事)



常務董事 蔡子皓



董事 劉錦龍  
(獨立董事)



董事 莊永丞  
(獨立董事)



董事 江彌修  
(獨立董事)



董事 張紹源  
(獨立董事)



董事 游宏生



董事 葉俊顯



董事 陳明輝

### 1. 董事基本資料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連(前)任日期	任期 (第17屆)	初次連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股數	持股比例 (%)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李嘉祥 (財政部代表) (註1)	男 / 61-70歲	2025/4/10	2024/6/21 至 2027/6/20	2025/4/10	170,754,019	2.08	201,814,174	2.08	0	0	0	0	學歷：美國德州達拉斯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經歷：第一銀行常務董事兼總經理、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美國第一銀行董事總經理兼CEO、第一銀行副總經理兼第一金控副總經理、兩院長暨發言人、第一銀行副總經理、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國際金融委員會主任委員、第一銀行海外業務處處長、美國第一銀行董事、第一銀行紐約分行經理、第一銀行多倫多分行經理	台灣金融資產管理(股)公司監察人、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李國忠 (財政部代表)	男 / 51-60歲	2024/8/14	2024/6/21 至 2027/6/20	2024/8/14	170,754,019	2.08	201,814,174	2.08	106,000	0	0	0	學歷：國立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 經歷：臺灣中小企業銀行代理董事長、華聯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全國農業金庫(股)公司總經理、農業信用保證基金常務董事、農金保險經紀人(股)公司董事長、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台灣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銀行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合作金庫銀行副總經理、總稽核、董事會秘書部主任秘書、法人金融部協理、民生分行協理、蘇州分行協理、東莞分行經理	臺灣企銀總經理、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監察人、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梁美鈴 (臺灣銀行代表)	女 / 61-70歲	2025/3/19	2024/6/21 至 2027/6/20	2025/3/19	1,333,153,090	16.21	1,575,663,636	16.21	0	0	0	0	學歷：淡江大學管理科學企業經營在職班碩士 經歷：臺灣銀行(股)公司總務處處長、群賢分行經理、華南商業銀行董事	臺灣銀行總務處處長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欣吾	男 / 51-60歲	2024/6/21	2024/6/21 至 2027/6/20	2018/6/29	0	0	1,101	0	1,101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博士 經歷：臺灣企銀獨立董事、惠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臺灣土地銀行獨立董事、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第六屆委員、友達光電(股)公司反托拉斯遵嚴最高主管、台灣經濟研究院專任研究員及研究所所長、台灣經濟研究院專任研究員及研究所所長、台灣經濟研究院實安中心主任	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暨研究員、達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 年齡	連(就)任日期	任期(第17屆)	初次連任日期	連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現任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蔡子皓 (臺灣銀行代表)	男 / 41-5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0/1/20	1,333,153,090	16.21	1,575,653,636	16.21	0	0	0	0	學歷：國立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碩士 經歷：臺灣企銀董事、國立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臺灣風險與保險學會理事、政大風險與保險研究中心研究委員	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系教授、泓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和全 (臺灣銀行代表)	男 / 61-7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2/7/19	1,333,153,090	16.21	1,575,653,636	16.21	0	0	0	0	學歷：美國德州農工大學經濟學博士 經歷：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金融管理系教授、系主任、國立高雄科技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系教授、兼代財務管理系主任、國立中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系主任、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商管產學接軌中心主任、國立中正大學管理學院經濟與政策實踐中心主任、華商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平交易委員會季刊編審委員	國立中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公平交易委員會季刊編審委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淑儀 (財政部代表)	女 / 51-60歲	2024/12/5	2024/6/21至2027/6/20	2024/12/5	170,754,019	2.08	201,814,174	2.08	0	0	0	0	學歷：逢甲大學財稅學系畢業 經歷：財政部國庫署庫務管理組組長、財政部國庫署秘書室專門委員兼主任、財政部國庫署財務規劃科科長、財政部國庫署秘書室科長	財政部國庫署庫務管理組組長、行政院主計總處法規室委員、經濟部水資源作業基金管理委員會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游宏生 (財政部代表)	男 / 61-7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13/7/1(註2)	170,754,019	2.08	201,814,174	2.08	33,786	0	0	0	學歷：銘傳科技大學EMBA碩士 經歷：臺灣企銀董事(財政部代表)、臺灣企銀企業工會理事長、常務理事、理事、會員代表、勞動部勞資爭議仲裁委員、勞動部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委員、全國產業總工會副理事長、常務理事、臺灣企銀董事(臺灣企銀企業工會代表)、臺灣總工會監事、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委員會	臺灣企銀彰化分行副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葉俊顯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代表)	男 / 51-6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1/7/20	482,381,505	5.87	570,126,700	5.87	0	0	0	0	學歷：美國羅徹斯特大學經濟學博士 經歷：中華經濟研究院院長、副院長、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國立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兼任教授、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兼任教授、國立中央大學經濟學系合聘教授、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合聘教授、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副研究員、新加坡管理大學經濟系客座助理教授、國立中央大學經濟系副教授、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副研究員、臺灣企銀常務董事	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明輝 (臺灣企銀企業工會代表)	男 / 51-6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1/7/20(註2)	4,766,298	0.05	5,910,849	0.05	1,529	0	0	0	學歷：樹德科技大學金融風險管理學系研究所碩士 經歷：臺灣企銀董事、臺灣企銀行員、臺灣企銀企業工會常務理事、會員代表	臺灣企銀企業工會理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王哲男	男 / 81-9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12/7/22	16,680,709	0.20	20,024,109	0.20	20,024,109	0.2	0	0	學歷：日本近畿大學畢業 經歷：臺灣企銀董事、中華民國僑務委員、台中銀行董事、中華民國在日近畿大學校友會名譽會長	僑務委員會僑務諮詢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錦龍	男 / 61-7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18/6/29	0	0	0	0	0	0	0	0	學歷：美國北卡羅來納州大學經濟學博士 經歷：臺灣企銀獨立董事、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國立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所長、國立中央大學管理學院電算資源管理委員會委員、美國Duke大學訪問教授、美國Fulbright獎學金訪問學者、宜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行政院環保署回收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行政院環境部水污染防治費率審議委員會委員	行政院環境部回收費率審議委員會委員兼小組召集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莊丞丞	男 / 51-6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1/7/20	0	0	0	0	0	0	0	0	學歷：美國印第安那大學布魯明頓分校法學博士 經歷：臺灣企銀獨立董事、東吳大學法學院副院長、教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第20屆董事、財團法人證券投資人暨期貨交易者保護中心第四屆、第五屆董事、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第三屆、第四屆董事、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評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兼總經理、期貨產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台灣保險法學會理事、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委員會	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邦現代生命保險株式會社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張紹源	男 / 71-8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1/7/20	0	0	0	0	0	0	0	0	學歷：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研究所碩士 經歷：臺灣企銀獨立董事、一卡通票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陽明海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南市政府副市長、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局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處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江彌修	男 / 51-60歲	2024/6/21	2024/6/21至2027/6/20	2024/6/21	0	0	0	0	0	0	0	0	學歷：英國倫敦帝國理工學院計量金融研究所博士 經歷：政治大學國際金融學院代理副院長、政治大學國際金融學院代理學程主任、中華民國證券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期貨產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中華民國銀行公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臺灣大學計量理論與應用研究中心諮詢委員、政治大學金融學系系主任、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副教授、助理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註1：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無此情事。

註2：董事游宏生前次任期2013/7/1~2014/6/30(臺灣企銀企業工會代表人)、董事陳明輝前次任期2021/7/20~2022/7/19(臺灣企銀企業工會代表人)

##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2025年12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
財政部	屬政府機關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屬政府機關
臺灣銀行(股)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100%)
臺灣企銀企業工會	屬社團法人

## 3.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2025年12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持股比率)
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	財政部(100%)

## 4. 董事所具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025年12月31日

項目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李嘉祥	1. 擔任銀行經理職務以上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與本行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 3. 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 4. 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	0
李國忠	1. 擔任銀行經理職務以上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與本行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 3. 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	0
林欣吾	1. 擔任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暨研究員，曾任銀行獨立董事及其他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1
梁美玲	1. 擔任銀行經理職務以上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具銀行具銀行、會計、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與本行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 3. 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 4. 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	0
葉俊顯	1. 擔任國家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及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曾任財團法人中華經濟研究院院長、副院長、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研究員、大學教授及銀行常務董事等職務，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金融、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與本行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 3. 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 4. 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	0
游宏生	1. 擔任銀行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與本行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2. 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 3. 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	0



姓名	項目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王淑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財政部國庫署庫務管理組組長，曾任財政部國庫署秘書室及財務規劃組等職務，具有行政管理、財政稅務、資產管理及財務規劃等專業。</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本行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li> <li>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li> <li>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li> </ol>	0
陳和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國立中正大學經濟學系教授，曾任華南金控董事職務，具有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經濟及法律等專業資格。</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本行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li> <li>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li> <li>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li> </ol>	0
蔡子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清華大學計量財務金融系教授，為本行常務董事及問責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等專業資格。</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本行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li> <li>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li> <li>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li> </ol>	1
陳明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銀行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等專業資格。</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本行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li> <li>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li> </ol>	0
王哲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銀行董事職務達10年以上，具商務、財務、銀行及人力等專業資格。</li> <li>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與本行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之員工。</li> <li>未擔任本行外部查核機構或為該查核機構之合夥人。</li> <li>未擔任本行顧問公司高階管理層成員。</li> </ol>	0
劉錦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於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及銀行獨立董事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經濟等專業資格。</li> <li>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li> <li>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li> <li>與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li> </ol>	0
莊永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專長於證券交易法、金融法及公司法等金融法規，熟稔上市公司法令遵循、金融消費保護、證券暨期貨交易與運作、保險法令等金融類領域，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具銀行、證券、保險及法律等專業資格。</li> <li>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li> <li>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li> <li>與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li> </ol>	1
張紹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任上市公司董事、臺南市政府副市長、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局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處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副處長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於台南市任職期間輔導基層金融機構信用合作社，督導基層金融機構與信用合作社經驗，具有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及稅務等專業資格。</li> <li>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li> <li>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li> <li>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li> <li>與其他董事不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li> <li>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li> <li>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li> <li>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li> </ol>	0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江彌修	1. 擔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曾任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金融學院代理副院長、代理學程主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專任教授、期貨展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臺灣大學計量理論與應用研究中心諮詢委員等職務，長期從事金融教育工作，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具有銀行、會計、財務、證券、風險管理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0

### 5.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 (1)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本行倡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使董事會成員具備跨產業領域之多元互補能力，於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兼任本行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對本行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董事會多元化方針包括下列二大面向之標準：

- I.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種族及文化等。
- II.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達到本行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使董事會整體具備之能力包括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風險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 (2) 董事會獨立性：本行重視董事會之獨立性，具體規範本行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獨立董事不應同時擔任超過四家上市上櫃公司之董事（含獨立董事）或監察人且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不得逾三家、獨立董事連續任期不宜逾三屆、董事長與總經理不宜由同一人擔任，目前董事會具有本行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1 位，獨立董事 5 位皆具備主管機關所定獨立性，且兼任其他公司董事或獨立董事未逾三家，董事長與總經理非同一人擔任且未有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情事，另董事間皆不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皆合於規範，評估董事會已具有獨立性。

#### (3) 董事會多元化具體執行情形與目標：

本行董事會由 15 位董事組成，員工身分之董事 3 位佔 20%、自然人董事 6 位佔 40%、具經理人身分之董事 1 位佔 6.6%，另為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將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三分之一為努力目標（目前男性董事 13 位佔 86.7%、女性董事 2 位佔 13.3%，將持續與董事所代表之法人股東溝通，遇改派股權代表時，請以女性董事為優先），董事普遍具備銀行、財務、風險管理及資產管理等多項領域經驗與專業，相關落實如下表：

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

核心項目 董事姓名	選任日曆年(註5)	基本組成					外部獨立性(註3)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全球行業分類標準(GICS)相關工作經驗(註4)
		國籍	性別	兼任本行員工	年齡(註1)	獨立董事任期年資(註2)		銀行	證券	保險	資產管理	會計	財務	風險管理	人力資源	
李嘉祥	2025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v	v	金融
李國忠	2024	中華民國	男	v	●			v	v	v	v	v	v	v	v	金融
蔡子皓	2020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可選消費品 資訊技術
梁美玲	2025	中華民國	女		■		v	v	v		v	v	v			金融
林欣吾	2018	中華民國	男		●	◆	v	v	v	v	v	v	v	v		金融 工業 資訊技術
游宏生	2013	中華民國	男	v	■			v	v	v	v	v	v	v		金融
王淑儀	2024	中華民國	女		●		v				v	v	v	v		公用事業
陳和全	2022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可選消費品
葉俊顯	2021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v		金融 工業 可選消費品
陳明輝	2021	中華民國	男	v	●			v	v	v	v	v	v			金融
王哲男	2012	中華民國	男		▲		v	v	v		v		v	v		金融 可選消費品
劉錦龍	2018	中華民國	男		■	◆	v	v	v	v	v	v	v			金融 可選消費品 資訊技術
莊永丞	2021	中華民國	男		●	◆	v	v	v	v			v	v	v	金融 可選消費品
張紹源	2021	中華民國	男		★	◆	v	v			v	v	v	v		金融 公用事業
江彌修	2024	中華民國	男		●	◇	v				v	v	v	v		金融 可選消費品

註1：○年齡41歲~50歲●51歲~60歲■61歲~70歲★71歲~80歲▲81歲~90歲

註2：◇任期3年以下◆任期3年~9年△任期9年以上

註3：臺灣企銀董事會採單軌制，董事符合獨立性情形係採用下列標準，董事需為非執行董事並且9項指標至少符合4項，其中前3項需至少符合2項

- (1) 董事未任職本公司高階主管。
  - (2) 董事及其家族成員未接受公司或任一子公司超過美金6萬元，但受美國SEC4200條款允許者得不在此限。
  - (3) 董事的家族成員未任職公司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 (4) 董事非公司或經營團隊的諮詢顧問，且與公司諮詢顧問沒有利害關係。
  - (5) 董事與公司主要顧客或供應商沒有利害關係。
  - (6) 董事與其他企業或其經營階層間沒有服務契約關係。
  - (7) 董事與主要受公司捐獻之非營利組織沒有利害關係。
  - (8) 董事未任職於公司外部查核機構或擔任合夥人。
  - (9) 董事與董事會獨立性運作無任何利益衝突。
- ※ 董事李國忠、游宏生及陳明輝具內部員工身分，故不適用外部董事獨立性情形。

註4：依全球行業分類標準(GICS)第一層級產業區分，其中可選消費品(含括教育服務、遊戲...)、工業(含括研究與諮詢服務...)

註5：董事平均任期4.13年。



二 | 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副總經理 乙增祥



副總經理 曾國樑



副總經理 方英哲



副總經理 陳世瑋  
(2026年1月15日新任)



總稽核 陳昭烈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國忠	男	20240814	106,000	0	0	0	0	0	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系碩士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監察人、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乙增祥	男	20220506	159,510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董事長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曾國樑	男	20230816	73,975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副總經理兼財富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方英哲	男	20251105	270,960	0	0	0	0	0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	無	無		
總稽核兼董事會稽核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昭烈	男	20250901	7,642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董事會秘書處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	林文淑	女	20250923	154,804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業務發展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素芬	女	20240731	153,845	0	347	0	0	0	陽明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學程系碩士	台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授信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黃兆銘	男	20231225	229,127	0	0	0	0	0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系碩士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徵信部協理	中華民國	林文芳	男	20230923	132,240	0	0	0	0	0	元培醫專醫務管理科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行政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卓誌誠	男	20240920	137,539	0	0	0	0	0	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人力資源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魏州	女	20250818	315,146	0	0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柴易清	男	20240426	133,038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	財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債權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簡明堅	男	20251107	39,593	0	1,653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個人金融部協理	中華民國	黃瑞源	男	20240201	130,735	0	0	0	0	0	臺灣師範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俊卿	男	20251219	21,359	0	0	0	0	0	東吳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系碩士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數位金融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蔡育呈	男	20200717	32,179	0	0	0	0	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法令遵循處處長 代理總行法令遵循主管	中華民國	謝敬中	男	20201030	139,332	0	0	0	0	0	中正大學會計與資訊科技系碩士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安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美慧	女	20240426	14,200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	無	無			
企業金融部協理	中華民國	侯梅芷	女	20240731	173,927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信用卡部協理	中華民國	顏志芬	女	20230923	168,222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風險管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施俊佑	男	20250901	1,646	0	0	0	0	0	中興大學統計系碩士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無			
會計處處長	中華民國	黃明琦	女	20241101	2,186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信託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世璋	女	20240920	161,202	0	0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僑建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證券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貞汝	女	20230301	39,061	0	0	0	0	0	東海大學外國語文系	無	無			
國際部協理兼仰光代表人辦事處首席代表	中華民國	陳淑貞	女	20240731	141,021	0	139,753	0	0	0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碩士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董事、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董事	經理	楊中霖	配偶	
保險代理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文玲	女	20200102	28,101	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北一區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豐輝	男	20240731	44,636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北二區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劉萱華	女	20230923	192,203	0	0	0	0	0	醒吾科技大學行銷與流通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北三區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王月琴	女	20230923	167,893	0	8,623	0	0	0	醒吾商專會計科	無	無			
中國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志政	男	20250101	164,799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南一區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林安妘	女	20250124	305,431	0	66,424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	無	無			
南二區區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蘇雅華	女	20240731	190,189	0	0	0	0	0	政治大學銀行系	無	無			
國內作業中心主任	中華民國	廖丁輝	男	20230301	339,635	0	321,968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博士	無	無			
客戶服務中心主任	中華民國	林靜宜	女	20190213	176,840	0	0	0	0	0	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EMBA	無	無			
中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其呈	男	20250315	124,137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博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智豪	男	20240201	34,527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北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俊宏	男	20250901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經營管理技術系	無	無			
南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淑婷	女	20240920	135,385	0	1,194	0	0	0	醒吾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西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明榮	男	20230923	159,767	0	0	0	0	0	龍華工專工業管理科	無	無			
忠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柯明盡	女	20251001	20,614	0	6,323	0	0	0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金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昱鈞	男	20240819	0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營業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清揚	女	20230923	156,154	0	0	0	0	0	美國密蘇里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大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仲賢	男	20240731	29,481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仁大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曾佐齡	女	20210820	125,509	0	422,516	0	0	0	成功大學附設空專補校會計科	無	無			
仁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美貴	女	20230923	52,526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松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文基	男	20241031	21,200	0	0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建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建順	男	20250901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無	無			
士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彬雄	男	20230301	36,489	0	5,787	0	0	0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永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珮玲	女	20241031	16,158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新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思蓉	女	20240819	81,547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新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惠美	女	20230901	1,328	0	0	0	0	0	臺北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化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穎慧	女	20251107	0	0	0	0	0	0	僑光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松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樂怡	女	20240920	25,957	0	0	0	0	0	美國卓克萊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維桐	男	20250923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萬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金泉	男	20240731	58,341	0	0	0	0	0	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南台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 昱	男	20251105	44,098	0	0	0	0	0	東吳大學法律系	無	無			
復興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宗仁	男	20240819	14,117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中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裕馨	男	20241031	11,033	0	0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建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文振	男	2025031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內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碧霜	女	20250901	130,135	0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靜修	女	20230901	57,882	0	0	0	0	0	臺北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忠孝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靜瑤	女	20250901	58,666	0	0	0	0	0	東海大學統計系	無	無			
世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琦德	男	2025031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永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宋金山	男	20220311	11,149	0	0	0	0	0	臺灣師範大學高階經理人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南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佩娟	女	20230301	16,618	0	0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松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秋燕	女	20240819	246	0	62,75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東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政雄	男	20250315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經濟系碩士	無	無			
大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甘美玉	女	20230301	18,825	0	0	0	0	0	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EMBA系碩士	無	無			
雙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游志斌	男	20241021	1,127	0	0	0	0	0	屏東技術學院農園生產技術系	無	無			
錦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瑞玉	女	20230301	135,632	0	3,754	0	0	0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五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正雄	男	20240201	26,475	0	3,764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林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美	女	20250923	107,83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東林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詹傑智	男	20251107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板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翠芬	女	20250901	0	0	0	0	0	0	臺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樹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金治	女	20251107	66,756	0	65,979	0	0	0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土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美琴	女	20230731	15,237	0	8,725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迴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蕭春菊	女	20250315	28,240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汐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何世華	男	20251219	1,399	0	2,428	0	0	0	東海大學法律系	無	無			
三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淑慧	女	20230301	1	0	0	0	0	0	東海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基隆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徐志超	男	20240201	3,264	0	0	0	0	0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埔墘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湯翠華	女	20230923	42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北三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和	男	20240201	59	0	0	0	0	0	中興大學財稅系	無	無			
南三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良裕	男	20240201	27,410	0	1,484	0	0	0	輔仁大學法律系	無	無			
蘆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蕭淵修	男	20250923	0	0	0	0	0	0	德明技術學院保險金融管理系	無	無			
宜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克修	男	20250421	20,000	0	8,605	0	0	0	屏東技術學院農企業管理技術系	無	無			
羅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呂昱壁	男	20250315	320	0	0	0	0	0	長庚大學高階領導與創業系碩士	無	無			
蘇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永源	男	20240201	1,065	0	0	0	0	0	臺北商專附設空專補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楊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何珠安	女	20230301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會計科	無	無			
湖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田如祥	男	20220801	6,487	0	0	0	0	0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淑娥	女	20230923	140,557	0	0	0	0	0	中原大學國際經營與貿易學系碩士	無	無			
大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進福	男	20221231	251,861	0	8,50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大溪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伽儀	女	20220801	0	0	0	0	0	0	元智大學資訊管理系碩士	無	無			
中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淑芬	女	20230923	130,422	0	0	0	0	0	醒吾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內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木祥	男	20240201	10,138	0	0	0	0	0	臺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新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政宗	男	20250901	4,865	0	0	0	0	0	中國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東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秀香	女	20230301	68,134	0	0	0	0	0	淡江大學中國文學系	無	無			
新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袁淑玲	女	20230923	15,794	0	113,864	0	0	0	臺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新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寬義	男	20230923	76,713	0	0	0	0	0	中華大學科技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竹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紀乃加	男	20230923	253,389	0	0	0	0	0	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系碩士	無	無			
竹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馮玉霞	女	20230301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八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留秋玉	女	20220801	61,300	0	30,648	0	0	0	臺北科技大學資訊與財金管理EMBA系碩士	無	無			
龍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心得	男	20220121	156	0	0	0	0	0	亞東工專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竹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曾裕榮	男	20210820	20,967	0	0	0	0	0	中華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竹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志坤	男	20240731	35,925	0	1,003	0	0	0	中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頭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新祿	男	20240731	504	0	305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化工系	無	無			
苗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芳美	女	20220331	8,809	0	0	0	0	0	致理商專會計系	無	無			
豐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政安	男	20240201	167,943	0	130,626	0	0	0	逢甲大學保險系碩士	無	無	經理	賴利青	配偶
太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利青	女	20240901	130,626	0	167,943	0	0	0	中興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經理	謝政安	配偶
大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碧妹	女	20240201	250,118	0	0	0	0	0	臺中商專附設空專補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沙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涂健倫	男	20240920	50,257	0	0	0	0	0	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烏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允祥	男	20240201	139,664	0	0	0	0	0	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業務經理	蔡志祥	弟
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建達	男	20250315	133,269	0	0	0	0	0	暨南國際大學經營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民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孟芳	女	20250315	93,361	0	179,871	0	0	0	逢甲大學金融系博士	無	無			
興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再傳	男	20250315	247,023	0	0	0	0	0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英傑	男	20240201	0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會計系碩士	無	無			
南投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美玲	女	20241020	31,526	0	0	0	0	0	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草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世輝	男	20250315	36,921	0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埔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錦明	男	20250315	40,619	0	0	0	0	0	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潭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慶瑜	男	20240201	2,257	0	0	0	0	0	明道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竹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淑娟	女	20241021	203,705	0	0	0	0	0	逢甲大學保險系碩士	無	無			
彰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農漢美	女	20240201	61,025	0	0	0	0	0	銘傳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和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蕭淵學	男	20230923	153,559	0	0	0	0	0	臺中健康暨管理學院經營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員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惠	女	20241021	28,794	0	0	0	0	0	臺中商專電子資料處理科	無	無			
北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姚富元	男	20220121	37,377	0	0	0	0	0	中興大學應用經濟系碩士	無	無			
二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喬友城	男	20220331	96,653	0	49,616	0	0	0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斗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維仁	男	20251001	415	0	12,222	0	0	0	彰化師範大學會計系碩士	無	無			
北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金城	男	20250923	0	0	4,276	0	0	0	環球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虎尾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家文	男	20240731	11,262	0	0	0	0	0	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嘉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家成	男	20220901	147,496	0	0	0	0	0	嘉義大學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民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素枝	女	20230901	321,174	0	0	0	0	0	臺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嘉新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再發	男	20230901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新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玉	女	20240731	118,427	0	0	0	0	0	南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開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麗	女	20250901	192,470	0	0	0	0	0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永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俊仁	男	20250901	132,566	0	0	0	0	0	逢甲大學財稅系	無	無			
學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春枝	女	20250430	12,549	0	0	0	0	0	大同商專會統科	無	無			
善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順和	男	20240201	6	0	0	0	0	0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永大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琇珍	女	20240201	137,813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以曼	女	20230901	156,751	0	103	0	0	0	靜宜文理學院商學系	無	無			
仁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博弘	男	20250923	149,550	0	0	0	0	0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成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宏嶽	男	20250421	16,000	0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東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宗哲	男	20230901	12,201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	無	無			
安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鈴冷	女	20220506	290	0	0	0	0	0	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無			
花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施國財	男	20230301	99,137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台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顏智卿	男	20250901	27,844	0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東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秀錦	女	20240731	50,726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院金融系	無	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數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岡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光彩	男	20201030	23,816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北鳳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簡香蘭	女	20230113	16,837	0	0	0	0	0	高雄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苓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惠娥	女	20240731	157,264	0	0	0	0	0	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系碩士	無	無			
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怡靜	女	20240731	137,496	0	0	0	0	0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國際企業系碩士	無	無			
北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久媛	女	20210820	2,850	0	6,487	0	0	0	淡江大學銀行系	無	無			
大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文賢	男	20250901	0	0	0	0	0	0	靜宜文理學院會計系	無	無			
前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佳媛	女	20240201	79,644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碩士	無	無			
九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美華	女	20230901	59	0	0	0	0	0	正修科技大學附設進修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三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秀如	女	20250401	23,638	0	0	0	0	0	臺北科技大學經營管理系	無	無			
鳳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淑芳	女	20250401	0	0	0	0	0	0	中山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系碩士	無	無			
大發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泰源	男	20240731	1,064	0	0	0	0	0	高雄市立空中大學科技管理系	無	無			
屏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宋孟勳	男	20220121	135,898	0	0	0	0	0	屏東技術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小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薛文程	男	20240731	67,554	0	0	0	0	0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潮州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文章	男	20230430	8,667	0	0	0	0	0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文玲	女	20210217	65,256	0	0	0	0	0	美國德瑞克斯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洛杉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成惠芳	女	20240927	32,925	0	0	0	0	0	長庚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香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孝銘	男	20211116	152,828	0	75,006	0	0	0	臺灣大學經濟系碩士	無	無			
雪梨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范真忠	男	20220124	154,065	0	0	0	0	0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上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丁竹英	女	20231225	39,528	0	0	0	0	0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布里斯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曾錫彬	男	20251201	122,955	0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勞工關係系	無	無			
紐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豐昌	男	20201110	0	0	0	0	0	0	美國北伊利諾州大學工商管理系碩士	無	無			
武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惠娘	女	20231225	107,109	0	0	0	0	0	東海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東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中霖	男	20230206	139,753	0	141,021	0	0	0	銘傳大學財務金融系碩士	無	無	協理	陳淑貞	配偶

註：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無此情事。

| 三 | 自本行或關係企業退休之董事長及總經理回任顧問：無。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H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I
低於1,000,000元	王淑儀、游宏生、吳燈燃、梁美玲、蔡子皓、陳和全、葉俊顯、王哲男、陳明輝、劉錦龍、張紹源	王淑儀、游宏生、吳燈燃、梁美玲、蔡子皓、陳和全、葉俊顯、王哲男、陳明輝、劉錦龍、張紹源	王淑儀、吳燈燃、梁美玲、蔡子皓、陳和全、葉俊顯、王哲男、劉錦龍、張紹源	王淑儀、吳燈燃、梁美玲、蔡子皓、陳和全、葉俊顯、王哲男、劉錦龍、張紹源
1,000,000元(含) ~ 2,000,000元(不含)	劉佩真、林欣吾、莊永丞、江彌修	劉佩真、林欣吾、莊永丞、江彌修	劉佩真、林欣吾、莊永丞、江彌修	劉佩真、林欣吾、莊永丞、江彌修
2,000,000元(含) ~ 3,500,000元(不含)			游宏生、陳明輝	游宏生、陳明輝
3,500,000元(含) ~ 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 ~ 10,000,000元(不含)	李嘉祥	李嘉祥	李嘉祥、李國忠	李嘉祥、李國忠
10,000,000元(含) ~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6	16	17	17

## 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酬金級距表

2025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李國忠														是
副總經理	徐麗月 (自2025/12/31 退休)														否
副總經理	樂家瑞 (自2025/11/1 退休)														是
副總經理	陳紹晃 (自2025/8/1 退休)														是
副總經理	曾國樑														是
副總經理	乙增祥														否
副總經理 兼財富管理 部協理	方英哲 (自2025/11/5 委任)														否
總稽核 兼董事會稽 核處處長	陳昭烈 (自2025/9/1委 任)														否
代理總稽核 兼代理 董事會稽核 處處長	陳玉霓														否
代理總行 法令 遵循主管	謝敏中														否
合計		16,516	16,516	1,798	1,798	12,737	12,737	2,285		2,285			33,336/ 0.27%	33,336/ 0.27%	205

註1. 代理總稽核兼代理董事會稽核處處長陳玉霓代理期間為2025/1/1-2025/08/31、代理總行法令遵循主管謝敏中代理期間為2025/12/31。

2. 2025年度副總經理以上之獎金、員工酬勞係依本行辦法預估。

3. 2025年度之任職期間各配司機一名，司機相關報酬合計為7,092千元。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1,000,000元	方英哲、謝敏中	方英哲、謝敏中
1,000,000元(含) ~ 2,000,000元(不含)	陳昭烈	陳昭烈
2,000,000元(含) ~ 3,500,000元(不含)	陳紹晃、陳玉霞	陳紹晃、陳玉霞
3,500,000元(含) ~ 5,000,000元(不含)	徐麗月、欒家瑞、曾國樑、乙增祥	徐麗月、欒家瑞、曾國樑、乙增祥
5,000,000元(含) ~ 10,000,000元(不含)	李國忠	李國忠
10,000,000元(含) ~ 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 ~ 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 ~ 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 ~ 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10人	10人

### 3.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2025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副總經理	乙增祥				
副總經理	曾國樑				
副總經理兼財富管理部協理	方英哲				
總稽核兼董事會稽核處處長	陳昭烈				
代理總行法令遵循主管	謝敏中				
財務部協理	陳俊卿				
會計處處長	黃明琦				
各部門處長(協理、經理、主任)及分支機構經理	林文淑、陳素芬、黃兆銘、林文芳、卓誌誠、陳魏州、柴易清、簡明堅、黃瑞源、蔡育呈、陳美慧、侯梅芷、顏志芬、施俊佑、陳世瑋、陳貞汝、陳淑貞、王文玲、陳豐輝、劉萱華、王月琴、陳志政、林安妘、蘇雅華、廖丁輝、林靜宜、謝其呈、楊智豪、張俊宏、陳淑婷、陳明棠、柯明盡、陳昱鈞、李清揚、黃仲賢、曾佐齡、李美貴、林文基、邱建順、陳彬雄、林珮玲、賴思蓉、陳惠美、賴穎慧、江樂怡、葉維桐、黃金泉、林昱、謝宗仁、張裕聲、郭文振、林碧霜、劉靜修、陳靜瑤、張琦德、宋金山、吳佩娟、黃秋燕、黃政雄、甘美玉、游志斌、李瑞玉、蔡正雄、洪美、詹傑智、陳翠芬、李金治、劉美琴、蕭春菊、何世華、陳淑慧、徐志超、湯翠華、黃文和、蔡良裕、蕭淵修、王克修、呂旻壁、林永源、何珠安、田如祥、陳淑娥、江進福、吳枷儀、李淑芬、吳木詳、蔡政宗、洪秀香、袁淑玲、黃寬義、紀乃加、馮玉霞、留秋玉、李心得、曾裕榮、謝志坤、江新祿、賴芳美、謝政安、賴莉青、張碧妹、涂健倫、蔡允祥、吳建達、吳孟芳、吳再傳、張英傑、張美玲、張世釋、謝錦明、陳慶瑜、江淑娟、農漢美、蕭淵學、劉惠、姚富元、喬友城、張維仁、蔡金城、劉家文、劉家成、王素枝、郭再發、陳美玉、陳美麗、黃俊仁、李春枝、陳順和、邱琇珍、陳以曼、王博弘、林宏嶽、劉宗哲、陳鈴冷、施國財、顏智卿、林秀錦、王光彩、簡香蘭、吳惠娥、王怡靜、洪久媛、邱文賢、陳佳暖、邱美華、陳秀如、郭淑芳、黃泰源、宋孟勳、薛文程、蘇文章、張文玲、成惠芬、陳孝銘、范真忠、丁竹英、曾錫彬、吳豐昌、林惠娘、楊中霖等160人				
	合計	0	60,019	60,019	0.49%

註1. 依本行公司章程第41條規定，當年度如有獲利，除應預先保留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數額外，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

2. 有關本行員工酬勞係連結本行稅前淨利達成率、經營績效財務指標與個人考核結果等因素後，依本行「員工酬勞發給要點」規定核算分派。



## 五 | 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及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 本行及合併財務報告所有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含薪資、獎金、退職退休金及員工酬勞等)總額及佔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金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	125,982	1.03%	125,982	1.03%	119,099	1.06%	119,099	1.06%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3,336	0.27%	33,336	0.27%	34,822	0.31%	34,822	0.31%

### 2. 給付酬金政策、標準及組合分析如下：

#### (1) 董事

依據本行公司章程第 41 條規定，於本銀行當年度如有獲利，除應預先保留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數額外，提撥不逾百分之 0.6 為董事酬勞。

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1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審定，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其數額。

本行之董事酬金係參考同業水準、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支給。獨立董事之報酬依 2011 年股東常會通過之月支報酬案辦理，且除按月支領固定報酬外，不另支領依公司章程規定之董事酬勞。

2024 年分派董事酬勞 90,132 千元、2025 年擬議分派董事酬勞 97,755 千元。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

本行支付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之各項酬金，除參考同業水準外，亦考量個人表現及公司經營績效情形，分別依本行「行員薪資支給要點」、「年節暨績效獎金核發要點」、「員工酬勞發給要點」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定辦理。

## 六 | 本行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經理人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董事

本行董事報酬於公司章程明定，於本銀行當年度如有獲利，除應預先保留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數額外，提撥不逾百分之 0.6 為董事酬勞。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審定，且經參考同業通常水準、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支給；相關績效評估已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並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獨立董事之報酬，由董事會參照相關同業水準議定與一般董事不同之合理報酬，且除按月支領固定報酬外，不另支領依公司章程規定之董事酬勞。董事如有涉及不法，且導致本行損失者，除應由審計委員會行使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監督外，並依相關法令規定為必要之處分。

### 2.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經理人

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經理人酬金之核定程序，分別依本行「行員薪資支給要點」、「年節暨績效獎金核發要點」、「員工酬勞發給要點」、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相關規定，經依本行「行員考核要點」、「績效考核要點」及「績效考核行政獎勵要點」評估績效後辦理，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另每年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本行經理人之薪酬待遇相關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審議通過。其中獎金部分連結本行稅前淨利達成率、經營績效財務指標與個人考核結果等因素核定。總經理、副總經理、總稽核及經理人如有涉及不法，且導致本行損失者，除應由董事會核定解任並終止酬金之發給外，並依相關法令規定為必要之處分。

## 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 1. 最近（2025）年度董事會開會14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應出(列)席次數(A)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所代表法人姓名	備註
董事長	李嘉祥	10	10	0	100	財政部	2025.4.10就任
董事長	劉佩真	2	1	1	50	財政部	2025.2.22卸任
代理董事長	李國忠	2	2	0	100	財政部	2025.2.24就任 2025.4.10卸任
常務董事	李國忠	14	14	0	100	財政部	
常務董事	梁美玲	10	10	0	1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2025.3.19就任
常務董事	吳燈燃	3	3	0	1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2025.3.14卸任
常務董事	蔡子皓	14	14	0	1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林欣吾	14	14	0	100		
董事	葉俊顯	14	13	1	92.8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董事	王淑儀	14	14	0	100	財政部	
董事	陳和全	14	14	0	100	臺灣銀行（股）公司	
董事	游宏生	14	14	0	100	財政部	
董事	王哲男	14	13	1	92.8		
董事	陳明輝	14	13	1	92.8	臺灣企銀企業工會	
獨立董事	劉錦龍	14	14	0	100		
獨立董事	莊永丞	14	14	0	100		
獨立董事	張紹源	14	14	0	100		
獨立董事	江彌修	14	1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不適用。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屆/次	召開日期	董事姓名	案由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7-74常	2025/11/26	林欣吾常務獨立董事	新竹分行(經理：黃寬義)客戶友達光電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彭浪)申請授信案，請核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常務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07	2025/11/22	莊永丞獨立董事	為增裕本行轉投資收益，擬購入道盈實業(股)公司持有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股份3,000仟股，金額新臺幣255,000仟元，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09	2025/3/12	吳燈燃常務董事	擬於2025年股東常會提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10	2025/4/16	梁美玲常務董事	擬於2025年股東常會提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屆/次	召開日期	董事姓名	案由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7-13	2025/7/16	李嘉祥董事長 李國忠常務董事 王淑儀董事 游宏生董事 梁美玲常務董事 蔡子皓常務董事 陳和全董事 葉俊顯董事 陳明輝董事 王哲男董事	有關本行2024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情形，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18	2025/12/17	李國忠常務董事 游宏生董事 陳明輝董事 江彌修獨立董事	陳報本行明（2026）年度預算草案及稽核業務營業費用預算草案，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18	2025/12/17	梁美玲常務董事 蔡子皓常務董事 陳和全董事	辦理「2026年度各項財產保險」採購案，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7-18	2025/12/17	李國忠常務董事 游宏生董事 陳明輝董事	陳報本行2026年度「金融機構年度稽核計畫申報表」與2026年度證券商「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及期貨交易輔助人「年度稽核計畫」，謹請審議。	議案內容與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	有自身利害關係之董事，於討論前先行迴避外，經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每年執行一次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董事會、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委員自評	董事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經15位董事及執行單位自評46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
				董事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六大面向：本行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經15位董事及執行單位自評24項指標，全體董事平均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包括五大面向：對本行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審計委員會：經5位委員及執行單位自評21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li> <li>薪資報酬委員會：經5位委員及執行單位自評22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li> <li>永續發展委員會：經5位委員及執行單位自評23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li> <li>數位轉型委員會：經6位委員及執行單位自評20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li> <li>問責委員會：經5位委員及執行單位自評17項指標，整體運作績效評估結果列為「優等」。</li> </ol>

本行2025年度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含審計、薪資報酬、永續發展、數位轉型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內部績效評估，業已於2026年2月26日第17屆董事會第20次董事會會議報告，委外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將於2026年辦理。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 董事持續進修公司治理相關課程，董事之進修時數除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並含括至少三小時與環境(E)、社會(S)及治理(G)相關之企業永續領域課程，合計進修時數127小時，平均每位董事進修時數約8.46小時，另辦理董事及高階管理人員教育訓練課程(2025年7月16日辦理「資安教育訓練」、2025年8月13日辦理「金融友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教育訓練」、2025年9月17日辦理「防治性騷擾教育訓練」、2025年12月17日辦理「公平待客、防制洗錢暨反詐騙教育訓練」)，出席率100%。
- 二 | 本行董事會議事規則明訂應至少一席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對於應經董事會決議事項，應有全體獨立董事出席董事會，獨立董事如無法親自出席，應委由其他獨立董事代理出席，2025年共召開14次董事會會議，全部獨立董事出席率100%，符合前揭規定。

## 二 |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2025）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25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應出席次數 (A)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劉錦龍	25	25	0	100	
委員	林欣吾	25	25	0	100	
委員	莊永丞	25	25	0	100	
委員	張紹源	25	25	0	100	
委員	江彌修	25	2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 一 |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5年1月15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7次會議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2月20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8次會議	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3月5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9次會議	擬依規定出具202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擬於2025年股東常會提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依規定出具本行2024年度「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4月9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0次會議	修訂「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本公司2024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為配合2024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行「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擬於2025年股東常會提案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6月4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2次會議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行「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7月7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3次會議	修訂本行「證券商內部控制制度」（含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及查核明細表）。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修正後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訂本行「期貨交易輔助業務內部控制制度」。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7月16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5次臨時會議	擬辦理本行總稽核派任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5年8月6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4次會議	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第二季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8月13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6次臨時會議	為業務需要，擬辦理本行財務主管異動。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10月8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6次會議	為強化資訊安全，維持營運主機正常運作並一次購足相關軟體授權，擬以議價方式向台灣國際商業機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IBM)辦理「企業軟體與服務選頂-IBM程式授權及相關程式服務」採購案。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一) 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二) 請會計處就本案列帳科目洽詢本行會計師意見，並於董事會補充報告。 (三) 請敘明2020年本案簽約之依據。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11月3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7次會議	陳報本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 二 |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 | 一 | 2025年1月15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7次會議「為增裕本行轉投資收益，擬購入道盈實業(股)公司持有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股份3,000仟股」，本案除莊永丞獨立董事迴避不參與討論及表決外，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 | 二 | 2025年12月10日第5屆審計委員會第18次會議「陳報本行明(2026)年度預算草案及稽核業務營業費用預算草案」，除有關預算捐助編列部分，江彌修獨立董事迴避不參與討論表決外，通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日期	溝通對象	溝通內容	獨立董事之建議及公司處理情形
2025/2/20	會計師	1. 獨立性溝通事項。 2. 查核財務責任與查核意見。 3. 查核範圍與查核意見。 4. 重要證管法令更新。	獨立董事之建議： 協助本行管理階層訂定合理覆蓋率。  處理情形：依據獨立董事建議辦理。
2025/8/6	會計師	1. 半年報出意見相關說明，包括出無保留結論與無保留意見。 2. 台企銀創投淨收益為負之原因。 3. 本期淨利與綜合損益總額問題。	獨立董事之建議： 1. 創投資標的的評估方法之適當使用。 2. IFRS導入計重之建議。  處理情形：依據獨立董事建議辦理。
2025/10/8	總稽核及內部稽核主管	1. 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本行重大缺失案件。 2. 風險導向內部稽核制度運作情形及稽核管理系統優化作業。	獨立董事之建議： 1. 加強內控缺失管理，完整反映內部控制執行狀況。 2. 稽核管理系統優化作業，宜考量節省人力及耗時耗工之作業流程，決定推動優先順序。  處理情形： 1. 持續精進稽核考核及缺失改善追蹤管理。 2. 優化稽核作業系統，導入資料分析工具，提升稽核效率。
2025/12/10	會計師	1. 2025年度查核規劃高度關注之查核事項。 2. 關鍵查核事項考核因素。 3. 規劃查核方法。 4. 銀行同業比較。	獨立董事之建議： 1. 永續資訊、財務報告、公司年報與永續報告書編製與公告時程的一致性需考量。 2. 銀行母公司與子公司的查核重點應有不同。  處理情形：依據獨立董事建議辦理。

四、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

- | 一 | 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審議每季財務報表，並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第三項準用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出具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之審查報告書，於2025年股東常會報告。
- | 二 |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每年參考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與績效。
- | 三 | 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本行制定內部稽核之組織、編制與職掌，並編撰修訂內部稽核工作手冊及工作底稿，其內容包括對內部控制制度各項規定與業務流程進行評估，以判斷現行規定、程序是否已具備適當之內部控制，各單位是否依循相關規定切實執行內部控制及執行內部控制效益之合理性，隨時提出改進意見，內部稽核依規執行稽核業務，定期向審計委員會提出報告。
- | 四 | 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總行法令遵循主管就本行法令遵循制度之執行情形每季向審計委員會報告。

| 三 |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項目：請參閱本行網站之臺灣企銀>認識臺灣企銀>>公司治理(<https://www.tbb.com.tw/zh-tw/about/intro/governance/board>)

#### 四 | 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 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行已訂有「客戶申訴案件處理要點」及設置客訴與股務連絡窗口，於接獲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時深入了解後，交由相關單位處理，另設有發言人隨時對外疑義說明。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		本行參照停止過戶時之股東名冊及內部人每月申報異動情形隨時追蹤，以掌握主要股東之持股變化及解析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		本行轉投資事業管理要點及程序，對關係企業之監理訂有相關規定，俾利有效控管其經營績效及業務概況。 在防火牆機制方面，人事、會計、資產及財務運用各自獨立。 對於關係企業之授信均依據銀行法第32條、第33條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無差異
二、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	✓		本行「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4條明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至少包括基本條件與價值、專業知能及技能二大面向，具體執行狀況已於本行網站、年報及永續報告書揭露。	無差異
(二) 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1. 本行已於董事會下設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數位轉型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 2. 本行未設置提名委員會，但章程明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度，遇董事改選時於受理持股1%以上股東或董事會提名董事候選人後並經董事會審查通過，於股東會辦理董事選舉事宜。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1. 本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第二、三條規定，本行董事會應於每年度終了後依據本辦法規定執行內部績效評估。績效評估結果，應於第一季結束前完成並由董事會秘書處向董事會報告，其評估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方式為董事(委員)及執行單位(即負責會務之單位)自評考核。 2. 每三年委外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2023年委託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辦理績效評估，已提報2023年12月13日第16屆董事會第24次董事會會議)，委外辦理董事會績效評估將於2026年辦理。 3. 本行董事酬金除參考同業水準、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外，亦將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納入支給考量，獨立董事按月支給固定報酬，不另支領董事酬勞。	無差異
(四) 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每年(至少一年一次)辦理會計師委任案前，參考會計師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布之審計品質指標(AQI)指引編製之審計品質指標，評估其符合獨立性及適任性規範後，始提報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如下： 1. 本行委任會計師並無提供本行如記帳業務、財務系統設計導入、鑑(評)價業務、管理職能、精算、內稽外包、人力資源服務、投資顧問服務及法律服務等。 2. 本行之委任會計師並無對本行承做或有公費案件(如訴訟)、積極性或機密性之避稅規劃及財務主管(以上)的個人稅務案件。 3. 符合「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8條及審計準則公報第46號第68條規定，2位聘任之會計師，其委任之時間均未超過7年。 4. 本行依據主管機關發布(AQI)之範本，揭露架構5大構面與13項AQI指標定期進行評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 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三、 銀行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2025年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	✓		無差異
四、 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等)溝通管道，及於銀行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無差異
五、 資訊公開			
(一) 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		無差異

本行以董事會秘書處等總行相關單位為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於2024年11月1日第17屆董事會第5次董事會議通過指定曾國樑副總經理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以保障股東權益並強化董事會職能，其具備會計、財務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符合公司治理主管應具備之資格，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向董事會報告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2025年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如下：

- 2025/2/21、2/24、3/13、3/18、4/7及4/10發生董事異動事由，董事會秘書處即依規定辦理中英文重大訊息發佈及提報董會會議，並由行政管理處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皆圓滿完成。
- 提供董事有關公司治理進修資訊及追蹤進修狀況，2025年度董事進修合計時數共127小時平均進修8.46小時，每位董事之進修時數皆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新任董事12小時續任董事6小時之公司治理課程(其中含括至少3小時ESG企業永續領域課程)，進修情形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 辦理董事會會議事務共14次，皆依規定於開會前7日將開會通知及議程交予董事，並於董事會會議結束20日內寄送議事錄。
- 辦理2025年6月20日召開2025年股東常會包括開會通知書、議事手冊皆於會前30日上傳公開資訊觀測站、股東會議事錄於會後20日內公告，皆順利完成。
- 協助辦理董事及高階管理人員教育訓練課程(2025年7月16日辦理「資安教育訓練」、2025年8月13日辦理「金融友善、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教育訓練」、2025年9月17日辦理「防治性騷擾教育訓練」、2025年12月17日辦理「公平待客、防制洗錢暨反詐騙教育訓練」)。

本行於網站「永續發展」下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並一年一次將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提董事會報告，溝通方式如下：

- 利害關係人可透過親洽、書函、電話、傳真、電子郵件及網站訪客留言等方式與本行取得聯繫。
- 網站設置投資人關係專區內含括本行簡介、活動與公告、財務資訊、股東服務、股東服務、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永續發展，俾利其了解本行營運狀況。
- 網站設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維護利害關係人之利益重大主題、關心議題與溝通管道匯總表、關係人聯絡窗口及意見回饋，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 企業網站[\[投資人關係\]](#)內揭露本行簡介、活動與公告、財務資訊、股東服務、股東服務、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永續發展。
- 企業網站[\[關於臺灣企銀\]](#)、[\[認識臺灣企銀\]](#)、[\[公司治理\]](#)項下揭露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組織架構圖、各部處職掌、內部稽核、公司規章、公司治理情形、稅務治理、檢舉專區。
- 企業網站永續發展項下揭露概述與報告書、環境永續、社會、公益活動、治理、利害關係人。

- 為落實資訊公開，本行訂有「對外資訊揭露處理作業程序」，依規定應申報揭露之財務、業務資訊...，由相關單位依業務職掌指定專人負責辦理，另中英文企業網站[\[投資人關係\]](#)揭露本行簡介、活動與公告、財務資訊、公司治理、利害關係人、企業社會責任、問答集及投資人聯絡窗口，供國內外投資者了解相關訊息。
- 設發言人制度，負責對外說明及發佈訊息，以確保投資人之訊息正確取得。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 公司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銀行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本行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均依銀行法及證券交易法相關規定，於期限內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並於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無差異
六、 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明確勞資雙方之權利義務，本行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及參酌銀行業特性訂定「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權益，並依據性別平等工作法訂有「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作為規範。</li> <li>員工照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員工是企業的資產，本行對員工的照顧向來不遺餘力，除依據勞動基準法等相關勞動法規訂定工作規則及各項人事管理規定外，並依法令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退休金提繳等事宜；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提供優惠團體醫療與意外保險，保障員工生活，使員工得以無後顧之憂地在工作上發揮所長。另為增強員工競爭力並提升專業知識，本行依年度行員訓練計劃開辦各業務別教育訓練課程，並於數位學習網提供豐富多樣之課程，以及不定期透過視訊舉辦名人講座及專業演說。本行具有完善的薪資獎勵制度與升遷管道，多元化的訓練及有優於法令之福利措施等，用以延攬並留住優秀人才同心協力為公司打拼。</li> <li>本行十分重視員工權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勞資雙方針對各項有關行員權益或福利事項充分溝通協商，並簽訂團體協約，維持良好和諧之勞資關係。</li> </ol> </li> <li>本行已為本行董事及重要職員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將投保情形向董事會報告。</li> <li>本行訂有「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捐贈款處理要點」，規範本行對以利害關係人為代表人或管理人之公益團體捐贈案件。(註1)</li> <li>本行為妥善處理客訴案件提高服務品質並落實作業風險控管，設置「客戶申訴中心」專責受理客戶申訴，並訂定本行「客戶申訴案件處理要點」，以利遵循。</li> <li>為保護消費者權益，健全本行業務經營，訂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消費者保護政策」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消費者保護作業程序」，並指定專責單位檢視消費者保護機制之有效性，由董事會審核處負責查核執行情形，落實消費者之保護。</li> <li>為公平對待股東，本行訂定「對外資訊揭露處理作業程序」、「股權管理要點」、「誠信經營守則」，明確規範禁止本行內部人於未公開資訊前買賣本行有價證券。</li> </ol>	無差異
七、 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行持續向法人股東溝通調整董事會組成結構，強化董事多元化及獨立性。				

註1 2025年捐贈情形

序號	受贈團體名稱	捐贈日期	捐贈項目
1	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	2025.07.24、 2025.07.30	捐助經費至專戶，協助遭丹娜絲風災及西南氣流影響之受災民眾。
2	公益信託樂齡悠活社會福利基金	2025.01.01- 2025.12.31	捐助經費至專戶，協助社區提供長輩辦理共餐及課程活動。
3	中華民國防務協會	2025.03.19	認購2025年防務慈善紀念票。
4	南投縣南豐國小 南投縣雙龍國小 高雄市多納國小 屏東縣寶善國小	2025.03.06、 2025.11.06	捐助經費協助學校提供學童完善之營養早餐。
5	銀髮樂齡學堂計畫之據點	2025.01.08	向臺南市後壁區農會認購「蘭麗米」，贈予本行公益據點銀髮樂齡學堂。
6	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射擊隊	2025.01.01- 2025.12.31	支持2025年度訓練及參賽計劃及賽事優勝獎勵金。
7	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舉重隊	2025.01.01- 2025.12.31	支持2025年度訓練及參賽計劃及賽事優勝獎勵金。
8	屏東縣瑪家鄉公所	2025.04.24	捐助經費協助鄉公所採購公務小貨車，用以維護原住民族土地古道、文化遺址、弱勢家庭物資發放及救災設備物資載運等多元使用。



### 五 |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

身份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常務獨立董事(召集人)	林欣吾	1. 擔任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暨研究員，曾任銀行獨立董事及其他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擔任財團法人台灣經濟研究院副院長暨研究員，曾任銀行獨立董事及其他上市櫃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1
獨立董事	劉錦龍	1. 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於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及銀行獨立董事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經濟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於中央大學產業經濟研究所教授及銀行獨立董事工作經驗達5年以上，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及數位轉型委員會委員，具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經濟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0
獨立董事	莊永丞	1. 擔任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專長於證券交易法、金融法及公司法等金融法規，熟稔上市公司法令遵循、金融消費保護、證券暨期貨交易與運作、保險法令等金融類領域，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具銀行、證券、保險及法律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擔任東吳大學法學院院長，專長於證券交易法、金融法及公司法等金融法規，熟稔上市公司法令遵循、金融消費保護、證券暨期貨交易與運作、保險法令等金融類領域，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具銀行、證券、保險及法律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1
獨立董事	張紹源	1. 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任上市公司董事、臺南市政府副市長、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局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處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副處長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於台南市任職期間輔導基層金融機構信用合作社，督導基層金融機構與信用合作社經驗，具有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及稅務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擔任本行獨立董事，曾任上市公司董事、臺南市政府副市長、臺南市政府財政稅務局局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處長、臺南市政府財政處副處長等職務，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於台南市任職期間輔導基層金融機構信用合作社，督導基層金融機構與信用合作社經驗，具有銀行、會計、財務、風險管理、人力資源及稅務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0
獨立董事	江彌修	1. 擔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曾任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金融學院代理副院長、代理學程主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專任教授、期貨展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臺灣大學計量理論與應用研究中心諮詢委員等職務，長期從事金融教育工作，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具有銀行、會計、財務、證券、風險管理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擔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曾任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金融學院代理副院長、代理學程主任、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專任教授、期貨展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臺灣大學計量理論與應用研究中心諮詢委員等職務，長期從事金融教育工作，為本行審計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問責委員會委員，具有銀行、會計、財務、證券、風險管理等專業資格。 2. 符合「銀行負責人應具備資格條件兼職限制及應遵行事項準則」第9條所定之銀行專業資格條件。 3.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2條所定之專業資格條件。 4.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行股份。 2. 與其他董事未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3. 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 未擔任與本行有特定關係公司(如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行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5. 最近2年無提供本行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6. 未擔任本行或任一子公司的高階主管。	0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3) 訂定業務人員之績效考核標準及酬金標準。本款所規範業務人員係指其酬金或績效考核來自銷售各種金融商品、服務之人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 本銀行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
- (2) 本屆委員任期：2024 年 06 月 21 日至 2027 年 06 月 2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林欣吾	5	5	0	100	
委員	劉錦龍	5	5	0	100	
委員	莊永丞	5	5	0	100	
委員	張紹源	5	5	0	100	
委員	江彌修	5	5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 三、2025年度討論議案及意見處理

薪酬開會日期/ 董事會開會日期及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2025年2月21日/ 2025年2月21日第17屆董事會第8次董事會會議	本行2024年度員工酬勞、董事酬勞之提撥分派金額及比率。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另請提供同業2024年度的獲利情形，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3月5日/ 2025年3月12日第17屆董事會第9次董事會會議	檢陳本行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定期評估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4月9日/ 2025年4月16日第17屆董事會第10次董事會會議	為響應政府調薪政策並激勵同仁士氣，擬調高行員薪資水準3%案，並溯自2025年1月1日生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為響應政府加薪政策並激勵行員士氣，擬調高證券從業人員平均薪資3%及修正本行「證券經紀商從業人員僱用暨管理要點」第六條之「敘薪標準附表一至三」，並溯自2025年1月1日生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7月7日/ 2025年7月16日第17屆董事會第13次董事會會議	有關本行2024年度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並提報董事會審議。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各董事依利害關係身份逐一迴避，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025年12月10日	陳報2025年度董事會(含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績效評估之衡量指標定期檢討案。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



## 六 | 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永續發展委員會職權包含：
  - (1) 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暨年度目標之審定。
  - (2) 永續發展執行方案之審定。
  - (3) 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年度目標及執行方案之追蹤與實施成效之檢討。
  - (4) 永續報告書製作標準之審定，有關報告書編製及驗證作業程序授權經理部門訂定。
  - (5) 其他與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審定。
2. 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或討論通過之事項移由本行相關單位或小組成員辦理。
3. 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向董事會報告永續發展年度執行成果。
4. 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包含董事長、總經理及三位獨立董事，並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  
2025年度開會4次，出席情形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應出(列)席 次數(A)	實際出(列)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專業能力	備註
董事長	劉佩真	1	0	1	0	各委員具備銀行業 永續發展各面向所 需之專業能力(包 含公司治理、顧客 權益、永續金融、 永續環境、社會 公益及員工照顧 等)。	2025.02.22卸任
	李嘉祥	3	3	0	100		2025.04.10就任
常務董事 兼總經理	李國忠	4	4	0	10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林欣吾	4	4	0	100		
獨立董事	劉錦龍	4	4	0	100		
獨立董事	莊永丞	4	4	0	100		

### 5. 永續發展委員會2025年討論議案及決議結果：

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備註
2025年2月17日	陳報2024年度本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本行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	洽悉。	提報2025年3月12日第17屆第9次董事會鑒察。
	陳報本行「永續發展各工作執行小組中長期策略目標執行情形及永續議題2024年達成情形」。	洽悉。	提報2025年3月12日第17屆第9次董事會鑒察。
2025年5月19日	陳報本行參加第11屆(2024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	洽悉。	
	修訂本行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之重點執行方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陳報本行「2025年永續議題管理機制、績效指標與目標」。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陳報本行永續報告書文字初稿。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2025年6月11日第17屆第12次董事會通過。
2025年8月20日	陳報本行「2025年1-6月加強客戶服務與隱私權保護執行情形」。	洽悉。	
	陳報本行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執行進度。	洽悉。	
	陳報本行永續環境績效相關執行成果。	洽悉。	
2025年11月20日	陳報員工照顧有關行員調薪、AI人才培訓之執行成果暨規劃發放生日禮金案。	洽悉。	
	陳報本行拓展支持學校運動團隊，厚植本行四大公益主軸之體育競技。	洽悉。	
	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2025年12月17日第17屆第18次董事會通過。
	有關本行依據上市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完成之「2025年永續重大主題鑑別結果」。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 【七】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銀行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無差異																												
二、銀行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無差異																												
<p>1. 本行於2018年設置一功能性委員會-「永續發展委員會(原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為本行推動永續發展之專責單位，目前設置委員5名，由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為當然委員，餘3位委員由本行獨立董事擔任。本委員會負責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暨年度目標之審定、永續發展執行方案之審定、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年度目標及執行方案之追蹤與實施成效之檢討、永續報告書製作標準之審定、其他與永續發展相關事項之審定。</p> <p>2. 2025年度共計召開4次永續發展委員會，有關永續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職責、運作情形及討論議案請參閱本章程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六)永續發展委員會運作情形(第39頁)。</p> <p>3. 永續發展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顧客權益、永續金融、永續環境、社會公益及員工照顧六個工作執行小組，由總行各單位組成，負責永續發展相關事務之執行，定期召開小組會議並將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執行成果、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等議題向永續發展委員會報告，並依規陳報董事會。</p> <p>4. 董事會負責督導本行永續發展之實踐，以金融本業為出發點，持續健全永續發展之營運管理，由上而下，具體貫徹各項永續發展年度目標。前揭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及永續發展中長期策略執行成果皆已提報2025年3月12日董事會鑒察。</p>																															
<p>1. 本行風險評估邊界以本行在臺灣營運區活動為主(包含海外分支機構)，揭露資料涵蓋本行於2025年1月至12月間於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p> <p>2. 本行每年參照永續性報導準則GRI 2021年版之重大主題相關指引，及國內外永續趨勢，另透過內外部利害關係人溝通，依據重大性原則針對營運過程中可能造成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面向之衝擊進行評估，訂定有效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承諾及行動。</p> <p>3. 年度重大主題鑑別結果將做為年度政策執行重點方向，並訂入年度永續發展工作計畫，由相關業管單位精進管理與目標設定，依循風險管理政策及三道防線原則，落實各相關單位日常管理、永續發展委員會定期追蹤監控，並適度導入內、外部稽核機制的方式，進行重大主題潛在衝擊管理。</p> <p>4. 2025年共鑑別出9項重大主題，並依據財務重大性分析排序，相關鑑別結果及排序如下，完整資訊請參閱2025年永續報告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重大主題 面向</th> <th>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th> <th>風險管理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治理</td> <td>法令遵循</td> <td>(1) 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使每位行員熟悉與本身相關之法令規章及道德規範。 (2) 針對受主管機關裁罰事件，擬定改善措施。 (3) 辦理各單位辦理法令遵循自評檢核。</td> </tr> <tr> <td>2</td> <td>社會</td> <td>資訊安全</td> <td>(1) 確保資通系統及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降低營運風險。 (2) 落實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td> </tr> <tr> <td>3</td> <td>治理</td> <td>風險管理</td> <td>在銀行接受之可承擔信用風險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到風險與報酬合理化。</td> </tr> <tr> <td>4</td> <td>社會</td> <td>隱私保護</td> <td>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以加強宣導相關業務規範及業務人員之專業性。</td> </tr> <tr> <td>5</td> <td>社會</td> <td>營運表現與韌性</td> <td>持續強化災害應變能力並建立適當之資訊系統備援機制，以強化災害應變能力。災害發生時，得於承諾之復原時間目標內回復至最小可接受服務水準，以維護客戶權益。</td> </tr> <tr> <td>6</td> <td>治理</td> <td>公司治理</td> <td>訂定公司治理相關章程，以健全公司治理組織與制度，並落實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以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td> </tr> </tbody> </table>				重大主題 面向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1	治理	法令遵循	(1) 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使每位行員熟悉與本身相關之法令規章及道德規範。 (2) 針對受主管機關裁罰事件，擬定改善措施。 (3) 辦理各單位辦理法令遵循自評檢核。	2	社會	資訊安全	(1) 確保資通系統及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降低營運風險。 (2) 落實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3	治理	風險管理	在銀行接受之可承擔信用風險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到風險與報酬合理化。	4	社會	隱私保護	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以加強宣導相關業務規範及業務人員之專業性。	5	社會	營運表現與韌性	持續強化災害應變能力並建立適當之資訊系統備援機制，以強化災害應變能力。災害發生時，得於承諾之復原時間目標內回復至最小可接受服務水準，以維護客戶權益。	6	治理	公司治理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章程，以健全公司治理組織與制度，並落實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以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	
	重大主題 面向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1	治理	法令遵循	(1) 辦理各項教育訓練使每位行員熟悉與本身相關之法令規章及道德規範。 (2) 針對受主管機關裁罰事件，擬定改善措施。 (3) 辦理各單位辦理法令遵循自評檢核。																												
2	社會	資訊安全	(1) 確保資通系統及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降低營運風險。 (2) 落實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																												
3	治理	風險管理	在銀行接受之可承擔信用風險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到風險與報酬合理化。																												
4	社會	隱私保護	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定期辦理教育訓練以加強宣導相關業務規範及業務人員之專業性。																												
5	社會	營運表現與韌性	持續強化災害應變能力並建立適當之資訊系統備援機制，以強化災害應變能力。災害發生時，得於承諾之復原時間目標內回復至最小可接受服務水準，以維護客戶權益。																												
6	治理	公司治理	訂定公司治理相關章程，以健全公司治理組織與制度，並落實公司治理與誠信經營，以保障利害關係人權益、強化董事會職能。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th> <th>重大主題面 向</th> <th>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th> <th>風險管理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7</td> <td>環境</td> <td>投融资氣候行動</td> <td>(1) 支持善盡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之企業，並避免投資具爭議性之標的。 (2) 依循主管機關「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建立因應方案，發展氣候治理政策。 (3) 將ESG議題融入融資、理財及信用卡等業務之發展策略及作業流程，響應全球減碳趨勢、呼應政府政策，同時引導客戶重視及回應ESG風險並發展商機。</td> </tr> <tr> <td>8</td> <td>社會</td> <td>數位金融與創新</td> <td>(1) 運用數位創新科技改變既有營運模式，轉型成以顧客的價值與體驗為核心，創造本行新價值與永續經營優勢，達成數位治理目標。 (2) 打造更便捷、以客為本、重視用戶體驗的全通路金融服務。</td> </tr> <tr> <td>9</td> <td>社會</td> <td>顧客關係</td> <td>(1) 針對提供的金融服務，建立完善的客戶回饋機制，並遵循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 (2) 落實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確保商品及服務品質。</td> </tr> </tbody> </table>		重大主題面 向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7	環境	投融资氣候行動	(1) 支持善盡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之企業，並避免投資具爭議性之標的。 (2) 依循主管機關「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建立因應方案，發展氣候治理政策。 (3) 將ESG議題融入融資、理財及信用卡等業務之發展策略及作業流程，響應全球減碳趨勢、呼應政府政策，同時引導客戶重視及回應ESG風險並發展商機。	8	社會	數位金融與創新	(1) 運用數位創新科技改變既有營運模式，轉型成以顧客的價值與體驗為核心，創造本行新價值與永續經營優勢，達成數位治理目標。 (2) 打造更便捷、以客為本、重視用戶體驗的全通路金融服務。	9	社會	顧客關係	(1) 針對提供的金融服務，建立完善的客戶回饋機制，並遵循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 (2) 落實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確保商品及服務品質。															
	重大主題面 向	重大主題 (風險評估項目)	風險管理策略																															
7	環境	投融资氣候行動	(1) 支持善盡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之企業，並避免投資具爭議性之標的。 (2) 依循主管機關「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鑑別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建立因應方案，發展氣候治理政策。 (3) 將ESG議題融入融資、理財及信用卡等業務之發展策略及作業流程，響應全球減碳趨勢、呼應政府政策，同時引導客戶重視及回應ESG風險並發展商機。																															
8	社會	數位金融與創新	(1) 運用數位創新科技改變既有營運模式，轉型成以顧客的價值與體驗為核心，創造本行新價值與永續經營優勢，達成數位治理目標。 (2) 打造更便捷、以客為本、重視用戶體驗的全通路金融服務。																															
9	社會	顧客關係	(1) 針對提供的金融服務，建立完善的客戶回饋機制，並遵循相關法規，以維護客戶權益。 (2) 落實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確保商品及服務品質。																															
三、環境議題																																		
(一) 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永續發展委員會設有「永續環境小組」，負責推動環境永續發展、節能減碳、綠色採購及供應商管理等相關業務，並每季定期召開會議討論相關永續議題。</li> <li>總行大樓及重南大樓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並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SGS)驗證，驗證日：2025年10月20日，有效日期：2027年12月28日。</li> <li>總行大樓導入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並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SGS)驗證，驗證日：2025年09月30日，有效日期：2027年11月05日。</li> <li>本行每年進行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範疇包含國內外營運據點，與財務報表揭露一致，並通過台灣檢驗科技(股)公司(SGS)查驗，查驗日：2026/04/28。</li> </ol>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本行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2025年執行建成、八德、忠明分行及重南大樓等之老舊空調系統汰換。</li> <li>響應綠色辦公簽署「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意願書」，優先使用具環保標章及綠建材之產品，透過採購源頭管理，讓綠色生活落實於辦公職場內，榮獲臺北市政府表揚2025年綠色採購績優單位。</li> <li>積極響應再生能源使用，盤點整棟自有行舍大樓，建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目前臺灣企銀累計建置10處太陽能發電系統，其中民雄、臺南、興中、學甲、桃園、竹北、頭份分行及林口機房等8處採自發自用，設置容量約達203.725KW，預估年發電量共約24萬度，未來將持續增設自發自用太陽能分行，以提升再生能源使用。</li> <li>2025年採購再生能源電度數為233.4萬度，2026年預計採購250萬度，未來將俟SBT減碳目標達成情形，滾動式調整再生能源電能採購度數。 歷年再生能源使用量及減碳量：</li> </ol>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2022</th> <th>2023</th> <th>2024</th> <th>2025</th> </tr> </thead> <tbody> <tr> <td>自發自用太陽光發電電量(千度)</td> <td>82</td> <td>78</td> <td>133</td> <td>139</td> </tr> <tr> <td>再生能源電能轉供量(千度)</td> <td>-</td> <td>556</td> <td>2,266</td> <td>2,334</td> </tr> <tr> <td>合計(千度)</td> <td>82</td> <td>634</td> <td>2,399</td> <td>2,473</td> </tr> <tr> <td>電力排放係數(公斤CO<sub>2</sub>e / 度)</td> <td>0.509</td> <td>0.495</td> <td>0.474</td> <td>0.474</td> </tr> <tr> <td>減碳量(公噸CO<sub>2</sub>e)</td> <td>41.74</td> <td>313.83</td> <td>1,137.13</td> <td>1,172.20</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2022	2023	2024	2025	自發自用太陽光發電電量(千度)	82	78	133	139	再生能源電能轉供量(千度)	-	556	2,266	2,334	合計(千度)	82	634	2,399	2,473	電力排放係數(公斤CO <sub>2</sub> e / 度)	0.509	0.495	0.474	0.474	減碳量(公噸CO <sub>2</sub> e)	41.74	313.83	1,137.13	1,172.20	無差異
年度	2022	2023	2024	2025																														
自發自用太陽光發電電量(千度)	82	78	133	139																														
再生能源電能轉供量(千度)	-	556	2,266	2,334																														
合計(千度)	82	634	2,399	2,473																														
電力排放係數(公斤CO <sub>2</sub> e / 度)	0.509	0.495	0.474	0.474																														
減碳量(公噸CO <sub>2</sub> e)	41.74	313.83	1,137.13	1,172.20																														
(三) 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本行每年定期辦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鑑別，並依議題重大性排序結果，對於屬年度重大性之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議題，分別訂定調適措施及業務推展計劃，並衡量財務影響情形，詳情請參閱年報、永續發展報告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銀行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1. 本行自2018年起開始進行ISO14064-1溫室氣體盤查，並通過第三方查驗，初期盤查總行大樓，為掌握全行排碳情形，自2022年起盤查範疇為國內全部據點、海外分行及子公司，與財務報表揭露一致，近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2024</th> <th>2025</th> </tr> </thead> <tbody> <tr> <td>盤查範疇</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r> <tr> <td>範疇一</td> <td>1,200.6386</td> <td>1,040.0143</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8,672.1101</td> <td>8,233.4136</td> </tr> <tr> <td>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sub>2</sub>e/淨收益百萬元)</td> <td>0.289</td> <td>0.264</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4,391.4696</td> <td>4,431.6004</td> </tr> <tr> <td>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CO<sub>2</sub>e)</td> <td>14,264.218</td> <td>13,705.028</td> </tr> </tbody> </table> <p>2. 本行在營運上的用水，主要都是來自於民生用水，節水目標以2022年為基準年，每年節水比例滾動式調整，以0.5%為原則，至2030年至少節水3%，優先採購符合省水標章之產品如二段式馬桶、感應式水龍頭及感應式小便斗，透過源頭採購管理，響應綠色辦公，另外搭配節水小撇步宣導，共同來響應節水行動。2025年全行用水量120,249m<sup>3</sup>，較基準年2022年減少20.6%。 近年水管理及近兩年總用水量如下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2024</th> <th>2025</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用水量m<sup>3</sup></td> <td>117,857</td> <td>120,249</td> </tr> <tr> <td>涵蓋範圍</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r> <tr> <td>涵蓋範圍百分比</td> <td>100%</td> <td>100%</td> </tr> </tbody> </table> <p>3. 本行為落實廢棄物管理，以2023年為基準年，每年減量比例滾動式調整，以0.5%為原則，至2030年至少減量3.5%，全行各單位進行垃圾分類統計，依照一般垃圾、廚餘、紙類、塑膠類、廢鐵/鋁、玻璃、廢電池及廢燈管，進行分類。</p>	年度	2024	2025	盤查範疇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範疇一	1,200.6386	1,040.0143	範疇二	8,672.1101	8,233.4136	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 <sub>2</sub> e/淨收益百萬元)	0.289	0.264	範疇三	4,391.4696	4,431.6004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CO <sub>2</sub> e)	14,264.218	13,705.028	年度	2024	2025	總用水量m <sup>3</sup>	117,857	120,249	涵蓋範圍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涵蓋範圍百分比	100%	100%	無差異
年度	2024	2025																																			
盤查範疇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範疇一	1,200.6386	1,040.0143																																			
範疇二	8,672.1101	8,233.4136																																			
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 <sub>2</sub> e/淨收益百萬元)	0.289	0.264																																			
範疇三	4,391.4696	4,431.6004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 (公噸CO <sub>2</sub> e)	14,264.218	13,705.028																																			
年度	2024	2025																																			
總用水量m <sup>3</sup>	117,857	120,249																																			
涵蓋範圍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涵蓋範圍百分比	100%	100%																																			
<p>四、社會議題</p> <p>(一)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		<p>1. 本行恪守全球營運據點所在地法規，包含中華民國「勞動基準法」與「性別平等工作法」等，承諾遵循並支持《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與基本原則，並以董事長為本行人權政策之最高決策層級。所有營運據點之員工均適用人權政策，確保全體工作者無性別、種族、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並且落實報酬、僱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依據金融業特性與營運發展策略，本行重視「職場人權保障」、「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支持結社自由及團體協商權」及「個資與資安保護」等人權議題，落實保障全體員工、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2. 臺灣企銀每年透過關注社會重大議題、數據監控、問卷調查等方式，檢視自身營運，以辨識、評估其中面臨風險之群體及潛在人權風險，根據潛在風險擬定人權議題控制計畫，並持續監督、改善計畫執行成果，另將年度人權管理政策之具體管理方案揭露於本行永續報告書及官方網站永續發展/永續發展/社會之項下。</p> <p>3. 本行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管理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職場包容與性別平等</td> <td>           1. 設定維持單一性別員工目標比例為40%~60%，以落實兩性平權。            2. 訂有最低薪資標準(基本工資)，給付行員薪資均依循本行「行員薪資支給要點」辦理，職等職級相同則薪資相同，不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            3. 與數家幼兒園簽約合作，提供員工優惠托兒服務；並已於總行設置哺(集)乳室，積極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4. 2025年間核給員工840筆有薪家庭照顧假。         </td> </tr> <tr> <td>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歧視零容忍</td> <td>           1. 於辦公場所顯而易見處及內部管道等方式公告性騷擾防治文宣、海報或內規等，加強員工意識及宣導防治觀念。            2. 訂定「禁止歧視與騷擾政策」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         </td> </tr> <tr> <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 <td>           1.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2. 加班需事先提出申請，並依法提供加班補休及加班費。         </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職場包容與性別平等	1. 設定維持單一性別員工目標比例為40%~60%，以落實兩性平權。 2. 訂有最低薪資標準(基本工資)，給付行員薪資均依循本行「行員薪資支給要點」辦理，職等職級相同則薪資相同，不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 3. 與數家幼兒園簽約合作，提供員工優惠托兒服務；並已於總行設置哺(集)乳室，積極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4. 2025年間核給員工840筆有薪家庭照顧假。	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歧視零容忍	1. 於辦公場所顯而易見處及內部管道等方式公告性騷擾防治文宣、海報或內規等，加強員工意識及宣導防治觀念。 2. 訂定「禁止歧視與騷擾政策」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1.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2. 加班需事先提出申請，並依法提供加班補休及加班費。	無差異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職場包容與性別平等	1. 設定維持單一性別員工目標比例為40%~60%，以落實兩性平權。 2. 訂有最低薪資標準(基本工資)，給付行員薪資均依循本行「行員薪資支給要點」辦理，職等職級相同則薪資相同，不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 3. 與數家幼兒園簽約合作，提供員工優惠托兒服務；並已於總行設置哺(集)乳室，積極營造友善職場環境。 4. 2025年間核給員工840筆有薪家庭照顧假。																																				
性騷擾防治措施及歧視零容忍	1. 於辦公場所顯而易見處及內部管道等方式公告性騷擾防治文宣、海報或內規等，加強員工意識及宣導防治觀念。 2. 訂定「禁止歧視與騷擾政策」並設有員工申訴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1.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2. 加班需事先提出申請，並依法提供加班補休及加班費。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管理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td> <td>1. 安排溝通技巧訓練-「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之數位學習課程，以強化本行對職場不法侵害之預防措施。 2. 餘詳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職場安全與健康風險、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td> </tr> <tr> <td>支持結社自由及團體協商權</td> <td>每年至少辦理4次勞資會議及不定期進行協商會議，充分溝通有關行員權益或福利事項之相關議題。</td> </tr> <tr> <td>隱私權保護</td> <td>1. 每年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2. 每年實施資訊安全演練及弱點掃描等資安保護措施。</td> </tr> </tbody> </table>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1. 安排溝通技巧訓練-「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之數位學習課程，以強化本行對職場不法侵害之預防措施。 2. 餘詳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職場安全與健康風險、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	支持結社自由及團體協商權	每年至少辦理4次勞資會議及不定期進行協商會議，充分溝通有關行員權益或福利事項之相關議題。	隱私權保護	1. 每年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2. 每年實施資訊安全演練及弱點掃描等資安保護措施。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管理方案										
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1. 安排溝通技巧訓練-「危害預防及溝通技巧訓練」之數位學習課程，以強化本行對職場不法侵害之預防措施。 2. 餘詳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職場安全與健康風險、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相關說明。										
支持結社自由及團體協商權	每年至少辦理4次勞資會議及不定期進行協商會議，充分溝通有關行員權益或福利事項之相關議題。										
隱私權保護	1. 每年辦理個人資料保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2. 每年實施資訊安全演練及弱點掃描等資安保護措施。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掌反映於員工薪酬?	✓	<p>4. 本行每年持續辦理人權相關訓練，包含個人資料保護法、誠信經營教育訓練、金融業公平待客原則理論與實務、一般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等，2025年與人權相關訓練28,765人次，受訓總時數53,962小時。另自2019年起，於新進人員業務基礎訓練中導入1小時性別平等課程。</p> <p>5. 為保障全體員工、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經參照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等各項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人權保護精神，本行訂有人權政策並公開揭示於永續報告書及官網</p> <p>6. 本行人權盡職調查程序如下：  (1) 鑑別：針對不同調查對象蒐集相關人權議題，並設計調查問卷，每年評估涵蓋對象為員工、供應商、客戶，以及新商業關係（如併購、合資等）。  (2) 評估：每年評估人權議題評估潛在風險發生機率與影響程度。  (3) 行動：擬定人權風險減緩與補救措施，有效減緩及補償相關人權風險。  (4) 檢視：依減緩及補償措施追蹤並檢討人權管理機制。  (5) 揭露：對外公開揭露人權管理機制與成效。</p> <p>7. 2025年度就11項潛在人權議題之衝擊程度及發生機率，以問卷調查方式請全行單位主管進行人權風險評估，經回收180份有效問卷鑑別出職場不法侵害、職場安全、隱私權、性騷擾及勞動保障五項高風險人權議題，並對各項高風險人權議題進行相應減緩及補償措施，以降低人權的風險。</p>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p>1. 本行提供各項員工福利措施，包含進修、訓練、休假、退休制度及其他福利措施情形，請參酌年報第89-90頁。</p> <p>2. 本行配合職場多元化與平等，實現男女擁有同工同酬的獎勵條件及平等晉升機會，並維持超過40%的女性主管職位，促進永續共融的經濟成長。2025年度女性員工平均占比為57.18%，女性主管平均占比為46.58%，女性高階主管平均占比為0%。</p> <p>3. 為吸引及留任優秀金融人才，並使員工與本行共享營運成果，本行於公司章程內明訂，當年度如有獲利，除應預先保留彌補以往年度累積虧損數額外，其餘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其中分派基層員工酬勞部分，占當年度員工酬勞分派總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上。2025年度員工酬勞分派金額為新臺幣977,552千元。此外，本行薪酬政策訂有「行員薪資支給要點」、「年節暨績效獎金核發要點」、「員工酬勞發放要點」，結合個人、單位及銀行整體營運績效，依本行「行員考核要點」、「績效考核要點」及「績效考核行政獎勵要點」評估後，提供合理且具競爭力的薪酬制度，其中獎金連結本行稅前淨利達成率、資產報酬率、淨值報酬率、逾放比率及備抵呆帳覆蓋率等經營績效財務指標與個人考核結果核發，另每年依行員年終考核結果作為晉薪標準。經理人薪酬政策除前述規範外，並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且每年於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提案討論本行經理人之薪酬待遇相關績效評估，並提報董事會審議。</p> <p>4. 為兼顧企業永續與員工退休生活，員工可選擇參加員工持股信託，鼓勵同仁退休規劃，參與之同仁，公司每月另行提撥獎勵金。</p>	無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3. 因銀行業務性質，容易久坐少動、三餐時間不固定且外食較多，業務單位也容易有應酬情形，容易為新陳代謝症候群(包含肥胖及三高)的高風險族群。本行於2024年起新聘請1位內科專科及內分泌暨新陳代謝科專科診所所長擔任本行臨行醫師，提供本行行員相關議題之專業諮詢服務。2025年度有關肥胖及三高經本行特約醫師健康諮詢共計297人，教導如何攝取飲食、規律運動方式、生活型態調整，並已經就醫者強調定期回診的重要性。另提供相關健康線上講座，如職場疾病防範與預防(以糖尿病為例)、如何預防改善三高，增進同仁健康觀念。</p> <p>4. 在職行員每1-2年實施定期健康檢查，每年定期對在職行員施予1小時之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另設有特約臨行服務醫師及僱用專任護理人員，並設置健康服務暨舒壓活動中心及哺乳室，照顧行員身體健康並提醒健康之重要性，2025年度員工職災計8件，共7人、佔員工總人數比率為0.14%，加強宣導避免再次發生。</p> <p>5. 本行2025年度對火災預防及應變方式如下：</p> <p>(1) 本行依據消防法規，營業場所每年辦理消防設備檢修申報乙次、個別場所依相關規定每半年或一年辦理消防演練或防災避難宣導課程乙次；本行訂有職業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不定期實施各場所每月執行消防避難設施定期檢查。</p> <p>(2) 各單位依法設置防火管理人，並具備相關證照及辦理相關訓練，於2025年度共訓練118位、990小時。</p>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1. 本行訂定年度行員訓練計畫，依據員工不同職務、資歷辦理新進行員通識課程、各項業務基礎班、進階班、研習班及主管人員培訓、各項講座等全方位課程，並遴派相關人員參加外部機構各種專業課程訓練或聘請外部專業講師授課，以培訓行員增進專業技能與知識，訓用合一，促進員工職涯發展能力。</p> <p>2. 2025年度課程共開辦574班次(包括業務基礎39班次、業務研討(進階)495班次、主管班11班次、講座/說明會29班次)，總訓練人次52,289人次，平均每位行員受訓次數約為9.2次/年，2025年各項業務基礎班訓用合一追蹤，均訓用合一比率98.90%。</p> <p>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本行皆已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另於本行內部訂有如下規範：</p> <p>(1) 為維護消費者個人資料之安全，本行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非公務機關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辦法」與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訂有「個人資料管理政策」、「個人資料及設備安全管理注意事項」、「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個人資料安全事故應變通報預防及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管理作業程序」及「個人資料管理制度量測指標」，以建置適切管理機制因應個人資料之保護。</p> <p>(2) 針對本行所提供之金融商品或服務，已依「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金融服務業公平待客原則」、「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公平待客原則政策」、「公平待客原則策略」、「消費者保護政策」、「消費者保護作業程序」，確保本行自設計、廣告、銷售、契約履行、服務諮詢及客訴處理等過程皆應考量客戶，例如商品或服務之特性適合客戶、設計滿足客戶需求之銷售流程等，以達到公平合理對待客戶之目標。</p> <p>(3) 為提升消費爭議處理之效率與品質，本行則訂有「消費爭議處理制度」及「客戶申訴案件處理要點」，規範消費爭議或申訴案件之處理程序及時效，以落實作業風險控管及保護消費者權益。</p>
(六) 銀行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p>1. 於本行官網公告供應商管理辦法，承攬契約中訂定廠商應善盡社會及環境保護責任條款，並請供應商簽署「人權及環境永續承諾書」及「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以加強廠商應負責任，「企業社會責任自評表」針對經濟、環境、社會及法規遵循等四大面向請供應商進行評估，本行依據填答情況進行績效評估與評級，詳見供應商管理網址：<a href="https://tbb.tw/4whyqw">https://tbb.tw/4whyqw</a>。</p> <p>2. 本行另函頒供應商管理辦法實施計畫，採購招商及交易期間，定期於環境部及勞動部網站查詢廠商有無違反相關法令情形，加強與廠商溝通、評估輔導及獎勵等具體作為，推動供應商以實際行動落實ESG相關議題，進一步評估供應商是否有違反環境及社會議題及被辨識具有負面衝擊，依據衝擊類型進行不同的供應商輔導與教育，詳見供應商管理網址：<a href="https://tbb.tw/4whyqw">https://tbb.tw/4whyqw</a>。</p> <p>3. 於本行承攬契約中訂定廠商違反環保及勞工相關法規，得拒絕參與投標，供應商如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經本行認定違反事實明確，本行得終止契約。</p>
五、 銀行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1. 本行2024年永續報告書業經第三方驗證機構-英國標準協會(British Standards Institution, BSI)依據AA1000保證標準第二查證類型及GRISTandards指南查證通過，本行永續報告書所揭露之內容已符合GRI準則核心選項，該協會並出具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p> <p>2. 另本行自2022年起依據SASB商業銀行準則編製永續報告書，並委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信取得獨立確信報告。</p> <p>3. 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刻正編製中。</p>
六、 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行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訂定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以落實推動永續發展，相關運作與所定守則無差異。			
七、 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染、永續發展報告(第112頁)及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			



### 八 銀行氣候相關資訊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1. 臺灣企銀董事會為氣候議題最高治理單位，對於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具體策略負責決策並做監督。 2. 本行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之高階管理階層職責如下： (1) 永續發展委員會：監督氣候風險策略執行情形。 (2) 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於董事會核定之氣候變遷風險具體因應策略及其指標與目標，落實指導並監督各職責經理部門執行情形。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行風險管理部每年定期執行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鑑別，對於鑑別屬重大性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之議題(包含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進一步訂定因應及減緩措施，並衡量對本行之財務衝擊(效益)，作為本行短、中、長期發展策略及財務規畫之重要依據，詳細內容請參閱柒、永續發展報告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行訂有「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氣候風險管理要點」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氣候風險管理作業程序」，明訂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並參考內部控制三道防線架構建立「氣候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將氣候風險融入本行日常營運管理中。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有關本行氣候變遷情境分析詳細說明，請參閱柒、永續發展報告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本行對於重大性氣候議題皆有訂定因應及減緩措施，並訂有相應之指標與目標，以利追蹤與控管。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行內部碳定價係依據歷年空調主機及照明設備採購金額、採購前後減碳量資訊，並參酌政府法規、產業特性及同業執行情形等因素，目前訂定內部碳定價為300元/公噸CO <sub>2</sub> e。 2025年內部碳定價行動方案執行情形如下： 1. 耗能設備：本行採購作業已考量內部碳定價之影響性，辦理重大能源使用之照明及空調相關更新案件，採用節能標章、1級能效變頻空調主機及更新相關附屬設備等，有助本行減少採購綠電及達成SBT減碳目標。 2. 節電競賽：透過分行節電競賽結果以內部碳定價計算對營業之影響，實施方式為設定節電比例目標，於競賽結束後計算目標達成情形並公布成果，2025年較前一年度減碳73公噸CO <sub>2</sub> e，減少外部碳成本約為21,900元；此外，書面通知未達節電目標者，其相較前一年度所增加之用電量及碳排放量，使各營業單位瞭解未達減碳目標而需支出之碳成本。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氣候目標： 為配合國家2050年淨零碳排目標，本行於2024年3月通過SBTi減碳目標審核，其中以2020年為基準年，溫室氣體盤查範疇1+2年減4.2%，目標年2030年減碳42%，採絕對減量方法，如未達該年度減碳目標，輔以採購再生能源電能及太陽光電自發自用之再生能源憑證，來補足未達標部分，盤查範疇為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與財務報表揭露一致，2025年本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為9,273.4279公噸CO <sub>2</sub> e(2025年購買233.4萬度綠電)，較2020年減量34.71%，執行進度為82.64%。 2025年自發自用太陽光電及再生能源電能轉供，國家再生能源憑證中心之再生能源憑證張數為2,473張。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近二年溫室氣體之排放量、密集度及資料涵蓋範圍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2024</th> <th>2025</th> </tr> </thead> <tbody> <tr> <td>盤查範疇</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d>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td> </tr> <tr> <td>範疇一</td> <td>1,200.6386</td> <td>1,040.0143</td> </tr> <tr> <td>範疇二</td> <td>8,672.1101</td> <td>8,233.4136</td> </tr> <tr> <td>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sub>2</sub>e/淨收益百萬元)</td> <td>0.289</td> <td>0.264</td> </tr> <tr> <td>範疇三</td> <td>4,391.4696</td> <td>4,431.6004</td> </tr> <tr> <td>總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sub>2</sub>e)</td> <td>14,264.218</td> <td>13,705.028</td> </tr> </tbody> </table>	年度	2024	2025	盤查範疇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範疇一	1,200.6386	1,040.0143	範疇二	8,672.1101	8,233.4136	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 <sub>2</sub> e/淨收益百萬元)	0.289	0.264	範疇三	4,391.4696	4,431.6004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 <sub>2</sub> e)	14,264.218	13,705.028
年度	2024	2025																				
盤查範疇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範疇一	1,200.6386	1,040.0143																				
範疇二	8,672.1101	8,233.4136																				
範疇一+二排放密集度 (公噸CO <sub>2</sub> e/淨收益百萬元)	0.289	0.264																				
範疇三	4,391.4696	4,431.6004																				
總溫室氣體排放量(公噸CO <sub>2</sub> e)	14,264.218	13,705.028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2024年				2025年			
確信範圍	確信機構	確信準則	確信意見 (查驗日:2025/04/25)	確信範圍	確信機構	確信準則	確信意見 2026/04/28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第一部: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	SGS根據下述狀況,提出經修改之查驗意見: 1. 查驗者有充分且適當的證據支持實質的排放量、移除量或儲存。 2. 查驗者針對實質的排放量、移除量、或儲存採取適當的準則。 3. 當查驗者擬依賴相關管制時,管制之有效性已經過評估。 4. 查驗者採用ISO 14064-1:2018準則,經查驗有以下發現事項,然經調整修正後,無產生實質性錯誤;發現事項:已修正部分活動數據和排放係數,如台電電力和綠電活動數據、飲水機逸散率、冷氣R410a活動數據、人數、上游運輸活動數據、員工通勤活動數據和(汽車)排放係數、自來水活動數據、廢棄物活動數據等。 5. 保留限制:電力和天然氣活動數據,以帳單收費月份1~12月之數據進行收集。	國內外營運據點及子、孫公司	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SGS)	ISO 14064-1:2018 溫室氣體-第一部:組織層級溫室氣體排放與移除之量化及報告附指引之規範。	SGS根據下述狀況,提出經修改之查驗意見: 1. 查驗者有充分且適當的證據支持實質的排放量、移除量或儲存。 2. 查驗者針對實質的排放量、移除量或儲存採取適當的準則。 3. 當查驗者擬依賴相關管制時,管制之有效性已經過評估。 4. 查驗者採用ISO 14064-1:2018準則,經查驗有以下發現事項,然經調整修正後,無產生實質性錯誤。 • 已提供適當證據支持經修正意見。 • 活動數據已依據支持證據進行修訂。 5. 保留限制:無 6. 其他查驗說明: 在所在地基準,轉供綠電是以電力排放係數0.474公斤二氧化碳當量/度計算排放量。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1) 減量目標:以2020年為基準年,溫室氣體盤查範疇1+2年減4.2%,目標年2030年減碳42%,採絕對減量方法,2020年範疇1+2碳排放量為14,203.58(公噸CO<sub>2</sub>e),2025年範疇1+2預估碳排放量為11,220.83公噸CO<sub>2</sub>e,實際碳排放量為9,273.4279公噸CO<sub>2</sub>e。  
SBTi減量目標路徑如下:

年度	2020 (基準年)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範疇1 (公噸CO <sub>2</sub> e)	1,179.73	1,130.18	1,080.63	1,031.09	981.54	931.99
範疇2 (公噸CO <sub>2</sub> e)	13,023.85	12,476.84	11,929.84	11,382.84	10,835.84	10,288.84
範疇1+2 (公噸CO <sub>2</sub> e)	14,203.58 (註2)	13,607.03	13,010.48	12,413.93	11,817.38	11,220.83

(2) 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策略	具體行動計畫
營運面減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逐年計畫性汰換老舊冰水主機及空調設備。</li> <li>● 總行大樓公共區域設置分區感應電燈控制開關。</li> <li>● 2025年6~9月辦理國內分行節電競賽,總節電量15萬4,373度,相較前一年節電率為2.78%。</li> <li>● 本行數位學習網辦理員工節能減碳宣導。</li> </ul>
擴大再生能源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置自發自用太陽光電發電系統。</li> <li>● 採購及轉供再生能源電能。</li> <li>● 購買再生能源憑證。</li> </ul>

註2. 2020年數據包含未經第三方機構驗證之溫室氣體排放數據,係依據GHG protocol以簡易資產表資產後進行計算:排放量=活動數據×排放係數。



## 九 | 數位轉型委員會運作情形

數位發展委員會成員包含董事長、總經理、二位獨立董事及二位外部委員，並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最近(2025)年度數位轉型委員會開會2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應出(列)席次數 (A)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劉佩真	1	1	0	100	2025.2.22卸任
	李嘉祥	1	1	0	100	2025.4.10就任
常務董事 兼總經理	李國忠	2	2	0	10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林欣吾	2	2	0	100	
獨立董事	劉錦龍	2	2	0	100	
委員	陳嘉鐘	2	2	0	100	
委員	詹文男	2	2	0	100	

## 十 |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銀行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落實本行誠信經營政策，本行經董事會通過訂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誠信經營守則」(最近一次修訂日期為2022年12月14日)，作為遵循誠信經營之規範。</li> <li>前揭守則明訂本行以公平、誠實、守信、透明原則從事商業活動，揭示本行人員執行業務不得直接或間接提供、收受、承諾或要求任何不正當利益、尊重智慧財產權、禁止內線交易及不誠信行為之舉報等誠信經營政策，其適用範圍及於本行之子公司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並已於官網及公開資訊觀測站對外揭露。</li> <li>為形塑由上而下的誠信經營信念，董事及高階管理階層皆須簽署遵循本行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書，簽署率為100%。</li> </ol>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2025年12月4日完成盤點本行營業範圍內可能發生不誠信行為風險(含子公司)，並針對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不當慈善捐贈或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不正當利益、侵害營業秘密、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等)行為，安置各項防範措施，以降低固有風險。</li> <li>前揭盤點不誠信行為之固有風險共有62件(低風險29件、中風險30件、高風險3件)，透過控制點執行防範措施後之剩餘風險(低風險57件、中風5件、高風險0件)。</li> <li>2025年12月5日已將盤點不誠信行為風險結果反饋給董事會稽核處、風險管理部及法令遵循處參酌，以融入作業風險自評(RCSA)評估項目、法令遵循風險評估作業(CRA)評估項目與擬訂相關稽核計畫，落實健全本行內部控制三道線機制。</li> </ol>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銀行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p>1. 針對本行營業範圍內可能發生不誠信行為之固有風險，透過檢視內部作業程序及擬訂防範措施，以降低固有風險。</p> <p>2. 本行員工若發生違反誠信情事並經查證屬實，依本行「工作規則」懲處規定提交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被付懲處當事人得提出書面答辯，人事評議委員會若認有疑義，必要時亦得通知當事人及有關人員到會備詢。</p> <p>3. 2025年無違反誠信經營事件移交人事評議委員會。</p>	無差異
<b>二、落實誠信經營</b>				
(一)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行對外簽署商業契約時，除充分瞭解對方之誠信經營狀況，於契約中納入遵守本行誠信經營條款，若交易相對人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惟若交易對象使用其內部制式合約而無法增列者，則應於個案採購時敘明，以落實本行誠信經營政策。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本行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推動誠信經營之專責單位，專責單位轄下公司治理、永續金融、顧客權益、永續環境、社會公益及員工照顧等六個執行小組依業務職掌辦理與執行，負責推動本行誠信經營、反貪腐、反賄賂及法令遵循等公司治理事宜，定期(一年一次)將前年度本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提報永續發展委員會後再向董事會報告，另由董事會秘書處辦理本行誠信經營守則之修訂、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p>1. 本行於各項內規如「誠信經營守則」、「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利害關係人授信作業程序」、「內部稽核作業準則」、…，訂有防止利益衝突迴避規範。</p> <p>2. 2025年董事於董事會會議因與議案有利害關係自行迴避之案件共計8案。</p>	無差異
(四)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p>1. 已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制訂本行會計制度，並定期檢視會計制度之妥適性，2025年獨立董事與會計師單獨座談共有3次，透過座談有助於了解本行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的執行狀況。</p> <p>2. 另將盤點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納入稽核計畫(含不誠信行為風險評估作業、依各業管單位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查核行員是否有不誠信行為，及防範方案遵循情形)，並據以辦理查核。</p>	無差異
(五)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p>1. 辦理全體行員「公平待客原則教育訓練」，其中「落實誠信經營原則」由董事會秘書處負責講授，2025年錄製數位課程21分鐘，全體行員共計5,590人完訓，完訓率100%。</p> <p>2. 各項在職訓練(基礎班)亦將誠信經營列入相關課程教材(如新進行員業務基礎班之「金融從業人員應遵循之法律規定(含誠信經營原則)」，以強化行員於相關業務執行時對誠信經營原則之遵守觀念。</p> <p>3. 依據職掌部處執行業務之需求，指派相關業務職掌人員參加外部訓練，2025年共計88人參加，訓練時數474.5小時。</p>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1. 為建立誠信、透明之企業文化及促進健全經營，鼓勵內部及外部人員主動檢舉本行人員不當或不法行為，本行董事會通過訂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檢舉案件處理要點」，於本行官方網站及內部網站公告檢舉專線、檢舉電子郵件信箱等管道，提供內部及外部人員檢舉並受理不誠信行為、不當行為、犯罪、舞弊或違反法令之虞等情事。本行法令遵循處為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必要時由董事會稽核處或其他相關單位及人員配合調查及提供協助。 2. 檢舉管道資訊如下： (1) 檢舉專線：(02) 25587855。 (2) 檢舉信箱：h32c@mail.tbb.ocm.tw (3) 檢舉案件之受理單位：本公司法令遵循處。 3. 2025年無涉及誠信案件之檢舉。	無差異
(二)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行於「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檢舉案件處理要點」訂有檢舉案件之受理及不受理案件類型、調查程序、處理時限、調查完成後續處理機制、檢舉人保護措施等規定。	無差異
(三)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行不得因所檢舉案件而對檢舉人予以解雇、解任、降調、減薪、損害其依法令、契約或習慣上所應享有之權益，或其他不利處分。但檢舉人明知舉報事證不實或以獲取不正利益為目的者，不在此限。	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行「誠信經營守則」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企業網站，另將每年推動誠信經營情形揭露於企業網站(首頁>永續發展>誠信經營)。	無差異
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行誠信經營守則係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辦理修正，於執行與運作並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每年檢討與執行盤點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參酌導入作業風險自評 (RCSA) 評估項目、法令遵循評估作業 (CRA) 評估項目及擬訂相關稽核計畫，落實健全本行內部控制三道線機制。				

#### 十一 |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行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及境外指數股票型基金上市之境外基金機構資訊申報作業辦法」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對外資訊揭露處理作業程序」辦理各項資訊之申報。

#### 十二 | 其他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請參閱本行網站之臺灣企銀>認識臺灣企銀>公司治理(<https://www.tbb.com.tw/zh-tw/about/intro/governance/board>)

### 十三 | 内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内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 一、謹代表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聲明本行於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並確實遵循前開辦法第三十八條第五款及第三十八條之一規定，與同業公會所訂資訊安全自律規範。
- 二、兼營證券業務部分，確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 三、兼營保險代理人業務部分，確實依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是否有效。
- 四、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法規遵循情形及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
- 五、本聲明書將成為本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六、本聲明書業經本行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8 日董事會通過，併此聲明。

謹 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李嘉祥



總經理：

李國忠



總稽核：

陳昭烈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孫世瑋



資訊安全長：

方黃乾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115. 3. 27

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2025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p>世貿分行前行員透過編製虛偽不實會計傳票、盜用同仁帳號密碼及主管章戳等方式挪用款項；汐止分行前行員辦理日終櫃員外幣現金箱入庫作業時挪用公款，且延遲通報重大偶發事件。2項經金管會核處新臺幣200萬元罰鍰。</p>	<p>一、世貿分行案改善措施：</p> <p>(一) 會計帳務控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取消國內營業單位會計人員交易鍵機權限。</li> <li>控管營業單位人工鍵機之部分會計項目，須由主管覆核。</li> <li>系統產製人工鍵機會計項目之檢視報表並陳核至單位主管，達一定金額由會計處進行管控。</li> </ol> <p>(二) 由襄理隨機指定日終結帳櫃員，降低作業風險。</p> <p>(三) 強化AML系統登入安控作業。</p> <p>(四) 國內營業單位之防制洗錢交易監控查調作業，改由總行法令遵循處集中處理。</p> <p>二、汐止分行案改善措施：</p> <p>(一) 強化外幣現金撥收付功能。</p> <p>(二) 調整外幣現鈔收支方式，及修訂本行「金庫與現金安全維護注意事項」相關作業規定。</p> <p>(三) 修訂本行「重大偶發事件處理機制要點」，增列各重大偶發事件之權責單位、通報疑義之作業流程及明定未依規定辦理通報，將追究相關人員責任。</p>	<p>已依改善措施完成辦理。</p>
<p>花蓮分行理專及基金經辦有代客保管已簽章空白文件，另有行員與客戶間有異常資金往來，並持有客戶行動銀行帳號及密碼，且有代客操作及查詢網路銀行等交易情形，經金管會核處應予糾正。</p>	<p>一、督導理財專員確實遵循相關規範：</p> <p>(一) 理財專員及基金經辦代客保管已簽章空白單據：</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加強宣導與教育訓練。</li> <li>臨店關懷與加強督導。</li> <li>加重考核。</li> <li>列入單位自行查核。</li> </ol> <p>(二) 行員資金異常行為管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行員自我檢視及單位盡職調查。</li> <li>產製行員資金異常報表與關懷名單。</li> </ol> <p>二、強化理財專員相關監控機制：</p> <p>(一) 持續對於卸任後一定期間內之高風險理財專員檢視交易往來情形。</p> <p>(二) 優化監控規則，對於理財專員分群管理、建立紅旗(預警)指標機制，以強化理財專員不當行為之管理。</p>	<p>已依改善措施完成辦理。</p>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會計師審查報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 協議程序執行報告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法令遵循制度及個人資料保護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業經本會計師依協議程序執行竣事。該等程序係由貴公司作最後決定，因此對其是否足夠，本會計師不表示意見。本次工作係依照其他相關服務準則 4400 號「財務資訊協議程序之執行」執行，其目的係為協助貴公司評估遵循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之情形，上述規範之遵循係貴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所執行之程序、抽查期間及所發現之事實分別報告如附件。

由於本會計師並未依照審計準則查核，因此對貴公司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法令遵循制度及個人資料保護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不提供任何程度之確信，若本會計師執行額外程序或依照審計準則查核，則可能發現其他應行報告之事實。

本報告僅供貴公司作為第一段所述目的之用，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達暉

李佩汝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二月二十六日



## 十四 | 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 1. 2025年股東常會（2025.6.20）議案及決議執行情形

議案案由	決議執行情形
本公司202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經股東會承認通過2024年度決算表冊。
本公司2024年度決算盈餘分配案。	已經股東會承認通過2024年度決算盈餘分配並執行分配（現金股利每股0.20元、股票股利每股0.6元），並於2025年9月9日完成分配予股東。
2024年度盈餘分配股票股利擬辦理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經股東會通過後報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25年7月14日網路公告申報生效在案，並奉經濟部2025年8月27日經授商字第11430133300號函核准變更登記在案，於2025年9月9日撥交股票予股東及新股上市買賣，順利完成。
修訂本公司章程案	報經濟部2025年8月22日經授商字第11430110740號函核准。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解除吳煜燃(臺灣銀行(股)公司代表人)、梁美玲(臺灣銀行(股)公司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經股東會通過後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 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之董事會重要決議：請參閱本行網站（網址<https://www.tbb.com.tw>）[關於臺灣企銀](#)>[認識臺灣企銀](#)>[公司治理](#)>[董事會](#)。

十五 | 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 三、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 |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	2025.01.01-2025.12.31	10,687	6,243	16,930	非審計公費包含：稅務簽證、呆帳戶查核、DJSI輔導暨永續議題精進服務、FATCA法案暨CRS遵循維護專案服務合約書、可持續發展債券確信報告、電子支付機構營業收入覆核報告、海外分行委由總行提供資訊服務合約評估、SWIFT CSP查核專案服務、海外分行利得稅、獨立企業原則及工商登記等。
	蔡佩汝	2025.01.01-2025.12.31				

二 |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三 |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無。

四、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五、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六、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董事、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之股權變動情形：

一 | 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董事長	李嘉祥	0	0	0	0
常務董事兼 總經理	李國忠	6,000	0	0	0
常務董事	梁美玲	0	0	0	0
常務董事	蔡子皓	0	0	0	0
董事	葉俊顯	0	0	0	0
董事	游宏生	1,912	0	0	0
董事	王淑儀	0	0	0	0
董事	陳和全	0	0	0	0
董事	陳明輝	0	0	0	0
董事	王哲男	1,425,119	0	0	0
常務董事 (獨立董事)	林欣吾	62	0	0	0
獨立董事	劉錦龍	0	0	0	0
獨立董事	莊永丞	0	0	0	0
獨立董事	張紹源	0	0	0	0
獨立董事	江彌修	0	0	0	0
副總經理	乙增祥	9,028	0	0	0
副總經理	曾國樑	(4,813)	0	0	0
副總經理	方英哲	15,337	0	0	0
總稽核長	陳昭烈	432	0	0	0
主任秘書	林文淑	8,762	0	0	0
協理	陳素芬	8,708	0	0	0
協理	黃兆銘	12,969	0	0	0
協理	林文芳	7,485	0	0	0
處長	卓誌誠	7,785	0	0	0
處長	陳麴州	17,838	0	0	0
協理	柴易清	7,530	0	0	0
協理	簡明堅	2,241	0	0	0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協理	黃瑞源	7,400	0	0	0
協理	陳俊卿	1,209	0	0	0
協理	蔡育呈	1,821	0	0	0
處長	謝敏中	7,886	0	0	0
協理	陳美慧	803	0	0	0
協理	侯梅芷	9,844	0	0	0
協理	顏志芬	9,522	0	0	0
協理	施俊佑	93	0	0	0
處長	黃明琦	123	0	0	0
協理	陳世璋	9,124	0	0	0
協理	陳貞汝	2,211	0	0	0
協理	陳淑貞	7,982	0	0	0
協理	王文玲	1,590	0	0	0
處長	陳豐輝	2,526	0	0	0
處長	劉營華	10,879	0	0	0
處長	王月琴	9,503	0	0	0
處長	陳志政	9,328	0	0	0
處長	林安妘	17,288	0	0	0
處長	蘇雅華	10,765	0	0	0
主任	廖丁輝	19,224	0	0	0
主任	林靜宜	10,009	0	0	0
經理	謝其呈	7,026	0	0	0
經理	楊智豪	1,954	0	0	0
經理	張俊宏	0	0	0	0
經理	陳淑婷	7,663	0	0	0
經理	陳明棠	9,043	0	0	0
經理	柯明盡	1,166	0	0	0
經理	陳昱鈞	0	0	0	0
經理	李清揚	8,838	0	0	0
經理	黃仲賢	1,668	0	0	0
經理	曾佐齡	7,104	0	0	0
經理	李美貴	2,973	0	0	0
經理	林文基	1,200	0	0	0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經理	邱建順	0	0	0	0
經理	陳彬雄	2,065	0	0	0
經理	林珮玲	914	0	0	0
經理	賴思蓉	4,615	0	0	0
經理	陳惠美	75	0	0	0
經理	賴穎慧	0	0	0	0
經理	江樂怡	1,469	0	0	0
經理	葉維桐	0	0	0	0
經理	黃金泉	3,302	0	0	0
經理	林 昱	0	0	0	0
經理	謝宗仁	799	0	0	0
經理	張裕聲	624	0	0	0
經理	郭文振	0	0	0	0
經理	林碧霜	7,366	0	0	0
經理	劉靜修	3,276	0	0	0
經理	陳靜瑤	3,320	0	0	0
經理	張琦德	0	0	0	0
經理	宋金山	631	0	0	0
經理	吳佩娟	940	0	0	0
經理	黃秋燕	13	0	0	0
經理	黃政雄	0	0	0	0
經理	甘美玉	1,065	0	0	0
經理	游志斌	63	0	0	0
經理	李瑞玉	7,677	0	0	0
經理	蔡正雄	1,498	0	0	0
經理	洪 美	7,393	0	0	0
經理	詹傑智	0	0	0	0
經理	陳翠芬	0	0	0	0
經理	李金治	3,778	0	0	0
經理	劉美琴	862	0	0	0
經理	蕭春菊	1,598	0	0	0
經理	何世華	0	0	1,000	0
經理	陳淑慧	0	0	0	0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經理	徐志超	184	0	0	0
經理	湯翠華	2	0	0	0
經理	黃文和	3	0	0	0
經理	蔡良裕	1,551	0	0	0
經理	蕭淵修	0	0	0	0
經理	王克修	20,000	0	1,000	0
經理	呂旻壁	18	0	0	0
經理	林永源	60	0	0	0
經理	何珠安	0	0	0	0
經理	田如祥	367	0	0	0
經理	陳淑娥	7,956	0	0	0
經理	江進福	14,256	0	0	0
經理	吳枷儀	0	0	0	0
經理	李淑芬	7,382	0	0	0
經理	吳木詳	573	0	0	0
經理	蔡政宗	0	0	0	0
經理	洪秀香	3,856	0	0	0
經理	袁淑玲	894	0	0	0
經理	黃寬義	4,342	0	0	0
經理	紀乃加	14,342	0	0	0
經理	馮玉霞	0	0	0	0
經理	留秋玉	3,469	0	0	0
經理	李心得	8	0	0	0
經理	曾裕榮	1,186	0	0	0
經理	謝志坤	2,033	0	0	0
經理	江新祿	28	0	0	0
經理	賴芳美	498	0	0	0
經理	謝政安	9,506	0	0	0
經理	賴莉青	7,393	0	0	0
經理	張碧妹	14,157	0	0	0
經理	涂健倫	2,844	0	0	0
經理	蔡允祥	7,905	0	0	0
經理	吳建達	7,543	0	0	0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持有股數增 (減) 數	質押股數增 (減) 數
經理	吳孟芳	5,284	0	0	0
經理	吳再傳	13,982	0	0	0
經理	張英傑	0	0	0	0
經理	張美玲	1,784	0	0	0
經理	張世釋	2,089	0	0	0
經理	謝錦明	2,299	0	0	0
經理	陳慶瑜	127	0	0	0
經理	江淑娟	16,530	0	0	0
經理	農漢美	3,454	0	0	0
經理	蕭淵學	8,692	0	0	0
經理	劉 惠	1,629	0	0	0
經理	姚富元	13,607	0	0	0
經理	喬友城	5,470	0	0	0
經理	張維仁	0	0	0	0
經理	蔡金城	0	0	0	0
經理	劉家文	637	0	0	0
經理	劉家成	8,348	0	0	0
經理	王素枝	18,179	0	0	0
經理	郭再發	0	0	0	0
經理	陳美玉	6,703	0	0	0
經理	陳美麗	0	0	0	0
經理	黃俊仁	7,503	0	0	0
經理	李春枝	710	0	0	0
經理	陳順和	0	0	0	0
經理	邱琇珍	7,800	0	0	0
經理	陳以曼	8,872	0	0	0
經理	王博弘	8,465	0	0	0
經理	林宏嶽	2,803	0	(8,000)	0
經理	劉宗哲	690	0	0	0
經理	陳鈴冷	16	0	0	0
經理	施國財	5,611	0	0	0
經理	顏智卿	0	0	0	0
經理	林秀錦	2,871	0	0	0



職稱	姓名	2025年度		2026年截至2月28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經理	王光彩	(15,652)	0	0	0
經理	簡香蘭	953	0	0	0
經理	吳惠娥	8,901	0	0	0
經理	王怡靜	7,782	0	0	0
經理	洪久媛	161	0	0	0
經理	邱文賢	0	0	0	0
經理	陳佳暖	4,508	0	0	0
經理	邱美華	3	0	0	0
經理	陳秀如	1,338	0	0	0
經理	郭淑芳	0	0	0	0
經理	黃泰源	60	0	0	0
經理	宋孟勳	7,692	0	0	0
經理	薛文程	3,823	0	0	0
經理	蘇文章	490	0	0	0
經理	張文玲	3,693	0	0	0
經理	成惠芬	1,863	0	0	0
經理	陳孝銘	8,650	0	0	0
經理	范真忠	8,720	0	0	0
經理	丁竹英	2,237	0	0	0
經理	曾錫彬	6,959	0	0	0
經理	吳豐昌	0	0	0	0
經理	林惠娘	6,062	0	0	0
經理	楊中霖	7,910	0	0	0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股東(註1)	財政部	11,423,443	0	0	0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股東(註1)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9,187,941	0	0	0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股東(註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32,271,322	0	0	0
董事所代表之法人股東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	472,730	0	0	0

註1：持有本公司股份總額超過1%以上之主要股東。

| 二 | 股權移轉資訊：以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皆非關係人，故此項不適用。

| 三 | 股權質押資訊：無。

## 七、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訊

2026年2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註3)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凌忠嫻)	1,575,653,636	16.21%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持有其母公司臺灣金控股權(100%)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570,126,700	5.87%	0	0	0	0	無	無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何英明)	222,070,485	2.29%	0	0	0	0	財政部	財政部持有臺灣土地銀行股權(100%)	
財政部 (代表人莊翠雲)	201,814,174	2.08%	0	0	0	0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臺灣金控)	財政部持有臺灣金控股權(100%)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持有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100%)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受臺灣企銀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105,188,731	1.08%	0	0	0	0	無	無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1,013,872	1.04%	0	0	0	0	無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93,382,683	0.96%	0	0	0	0	無	無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112年第1次全權委託野村投資專戶	83,756,721	0.86%	0	0	0	0	無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iShares核心MSCI新興市場ETF投資專戶	73,389,395	0.76%	0	0	0	0	無	無	
花旗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9,705,607	0.72%	0	0	0	0	無	無	

註3 股東持有股數係依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務帳載數。



## 八、銀行、銀行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綜合持股比例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名稱(註4)	本公司投資		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00,000	3.5318%	1,400,000	7.0636%	2,100,000	10.5954%
財金資訊(股)公司	9,239,025	1.2377%	21,655,869	2.9011%	30,894,894	4.1388%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27,823,456	1.6062%	173,395,589	10.0101%	201,219,045	11.6163%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7,215,746	1.0000%	34,996,420	4.8500%	42,212,166	5.85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60,000,000	5.6754%	60,000,000	5.6754%	120,000,000	11.3508%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00	2.9412%	10,000,000	5.8824%	15,000,000	8.8236%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46,062	0.7678%	15,531	0.2589%	61,593	1.0267%
財宏科技(股)公司	905,475	4.1158%	1,268,688	5.7668%	2,174,163	9.8826%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839,550	0.0830%	-	-	839,550	0.0830%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600,000	1.0000%	1,200,000	2.0000%	1,800,000	3.0000%
台灣電力(股)公司	1,451,523	0.0025%	865,191,972	1.4917%	866,643,495	1.4942%
台灣糖業(股)公司	16,831,537	0.2986%	20,074,211	0.3561%	36,905,748	0.6547%
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3,417,440	4.8438%	-	-	3,417,440	4.8438%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558,319	3.1166%	-	-	1,558,319	3.1166%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54,000,000	4.9505%	-	-	54,000,000	4.9505%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44,100,000	3.0000%	-	-	44,100,000	3.0000%
僑馥建築經理(股)公司	150,000	3.0000%	-	-	150,000	3.0000%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44,500,000	0.7906%	120,004,000	2.1322%	164,504,000	2.9228%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公司	162,000,000	100.0000%	-	-	162,000,000	100.0000%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柬埔寨)	20,000	100.0000%	-	-	20,000	100.0000%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公司	137,074,755	100.0000%	-	-	137,074,755	100.0000%
臺企銀管理顧問(股)公司	5,000,000	100.0000%	-	-	5,000,000	100.0000%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	1.6946%	-	-	-	1.6946%

註4 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參 募資情形

63

一、資本及股份

65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70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辦理情形

70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臺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2025.8	10.00	13,000,000,000	130,000,000,000	9,718,061,849	97,180,618,490	盈餘轉增資 5,500,789,730	奉經濟部 2025.8.27經授商 字第114301333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718,061,849	3,281,938,151	13,000,000,000	上市股票
合計	9,718,061,849	3,281,938,151	13,000,000,000	

### 二 | 主要股東名單

2026年2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註1)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575,653,636	16.21%
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	570,126,700	5.87%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22,070,485	2.29%
財政部	201,814,174	2.08%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受臺灣企銀員工持股信託專戶	105,188,731	1.08%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01,013,872	1.04%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93,382,683	0.96%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 1 2 年第 1 次全權委託野村投資專戶	83,756,721	0.86%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i S h a r e s 核心 M S C I 新興市場 E T F 投資專戶	73,389,395	0.7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69,705,607	0.72%

### 三 |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之股利政策：

依據本行章程規定，每年決算有盈餘時，於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其他法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並加計以前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派盈餘數，提撥可供分派盈餘數之百分之三十至一百，由董事會提請股東常會決議分派之。

註1：股東持有股數係依本公司最近一次停止過戶日之股務帳載數。

本行為持續擴充規模與增加獲利能力，依據未來之資本預算規劃，採取剩餘股利政策，以分派股票股利來保留所需資金為原則，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倘每股分派現金股利不足0.1元時，除股東會另有決議外，不予分派。如有銀行法第四十四條之一第一項各款所列情形之一者，不得以現金分配盈餘或買回股份。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資本總額之百分之十五。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依金管會2012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前述所提之特別盈餘公積如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本行2025年度決算盈餘擬議分派每股現金股利0.3元及每股股票股利0.7元。

#### 四 |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及「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預測之認定標準」之規定，本行因未公開2026年度完整式財務預測，故不適用此揭露項目。

#### 五 | 員工及董事酬勞

1. 本行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依本行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及不逾百分之零點六為董事酬勞。惟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行於2025年度及2024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77,552千元及901,323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7,755千元及90,132千元，係以本行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行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費用。如董事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

本行202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列金額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本年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計數有差異時，視為估計變動，將列為2026年度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 (1) 本行2025年度擬議分派員工酬勞977,552千元及董事酬勞97,755千元。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行2025年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
4. 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本行於前一年度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分別為901,323千元及90,132千元，與2024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 六 | 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第106-1期C券 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06-2期 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06-3期 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文號	2016年6月24日 金管銀國字第10500148070 號函	2016年6月24日 金管銀國字第10500148070 號函	2017年4月28日 金管銀國字第10600090390 號函
發行日期	2017年3月28日	2017年5月23日	2017年10月27日
面額	新台幣10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美元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本國	本國	本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美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33.6億元	新台幣13億元	美元1.2億元
利率	固定年利率1.850%	固定年利率1.850%	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 部報酬率為4.10%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2027年3月28日	10年期 到期日：2027年5月23日	30年期 到期日：2047年10月27日
受償順位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 其他一般債權人。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 其他一般債權人。	同於本行其他無擔保債權人 之受償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除依「發行人贖回權」贖回 外，本債券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台幣33.6億元	新台幣13億元	美元1.2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596.89億元	596.89億元	596.89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08.70億元	708.70億元	708.70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發行人贖回權-本行有權於本 債券發行屆滿5年之日起，於 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之 各該贖回生效日，以每張債 券面額依該表所載之債券價 格予以全部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64.48	66.32	62.96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 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金融債券種類	第107-2期 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07-3期 無擔保美元計價一般順位債券	第108-1期A券 長期次順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文號	2018年6月6日 金管銀國字第10702114820 號函	2017年4月28日 金管銀國字第10600090390 號函	2018年6月6日 金管銀國字第10702114820 號函
發行日期	2018年8月20日	2018年9月27日	2019年3月21日
面額	新台幣1000萬元	美元1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本國	本國	本國
幣別	新台幣	美元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54.5億元	美元1.8億元	新台幣10億元
利率	固定年利率1.450%	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 部報酬率為4.70%	固定年利率1.20%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2028年8月20日	30年期 到期日：2048年9月27日	7年期 到期日：2026年3月21日
受償順位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 其他一般債權人。	同於本行其他無擔保債權人 之受償順位。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 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除依「發行人贖回權」贖回 外，本債券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台幣54.5億元	美元1.8億元	新台幣1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614.80億元	614.80億元	639.38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58.18億元	758.18億元	848.53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發行人贖回權：本行有權於本 債券發行屆滿5年之日起，於 債券贖回還本對照表所載之 各該贖回生效日，以每張債 券面額依該表所載之債券價 格予以全部贖回。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67.37	74.66	73.36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 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否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金融債券種類	第108-1期B券 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09-1期 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09-2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文號	2018年6月6日 金管銀國字第10702114820號 函	2019年7月11日 金管銀國字第10802116910號 函	2020年7月2日 金管銀國字第1090216191號 函
發行日期	2019年3月21日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8月13日
面額	新台幣10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本國	本國	本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48億元	新台幣100億元	新台幣100億元
利率	固定年利率1.30%	固定年利率0.80%	固定年利率1.62%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2029年3月21日	10年期 到期日：2030年3月25日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 他一般債權人。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 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 他一般債權人。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 順位債券持有人、存款人及其 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發行屆滿5年1個月(含) 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本行 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提 前贖回。
未償還餘額	新台幣48億元	新台幣100億元	新台幣10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639.38億元	713.19億元	713.19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848.53億元	955.17億元	955.17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發行屆滿5年1個月(含) 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本行 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提 前贖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73.36	79.19	80.67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 其類別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一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金融債券種類	第110-1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第112-1期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債券	第114-1期 無擔保長期次順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2021年8月13日 金管銀國字第1100220115號 函	2023年5月26日 金管銀國字第1120213867號 函	2025年9月3日 金管銀國字第1140225748號 函
發行日期	2021年11月17日	2023年6月20日	2025年10月23日
面額	新台幣10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新台幣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本國	本國	本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80億元	新台幣80億元	新台幣10億元
利率	固定年利率1.60%	固定年利率2.10%	固定年利率2.20%
期限	無到期日	7年期 到期日：2030年6月20日	10年期 到期日：2035年10月23日
受償順位	次於列入本行第二類資本之次順位債券持有人、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優於本行股東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行所有存款人及其他一般債權人。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無	無	無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鍾丹丹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發行屆滿5年1個月（含）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本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提前贖回。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台幣80億元	新台幣80億元	新台幣1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748.86億元	802.97億元	916.79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979.10億元	1,008.86億元	1,296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發行屆滿5年1個月（含）後，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本行得按面額加計應付利息全數提前贖回。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次順位債券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70.08	68.77	48.57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中長期放款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第一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第二類資本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金融債券種類	第114-2期 無擔保主順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文號	2025年8月29日 金管銀國字第1140225749號 函		
發行日期	2025年11月19日		
面額	新台幣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本國		
幣別	新台幣		
發行價格	按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10億元		
利率	固定年利率1.70%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2028年11月19日		
受償順位	等同於本行其他無擔保債權 人之受償順位。		
保證機構	無		
受託人	無		
承銷機構	無		
簽證律師	無		
簽證會計師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逢暉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新台幣1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916.79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296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贖回或提前 清償之條款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限制條款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 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 率(%)	48.57		
資金運用計畫	中長期放款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 其類別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 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三、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辦理情形：無。

四、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年度	計畫內容	金管會核准日期及文號	計畫用途	執行及額度使用情形
2024 年度	無	無	無	無
2025 年度	2025 年 8 月 29 日 奉准發行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額度新臺幣 10 億元，有效期限一年。	2025 年 8 月 29 日 金管銀 國 字 第 1140225749 號函。	響應政府「綠色行動方案 2.0」及「公司治理 - 永續發展藍圖」等環境永續方針。	(1) 執行情形： 2025 年 11 月 19 日完成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10 億元發行。 (2) 額度使用情形：申請額度 10 億元執行完畢。
	2025 年 9 月 3 日奉准發行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額度新臺幣 10 億元 ( 或等值外幣 )，有效期限一年。	2025 年 9 月 3 日金管銀 國 字 第 1140225748 號函。	金融債券陸續到期，為達成完整的資本銜接，並維持本行資本適足率。	(1) 執行情形： 2025 年 10 月 23 日完成無擔保長期次順位金融債券新臺幣 10 億元發行。 (2) 額度使用情形：申請額度 10 億元執行完畢。



臺灣企銀玉山獎五連霸並首獲傑出企業獎，由副總統蕭美琴授獎予臺灣企銀總經理李國忠 ( 右 )



臺灣企銀於台北君悅酒店舉辦「掌握關稅變局新契機」首場論壇



臺灣企銀首屆「創聚營」鼓勵員工突破框架，提出兼具可行性與效益性的創意提案，為營運注入新活力



# 肆 營運概況

- 73 一、業務內容
- 85 二、從業員工
- 86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86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
- 87 五、資訊設備
- 88 六、資通安全管理
- 89 七、勞資關係
- 91 八、重要契約
- 91 九、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



## 一、業務內容

### 一 | 各業務別主要經營業務

#### 1. 企業金融業務

##### (1) 企業金融放款業務

辦理各種企業放款、專案貸款、聯貸業務、票據貼現、簽發國內信用狀、國內保證業務及應收帳款融資、承購業務等。

##### (2) 外匯業務

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外匯存款、進口外匯、出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幣貸款及外幣保證業務。

#### 2. 個人金融業務

##### (1) 個人授信業務

辦理個人房貸及消費金融等業務。

##### (2) 信用卡業務

辦理信用卡業務。

##### (3) 財富管理業務

辦理壽險、產險、基金、海外債、海外股、ETF 及黃金存摺等理財商品業務推廣。

##### (4) 保險代理業務

辦理人身保險代理人及財產保險代理人業務。

##### (5) 信託業務

① 金錢信託：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預收款信託、不動產買賣價金信託、公職人員財產信託、政府專案補助款信託、安養信託、保險金信託、第三方支付價金信託、股權買賣價金信託、外幣信託、公益信託、員工持股 / 福利儲蓄信託及其他金錢信託業務等。

② 保管業務：受託保管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託保管投資型保單連結之投資標的、受託保管營業保證金及外資保管業務等。

③ 其他：不動產信託、地上權信託、有價證券信託、有價證券簽證業務及信託業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 (6) 證券業務

辦理證券經紀業務、證券融資融券業務、期貨交易輔助人業務。

#### 3. 財務運籌業務

辦理臺外幣資金調度、外匯交易、有價證券買賣、長期股權投資、金融商品行銷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4. 存款業務

辦理支票存款、存摺存款、存單存款、代收稅款、代理國庫、代收各項費用及匯款業務。

#### 5. 數位金融業務

辦理一般網路銀行、行動銀行APP、企業網路銀行暨企業贏家APP、全球金融網、電話銀行、網路ATM、全國性繳費、代收停車費、虛擬帳號、數位存款帳戶、數位會員、銀行官網、智能客服、線上個人及企業貸款、OPEN API、大數據、跨境匯出、QR Code存款帳戶收單、ACH(eACH、eDDA)、區塊鏈函證等數位金融業務。

## 二 | 最近二年度業務概況

### 1. 企業金融業務

#### (1) 企業金融放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企金新台幣放款合計		995,077	83.52%	1,016,005	85.63%	-2.06%
中小企業放款餘額		798,086	66.99	784,738	66.14%	1.70%
大企業放款餘額		161,445	13.55%	163,819	13.81%	-1.45%
政府及公營事業放款餘額		35,546	2.98%	67,448	5.68%	-47.30%
外幣放款餘額		196,380	16.48%	170,460	14.37%	15.21%
合計		1,191,457	100.00%	1,186,465	100.00%	0.42%

#### (2) 外匯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外幣活期存款餘額		95,111	24.50%	92,905	23.73%	2.37%
外幣定期存款餘額		293,121	75.50%	298,564	76.27%	-1.82%
合計		388,232	100%	391,469	100%	-0.83%

單位：百萬美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外匯業務承作量(註1)		76,587	69,467	10.25%

### 2. 個人金融業務

#### (1) 個人授信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房貸業務餘額		382,768	77.32%	344,338	76.69%	11.16%
其他個人授信餘額		107,852	21.79%	100,645	22.42%	7.16%
消費性貸款業務餘額		4,426	0.89%	4,002	0.89%	10.59%
合計		495,046	100%	448,985	100%	10.26%

#### (2) 信用卡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卡

項目	年度	2025年	2024年	增(減)率%
卡片交易量		12,221	11,649	4.91%
流通卡數(註2)		174,504	170,427	2.39%

註1 外匯業務承作量係DBU及OBU承作量合計數。

註2 信用卡流通卡數不包含VISA金融卡及悠遊Debit卡。



## (3) 財富管理及保險代理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信託基金手續費收入		724.18	18.43%	662.34	18.54%	9.34%
壽險手續費收入(註3)		3,147.29	80.11%	2,863.21	80.13%	9.92%
產險手續費收入		45.39	1.16%	43.12	1.21%	5.26%
黃金存摺收入		11.85	0.30%	4.47	0.13%	165.10%
合計		3,928.71	100%	3,573.14	100%	9.95%

## (4) 信託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特定金錢信託投資國內外有價證券業務餘額		76,483		77,231		-0.97
保管銀行業務餘額		197,940		175,733		12.64
其他信託業務餘額		37,823		40,118		-5.72

## (5) 證券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口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證券經紀業務成交金額		772,456		794,754		-2.80%
證券融資平均餘額		3,265		3,563		-8.36%
期貨業務承作口數(口)		256,643		208,059		23.35%

## 3. 財務運籌業務

## (1) 外匯及外幣資金交易 (註 4)

單位：百萬美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遠期		227	0.19%	396	0.36%	-42.68%
換匯		21,269	18.10%	22,928	20.84%	-7.24%
無本金遠匯交割		-	0.00%	-	0.00%	-
選擇權		365	0.31%	287	0.26%	27.18%
同業拆放及拆放同業		95,631	81.39%	86,416	78.54%	10.66%
合計		117,492	100.00%	110,028	100.00%	6.78%

## (2) 股票基金投資 (註 5)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底		2024年底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股票		7,033	100.00%	8,475	100.00%	-17.01%
基金		-	0.00%	-	0.00%	-
合計		7,033	100.00%	8,475	100.00%	-17.01%

註3 壽險手續費收入含房貸壽險及信用卡電話行銷保險手續費收入。

註4 外匯交易量係總行及國外分行交易量合計數。

註5 係以原始取得成本列示。

## (3) 債票券 (註 6)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底		2024年底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短期票券		311,059	55.63%	232,387	48.20%	33.85%
買入定期存單		209,571		154,215		
買入商業本票		101,488		78,172		
買入承兌匯票		-		-		
債券		248,087	44.37%	249,761	51.80%	-0.67%
公債		76,470		84,035		
公司債		113,594		108,065		
金融債券		49,769		57,220		
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		8,254		441		
合計		559,146	100.00%	482,148	100.00%	15.97%

## (4) 轉投資 (註 7)

投資標的	投資金額(仟元)	持股比例(%)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000	3.5318%
財金資訊(股)公司	59,008	1.2377%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881,162	1.6062%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20,000	1.0000%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600,000	5.6754%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50,000	2.9412%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461	0.7678%
財宏科技(股)公司	19,285	4.1158%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	4,639	0.0830%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	6,000	1.0000%
台灣電力(股)公司	11,427	0.0025%
台灣糖業(股)公司	58,294	0.2986%
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29,000	4.8438%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	17,440	3.1166%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	500,000	4.9505%
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	1,579,662	0.8000%
僑馥建築經理(股)公司	8,598	3.0000%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445,000	0.7906%
台杉水牛二號生技創投有限合夥	81,600	1.6946%

註6 係以原始取得成本列示。

註7 係公司之長期投資。



#### 4. 新臺幣存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百萬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底		2024年底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活期性存款		949,208	52.60%	884,644	52.07%	7.30%
定期性存款		855,310	47.40%	814,301	47.93%	5.04%
合計		1,804,518	100%	1,698,945	100%	6.21%

#### 5. 數位金融業務

單位：戶/筆/人

項目	年度	2025年底		2024年底		增(減)率%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網路銀行客戶數		1,879,423戶		1,818,173戶		3.37%
行動銀行客戶數		1,292,470戶		1,208,151戶		6.98%
數位金融交易筆數		23,042,646筆		20,015,470筆		15.12%
數位存款帳戶數		254,995戶		179,412戶		42.13%
數位會員人數		157,011人		86,931人		80.62%
臺灣pay交易數		4,470,390筆		3,192,394筆		40.03%

### 三 | 2026年度經營計畫

#### 1. 企業金融業務

##### (1) 企業金融放款業務

- ① 配合推動政府「投資台灣三大方案」與「五大信賴產業推動方案」等政策，協助企業取得所需融資加碼投資台灣，以創造更多國內就業機會。
- ② 廣續推動政府政策，積極協助小微與新創企業取得營運所需資金，並參與縣市政府開辦專案貸款，聚焦資本額 1,000 萬元以上之中小企業客群，馳援青年創業與中小企業融資，活絡在地經濟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③ 強化本行 D 代 O 及母子公司共用授信模式，積極爭取該類 OBU 客群往來，提供客製化融資規劃如外幣週轉金、國外信用狀、出口押匯等，完整外匯金融服務。
- ④ 鎖定廠商群聚區域及工業區核心客戶，戮力拓展所屬上下游客戶，以擴大工業區放款規模及市占率。
- ⑤ 持續推動都更危老、綠色金融相關貸款專案，同時鼓勵建築重建結合種電、儲能等建築設計，響應政府「都市更新、危老重建及綠能永續」政策，達成環境永續發展之目標。
- ⑥ 針對本行長期往來或經本行育成之中小企業客戶，積極統籌主辦聯貸授信，拓增企金放款量及手續費收入。
- ⑦ 兼顧授信風險及收益性下，調整放款結構，加強移送信保基金保證，降低風險性資產，並擴增中小企業放款量。
- ⑧ 聚焦中小企業重點業務推展，加強教育訓練，增進專業能力，有效控管風險，提升整體服務品質。

##### (2) 外匯業務

- ① 加強拓展外匯業務
  - A. 貼近客戶之需求，提供各項外匯服務。

- B. 加強吸收外匯存款，提升存款市佔率。
  - C. 強化教育訓練，提升外匯服務品質。
  - D. 落實各項作業流程，降低作業風險。
- ② 海外據點面對各國政經局勢變動等不確定因素，將持續以落實授信風險管控、穩健經營為原則，隨時因應海外當地政經情況、產業變化，並配合各區域屬性、總行政策、法規及監管強度等因素，於兼顧各項風險下逐步推展業務。

## 2. 個人金融業務

### (1) 個人授信業務

- ① 廣續提升個金業務營運效能，維持個金收益之成長。
- ② 優化個金作業流程，提升作業效率，以增加平均員工貢獻度。
- ③ 積極開發多元個金商品，強化利率定價能力，以提升放款利差增裕盈餘。
- ④ 全力配合政府各項政策，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

### (2) 財富管理業務

- ① 推動高階資產財富管理業務：結合個人金融及財富管理及信託資源，提供適時、全方位服務式行銷，必要時搭配會計師、律師推展家族理財與財富傳承，迅速提升本行服務高階資產客戶能力。並檢討修訂更積極挑戰之策略措施及預期目標，俾擴大財富管理業務規模，強化多元獲利結構。
- ② 建構數位化交易流程：持續優化數位金融交易流程，以滿足數位行動趨勢，並提高財富管理營運規模能力。
- ③ 充實財富管理團隊：厚植專業投資分析研究實力，強化理財專員實力，跨界合作提供專業服務及多元化理財商品，以滿足客戶資產規劃需求，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 ④ 維護顧客權益：
  - A. 本行推展商品及提供服務時，均依主管機關規範辦理瞭解客戶相關審查、評估客戶投資能力，確實瞭解客戶之投資屬性及風險承受度，以提供適合客戶之金融商品，確保客戶所投資之商品與其投資屬性相符。
  - B. 設立商品審查小組，依不同商品或服務之特性，建立差異化事前審查機制，針對商品之合法性、市場性、收益性、收取之相關費用及其他相關事項等進行審查，以保障客戶權益。
  - C. 針對 65 歲以上之高齡客戶辦理認識客戶、商品適合度評估及行銷作業時，審慎考量高齡客戶之弱點、財務狀況與風險承受能力，並充分揭露擬推介商品之特性及相關風險，據以確認所行銷之商品確實符合其需求與適合性。

### (3) 保險代理業務

- ① 持續擴大行動投保使用範圍及推動旅行平安險、年金保險網路投保業務，善用數位科技達到 ESG 無紙化、24 小時服務及突破銷售流程時空限制，以建構本行保險數位藍圖，擴增收益。
- ② 提升交叉行銷綜效，以企業戶為推展對象，拓展有關產品外銷責任、廠房、工程、設備、員工團保等財產保險業務，以提升業務推展效益。
- ③ 掌握市場趨勢與創新商品，代理優質且具市場競爭性優勢商品，以滿足客戶保險保障需求。



#### (4) 信託業務

- ① 與具發行 ETF 基金計劃之投信公司合作，爭取保管 ETF 基金，擴增保管資產規模。
- ② 持續引進各項海外債券、國內外基金、海外股票及 ETF 等信託商品，滿足客戶需求，提升市場競爭力。
- ③ 擴大產業結盟，參與建置串接「信託帳戶給付各項費用之資訊交換平台」功能，提升客戶滿意度。
- ④ 提供量身訂作符合客戶需求具收益性之客製化信託服務，擴大服務範疇、創造收益。
- ⑤ 深耕中小企業、佈局二代，推展家族、企業員工持股 / 福儲及高齡安養等信託商品，增裕盈收。
- ⑥ 配合政府政策，持續推動安養及身心障礙者信託、不動產信託業務及加強推動預售屋買賣價金及不動產買賣價金信託服務，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
- ⑦ 持續推展公益信託業務，推動社區照顧及社會救助，並前往社區關懷據點宣傳信託觀念及相關高齡金融知識，善盡本行企業社會責任。
- ⑧ 強化信託專員及輔導員培訓，並輔導同仁取得「高齡金融規劃顧問師」及「家族信託規劃顧問師」等專業證照，以掌握高齡化社會帶來之信託商機。

#### (5) 信用卡業務

- ① 跨部門合作，掌握客戶多元化需求，如提供房貸戶「臺企信用卡助你成家」活動、提供信用卡代扣繳保費與基金等服務，加深客戶與本行黏著度。
- ② 提升本行 ESG 環境永續與社會公益之企業形象，持續以永續生活卡之「綠食減碳 綠能運輸」為主軸，定期舉辦環保日相關通路刷卡優惠；藝 FUN 卡優化「人文藝術」及「娛樂特性」專屬優惠通路，戮力深耕北港朝天宮認同卡及銀色之愛信用卡。
- ③ 持續推廣「台灣 Pay」交易並舉辦大型行銷活動，透過信用卡帳單、本行網站、Line 官方及 FB 曝光，鼓勵持卡人多加使用，除達成政府政策行動支付業務目標，提升行動支付使用率外，更可贏得特約商店好感度，創造三贏。
- ④ 以客戶體驗為中心，除積極宣導防詐並優化各項作業流程，減低客戶被盜刷風險，亦提升客戶滿意度。

#### (6) 證券業務

- ① 整合資源持續開發法人客群並提供客戶需求導向之深耕服務。
- ② 進行客戶貼標分群，針對不同目標族群客戶分階段開發，透過精準行銷激勵等活動，提高客戶開戶意願。
- ③ 配合新增證券線上開戶服務，辦理新戶行銷活動，並持續優化證券數位服務功能。
- ④ 藉由融資業務激勵活動提升客戶融資餘額，以均衡收益結構。
- ⑤ 持續整合通路汰弱扶強，實現規模經濟與提升成本效益，提升單點綜效。
- ⑥ 強化交易系統基礎設施及備援設備，提升證券各項資訊系統的效能、韌性、穩定度及效率，提高市場競爭力。

### 3.財務運籌業務

- (1) 強化資金管理及操作效能，以維持流動性及提升資金運用收益。
- (2) 積極進行外匯交易操作，以增裕匯差收益。
- (3) 密切觀察國內外政經情勢，掌握整體市場投資脈動，適時就各產業個股擇優均衡佈局，以增進投資收益。

- (4) 強化轉投資業務之規劃與管理，增裕本行轉投資收益。
- (5) 慎選具成長潛力及財務結構穩健投資標的，擇優擴大佈局，以提升有價證券投資收益。
- (6) 落實 KYC 制度及商品適合度的檢核，密切注意客戶信用額度及落實風險控管。

#### 4. 存款業務

- (1) 強化分行活期性存款金流引進，運用管考及激勵措施活動，加強深耕客戶群推展，帶動營業單位存款規模，進而提升活期性存款比重，降低資金成本。
- (2) 提升各項存款代理業務服務，持續優化各項系統服務，提升對客戶服務，強化本行競爭力，協助營業單位拓展業務。
- (3) 加強提升企金授信戶及企業員工薪資轉帳等活期性存款業務，推出薪資轉帳客戶優惠活動方案，並發揮交叉行銷綜效拓展消金、財富管理等週邊業務，開創多元獲利來源。

#### 5. 數位金融業務

- (1) 推動 AI 打造智慧金融：以 TBB AI Lab 啟動 AI 運轉，落實全行遵循 AI 治理規範，運用 AI 強化跨域詐欺聯防。
- (2) 發展商模擴大數位品牌：持續滲透年輕族群，並以社群及數位行銷推廣，掌握輿情風向並推動跨域合作應用。
- (3) 重視客戶提升服務創新：以客為本重視客戶需求，在數位通路導入創新金融服務，提供客戶優質數位體驗。
- (4) 應用數據驅動業務成長：強化資料治理與持續進行數據分析，產出精準名單及發展共銷機制，驅動業務成長。

#### 6. 風險管理業務

- (1) 執行氣候暨自然環境議題分析，完成編製本行 2025 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
- (2) 持續加強作業風險三大管理工具連結功能，使各管理工具相互支援連結、交叉分析及驗證勾稽，提升本行主動、事前控管作業風險之能力。

#### 7. 法令遵循暨洗錢防制事務

- (1) 配合國內外主管機關規範並持續優化本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 (AML) 系統。
- (2) 強化對第一道防線之督導與對營業單位實地查訪及抽測。
- (3) 採多元化管道持續辦理教育訓練，並不定期以視訊會議對營業單位宣導相關規範及應注意事項。
- (4) 加強集中查調人員之案例分享教育訓練，以提升可疑交易查調品質與回饋率。

### | 四 | 市場分析

#### 1. 本行業務經營之地區

本行不僅為中小企業之專業銀行，在個人金融、財富管理及專業金融領域亦提供多元化服務，通路遍及全國各地，國內共125家營業據點，並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1家，海外則設有洛杉磯、紐約、雪梨、布里斯本、上海、武漢、香港及東京等共8家分行，另有緬甸仰光代表人辦事處1處。

####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市場供給方面，國內銀行業家數眾多，使整體金融環境長期處於高度競爭狀態，且低利率環境壓縮利差空間，同時，隨著數位金融發展及消費者對零接觸支付與遠距服務接受度提升，純網



銀、電子支付業者透過跨業合作或結合實體銀行推出信貸與信用卡等金融服務，致衝擊銀行業者於業務拓展及獲利空間。

市場需求方面，依國際貨幣基金(IMF)的預測，2026年世界貿易量成長率將續降至2.3%，惟隨AI技術及相關應用發展之長期態勢益趨確立，加上各國政府亦積極推動主權AI，相關硬體需求持續強勁，我國在地產業供應鏈完整且深具優勢，半導體高階製程產能陸續開出，皆挹注出口成長動能；固定投資方面，2026年擴增產能態勢不變，以及航空業者擴編機隊，支撐投資動能，惟基數墊高，削弱成長力道。根據主計總處2026年2月13日預測的數字，2025年台灣的經濟成長率預估為8.68%，2026年台灣的經濟成長率則預估為7.71%。

###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面對全球財經局勢的瞬息萬變，本行可能面臨下列情勢：

#### (1) 有利因素

- ① 本行有深厚的在地經營基礎，擁有廣大長期往來之忠誠客戶群；並與外部輔導機構建立良好的網絡關係，共同推動中小企業永續經營。
- ② 本行以「融資、輔導、投資」併行的經營模式，長期深耕中小企業放款業務，於中小企業放款市場占有重要地位，並具規模經濟效益。
- ③ 市場預期美國聯準會仍處降息循環下，信用市場有望持續獲得支持，債券部位有資本利得可期。
- ④ 為解決老人及危老房屋問題，政府推動都更、危老政策及「信託業務發展策略藍圖」推動計劃，享有發展全方位信託業務及跨業合作契機。

#### (2) 不利因素

- ① 國內金融同業競爭激烈，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同質性高。
- ② 聯準會降息步調預期之改變、通膨是否再起及地緣政治風險等，或將使市場波動幅度加大。
- ③ 數位化程度與靈活的系統開發能力仍顯不足，另本行尚未具經營高資產業務資格，在提供客戶產品及服務仍有提升空間。

#### (3) 因應對策

- ① 善用通路優勢整合行銷資源，強化重點客戶往來深度及核心商品推展，推升經營績效。
- ② 強化融資與輔導並重之中小企業專業領域，打造中小企業專業銀行的金融領導品牌。
- ③ 響應政府政策之推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規劃提供多元化商品及服務，發展符合民衆生活各面向需求的全方位金融業務。
- ④ 積極籌備高資產業務相關計劃及工作事項，並以進駐資產管理專區為首要目標，藉此盤點業務現況，從客戶規模、產品服務、系統建置、人力資源及制度架構等維度分析，規劃相應優化方案及執行相關措施並執行，以進行財富管理業務轉型，提升本行金融服務競爭力，實現市佔率及收入持續增長。
- ⑤ 謹慎布局流動性佳之政府公債及經營穩健、信評良好之中大型公司債、金融債，並控管相關投資風險。
- ⑥ 考量風險與報酬等因素，動態調整貨幣市場操作天期，兼顧利息收入並視殖利率變化適時調節部位，以提升整體收益。
- ⑦ 持續優化系統及數位金融服務，以提升客戶體驗及後台功能，強化服務品質。

## 五 |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規模及損益情形

#### (1) 本行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

- ① 辦理「小微+新創·活水倍增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貸款餘額為 154.51 億元。
- ② 辦理「青年創業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貸款餘額為 104.55 億元。
- ③ 辦理「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優惠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貸款餘額為 1,044.26 億元。
- ④ 辦理「工業區優惠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貸款餘額為 332.42 億元。
- ⑤ 辦理「中小微企業多元發展專案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貸款餘額為 197.58 億元。
- ⑥ 為簡便小微企業申貸手續，並提供 24 小時受理申貸服務，本行提供「微企享 e 貸」線上申貸平台，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計 76 件，撥貸金額 1.32 億元。
- ⑦ 配合辦理財政部青年安心成家優惠購屋貸款 (第 2 案)，截至 2026 年 2 月底，本行累計撥貸戶數 44,979 戶、撥貸金額 2,311.14 億元。
- ⑧ 為協助首購族及自住客等購置住宅，並強化本行購置住宅貸款之競爭力，推出「幸福優加利」房屋擔保貸款專案，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金額 1,341.09 億元。
- ⑨ 為響應政府政策，滿足生育、懷孕期間及撫育 5 歲以下幼兒之資金需求，「添好孕消費性貸款 (原金好孕)」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款 2,683 戶，累計金額為新臺幣 10.35 億元。
- ⑩ 為滿足借戶靈活調度資金之需求，持續辦理「好便利循環透支額度貸款」之中期擔保額度產品，截至 2026 年 2 月底動用餘額為 201.18 億元。
- ⑪ 為強化房屋貸款競爭力暨引導客戶落實環境友善與節能減碳的生活居住模式，俾以實踐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 (ESG) 精神，推出「幸福貸」房屋擔保貸款專案，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金額 508.85 億元。
- ⑫ 為加強與中小企業及薪轉戶往來深度，並爭取優質客戶，推出「真優貸」房屋擔保貸款專案，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金額 160.80 億元。
- ⑬ 為響應政府 2050 年淨零排放願景暨鼓勵優質客戶落實友善環境的綠色消費模式，推出「綠色 go 物」信用貸款，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金額 0.17 億元。
- ⑭ 鑑於我國高齡化及少子化之趨勢，配合政策提供符合年長者需求之金融商品及服務，開辦商業型以房養老貸款 - 安老快活 PART II，截至 2026 年 2 月月底累計撥貸戶數 266 戶、累計金額 11.03 億元。
- ⑮ 為提供本行薪資轉帳戶短期小額資金，協助其活化薪資運用，特推出「薪資貸」信用貸款專案，每一薪轉戶最高得申請 10 萬元額度，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累計撥貸戶數 345 戶、累計金額 10,420 萬元。

#### (2) 本行最近二年度增設之業務部門：無。



## 2. 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暨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金額	111,343	53,313

###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成果

#### ① 定期提供產業資訊

- A. 為提升同仁產業之專業知能，本行定期撰寫各產業分析報告，2025 年度共完成 51 篇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週報、96 篇產業動態報導、12 篇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產業概況、12 篇產業景氣動向月報、4 篇國內產業展望季報。
- B. 2026 年度預計完成 52 篇國內外經濟金融情勢週報、96 篇產業動態報導、12 篇國內外經濟情勢及產業概況、12 篇產業景氣動向月報、4 篇國內產業展望季報。

#### ② 特殊及重要產業分析報導研究

- A. 為利營業單位了解美國關稅政策對我國主要產業的衝擊，本行蒐集相關資料，撰寫「美國對等關稅對台灣產業影響簡析」等共計 7 篇專題報告供同仁參考。
- B. 為利同仁了解最新穩定幣發展趨勢，本行撰寫「穩定幣之應用發展對於臺灣經濟金融影響簡述」、「新台幣穩定幣之發展趨勢簡述」等 2 篇專題報告供同仁參考。
- C. 為利同仁了解最新國內外法令變動對台灣產業影響，本行撰寫「美國《大而美法案 (OBBBA)》對於臺灣主要產業之潛在風險觀察簡述」、「2025 年 11 月《環境影響評估法》修法對於產業之潛在影響簡述」等 2 篇專題報告供同仁參考。
- D. 為利同仁了解最新產業議題、國際金融情勢對國內產業影響，本行撰寫「DeepSeek 對臺灣產業影響趨勢簡述」等共計 5 篇專題報告供同仁參考。

#### ③ 辦理「2025 年第四屆臺灣企銀全行金融創意獎」及「2025 年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校園金融科技創意挑戰賽」，培養創新金融服務之人力，打造產學交流環境。

#### ④ 辦理第一屆創聚營，鼓勵行員業務創新。

###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究費用

#### ① 2026 年度研究發展預算為 143,406 千元。

#### ② 配合未來業務發展趨勢及國內外經濟情勢變化，持續加強國內外金融、重要產業等領域之研究分析，適時提供相關報告或資料供相關業務部門及營業單位參考，以利業務擴展及風險控管之參考。

### (4)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揭露

#### ① 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本行致力金融科技創新，除整合各部門資源，鼓勵員工積極創新外，並擬訂結合公司營運目標之智慧財產權計畫，重視客戶金融服務體驗及滿意度，進而提升銀行產品價值及獲利能力，同時保障營業秘密及研發成果，累積智慧財產權能量，導入台灣智慧財產管理制度 ( 簡稱 TIPS ) 並訂定智慧財產相關管理辦法，以提升銀行競爭力。

- A. 專利管理：本行配合各項技術研發進行專利佈局，除了對專利提案人給予鼓勵外，並列入員工績效考核之參考，以刺激各項專利提案，同時聘任外部專利法律事務所

協助審核，提出智慧財產權案件申請規劃，並積極落地實行，相關專利主要用於大數據分析、金融憑證、自動化服務等，在研發過程中也會委託外部專利事務所進行專利檢索，以規劃專利佈局，降低銀行侵權風險。

B. 營業秘密管理：為加強營業秘密管理，本行工作規則及行員就職約定書規定如下：

- (A) 對於本行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應予保守秘密，不得對外洩漏。
- (B) 因職務關係所獲悉或持有之未公開資訊、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願恪遵保密義務，無論執行職務及異動或離職後均不得違法使用，如有違反致公司蒙受損失，願受公司解僱及負賠償責任。
- (C) 在任職期間內，基於職務或與業務有關，單獨或共同研究發展或創作其智慧財產權（包括但不限於商標權、專利權、著作權及營業秘密）均為公司所有，並承諾在任職期間所從事之一切創作，均係自行創作，絕不抄襲或仿冒他人之創作，且不得自行或透過他人使用盜版軟體，或未經同意擅自盜拷軟體於公司之電腦內，如因此侵犯他人之著作權等智慧財產權，致公司遭第三人司法控訴或警告所生之一切損害及任何支出，願負賠償責任。

C. 商標及著作權

- (A) 每年定期盤點商標登記之展期期限，委請商標事務所或自行辦理展期。
- (B) 配合本行業務行銷及廣告需要，持續優化本行 CIS 商標，提升企業形象。
- (C) 本行要求嚴格要求遵守他人之商標、著作權，避免使用侵害他人權利之相關著作，並不定期向同仁宣導、建立正確的版權意識。

② 執行情形：本行自 2020 年起開始推動智慧財產管理計畫，並定期於每年第 4 季向董事會報告智慧財產管理計畫，最近一次提報日期為 2025 年 12 月 17 日，主要執行情形如下：

- A. 本行重視智慧財產權，已於 2024 年建立智慧財產管理制度，並取得 TIPS A 級商標認證，證書有效期間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止，為強化本行智慧財產制度之健全及全面性，定期檢視內外部環境，辨識智慧財產管理之風險與機會，分析主要利害關係人，並完成 2025 年度本行智慧財產管理政策與目標檢視。
- B.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當年度新增 30 件金融專利，分別為 11 件發明專利、19 件新型專利，累計本行所有智慧財產權成果如下：
  - (A) 發明專利：已核准 36 件。
  - (B) 新型專利：已核准 68 件。
  - (C) 商標：本行目前登記在案（具專用期限）商標計 59 個，其中包含：
    - a. 本行企業識別 CI、Hi Bank 及 BOBE 設計圖，共計 13 項。
    - b. Hokii 福企鵝共計 46 項。

## | 六 |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請參閱本章節(三)2026年度經營計畫(第77~80頁)。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請參閱壹、致股東報告書之三、未來發展策略(第10~11頁)。



## 二、從業員工

### 一 | 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當年度截至 2026年2月28日
員工人數		5,580	5,710	5,665
平均年歲		42.79	42.42	42.32
平均服務年資		14.67	14.19	14.05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0.14	0.15	0.14
	碩士	19.62	20.23	20.46
	大專	76.79	76.66	76.61
	高中	3.32	2.86	2.70
	高中以下	0.13	0.10	0.09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及人數	信託業務證照	4,997	5,172	5,168
	理財規劃人員	1,693	1,684	1,679
	專門職業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會計師等)	15	16	16
	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考試	1,739	1,711	1,705
	證券投資分析人員考試	88	88	89
	期貨業務員考試	2,148	2,170	2,179
	外語能力測驗	1,773	1,908	1,902
	內部稽核師	10	10	9
	銀行內部控制基本測驗	4,341	4,526	4,524
	風險管理師(FRM)	13	13	13
	理財規劃顧問(CFP)	25	26	22
	財產保險經紀人考試	15	16	16
	財產保險代理人考試	17	17	17
	人身保險經紀人考試	10	11	11
	人身保險代理人考試	13	13	14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考試	4,569	4,684	4,700
	財產保險業務員	4,327	4,512	4,512
	人身保險業務員	5,086	5,208	5,215
	人身保險業務員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測驗	3,375	3,648	3,673
	永續發展基礎能力測驗	411	3,604	3,625

### 二 | 員工之進修與訓練

- 依「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行員訓練實施要點」及本行2025年行員訓練計畫執行各項訓練，針對各類不同性質與對象之訓練採多元學習方式(如實體教室課程、數位學習課程、視訊Webex直播課程等)辦理。2025年度課程共開辦574班次(包括業務基礎39班次、業務研討(進階)495班次、主管班11班次、講座/說明會29班次)，總訓練人次52,289人次，平均每位行員受訓次數約為9.2次/年，年度員工訓練費用共33,707仟元。
- 因應Bank4.0數位金融浪潮，透過數位行銷系列課程，讓行員深入了解金融科技與創新，以順應銀行未來轉型契機，同時成立「AI實驗室」，並與財團法人工業資訊策進會合作辦理「AI實驗室基礎職能培訓專班」，培育實驗室成員AI基礎職能，使其能應用AI工具提出業務創新、解決方案，並辦理「AI實驗室進階工作坊」，聚焦於商業模式深化、POC實作、驗證等，以完善提案內容，實證落地可行性。

- 為提升本行競爭力，加強管理人員應有之專業知能與職責，辦理各類業務主管及管理發展培訓課程，並針對一線營業單位所遭遇之人員管理問題舉辦「經理人管理實務研討會」，以充實管理階層之素質，降低作業風險。
- 為鼓勵行員吸收新知，提升專業能力，由總行各業務職掌單位指派相關人員參加行外專業訓練機構舉辦之訓練課程，以符合本行業務發展之專業能力需求，全面促進業務發展。

### 三 |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行極注重行員之行為或倫理守則，並訂有工作規則，行員明確知悉自身權益及應遵守之行為規範，包括應忠誠職守、遵法守信、誠實清廉、敬業精神、保密義務、謙恭有禮等，而行員亦秉持高道德標準與倫理守則。

### 四 |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項目	內容
門禁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日、夜間均設有嚴密門禁監視系統。</li> <li>夜間、假日與保全公司簽約，維護行舍安全。</li> <li>與警察治安單位連線戒備。</li> </ol>
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	依據本行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每日對機車、空調、汽車、數幣機、廚房、打孔機、數鈔機、飲水機，每月對空調、急救箱、消防設備、升降機，每季對汽車，每六個月對高、低壓電氣設備，每年對機車、消防設備、升降機，每三年對機車等各項設備進行維護及檢查。
災害防範措施與應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勞動場所自動檢查計畫」等災害防止、事故職災通報程序。</li> <li>為維護員工安全與衛生，人力資源處設有勞安科推展職業安全衛生業務。</li> <li>總行除成立防護團外，聘請消防主管機關辦理消防防災講習。</li> </ol>
生理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健康檢查及健康管理：在職人員定期健康檢查，對健檢結果異常之行員，由醫護人員臨行提供健康指導及建議。</li> <li>為提供行員健康自我管理，舉辦健康講座、CPR急救訓練、利用本行數位學習網設置健康相關課程，供同仁自行上網吸收新知，提升健康概念。</li> <li>本行為提供行員良好辦公環境，設置健康服務暨舒壓活動中心、哺集乳室及急救設施(如AED、急救箱)，並適時改善職場設施，提升環境安全，降低職場意外發生。</li> </ol>
心理衛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調劑員工身心：為照顧員工生活品質，紓解員工職場與家庭壓力，利用本行數位學習平台提供員工心理健康電子報等課程，供同仁自行上網瀏覽，適時調整心理健康。</li> <li>為促進本行同仁身心健康及生活工作平衡，委託專業機構辦理員工「心理諮詢服務」，員工可尋求專業心理諮詢師之諮詢服務，提供員工調適、抒解工作情緒及壓力、溝通與解決問題的管道。</li> </ol>
承攬商作業危害因素告知	配合政府法規，於本行行員專屬團地建置「承攬商作業環境危害分析告知表」及「問答集」。
保險及醫療慰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依法投保勞保(含職災保險)、健保，另洽保險公司提供行員及其眷屬以優惠費率承保意外險、意外醫療險及癌症險。</li> <li>由本行為全體行員投保因公意外險保額300萬元，對於因公致殘或因公死亡者，以保險理賠補助員工或其繼承人。</li> <li>對於事務員及其配偶、子女疾病給予優惠補助。</li> </ol>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請參閱柒、永續發展報告(第112頁)。

###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薪資平均數及中位數

項目	2025年	2024年	成長率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人數(人)	5,200	5,225	-0.48%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平均數(千元)	1,463	1,393	5.03%
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薪資中位數(千元)	1,332	1,238	7.59%



## 五、資訊設備

- | 一 |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中心帳務主機、外匯主機、基金主機、主機虛擬磁帶館、主機磁碟機、開放式系統磁碟機、開放式系統磁帶館、開放式系統虛擬磁帶館、開放式系統伺服器、網路設備。
- | 二 | **主要資訊系統軟體：**存款系統、放款系統、匯兌系統、外匯系統、信用卡系統、會計總帳系統、電子銀行資訊系統、櫃員端末系統、印鑑影像系統、自動櫃員機系統、自動櫃員機監控系統、託收票據及匯出匯款集中作業系統、報表管理查詢系統、CRM客戶關係管理系統、AML系統、基金系統、財富管理系統及海外分行系統等。
- | 三 |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2026年規劃建置之資訊建設，包含：武漢分行VDI建置專案、資料保護工具建置案、身分治理、雲端發展策略顧問服務、值機系統、徵授信系統優化案、生成式人工智慧平台建置專案、生成式AI導入輔佐接電、軟體授權採購、資產盤點採購案、帳務主機析離、郵件稽核及郵件備份系統升級汰換、重南大樓7樓資訊設備搬遷服務、外匯AS400列印作業整合管理平台、EoS/EoL及老舊設備汰換與更新。
- | 四 |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1. **緊急備援中心**

本行資訊中心設立於新北市林口區，異地備援中心設於台北市重慶南路，平常以光纖通道（DWDM）進行資料同步備援至異地備援中心，當資訊中心因災變無法執行作業時，依本行「資訊中心災害復原處理程序」，將資訊系統轉移至備援中心運作，每年實施異地備援演練2次，並納入對外服務實際運作，以確保災害發生時能確實執行備援作業。
  - 2. **營業單位備援**

營業單位建置有備援網路；另連線系統遇有事故無法作業時，可攜帶相關文件至鄰近分行處理。
  - 3. **安全防護措施：**
    - (1) 縱深防禦資安聯防機制：建置各網段防火牆、入侵防禦系統、網頁應用程式防火牆，以監控進入提供客戶服務之網站伺服器區、伺服器區及行員對外網站所有連線，強化本行資訊安全防護。
    - (2) 內網端點設備管控：辦理全行端點設備合規檢核、安裝防毒及端點偵測防駭 (EDR) 軟體，回收特權帳號、物聯網設備獨立網段並禁止連線至網際網路，避免資訊設備遭植入惡意程式後造成病毒移動感染影響全行營運。
    - (3) 建立漏洞偵測及防毒防駭機制：定期進行資訊安全弱點掃描、滲透偵測及源碼檢測、每季檢視終止支援 (EOS)/ 生命周期結束 (EOL) 之系統，建置個資端點防護系統 (DLP)，管控可攜式儲存媒體 (USB) 檔案傳輸，避免個資外洩。設有垃圾郵件過濾及郵件惡意程式攔截機制，同時全面禁止使用外部郵件帳號，並通函各單位辦理內部控管作業。
    - (4) 定期舉行情境及備援演練：為使同仁了解事故應變程序，定期辦理資通系統應變計劃演練，強化系統管理員面對資安事件防禦應變之作業流程。另為強化駭客阻斷服務攻擊行為，亦定期針對 DDoS 辦理演練 ( 採用網際網路服務供應商清洗流量及建置 DDoS 防禦設備，阻擋應用層攻擊 )。

- (5) 持續強化資安防禦：建置網路閘道個資防護系統，可過濾行員上傳個資文字或檔案至外部網站、持續強化端點設備合規管控（告警偵測及斷網）機制及汰換 DDoS 防禦設備並盤查本行外部 API 服務，進行委外源碼檢測作業。
- (6) 遵循法令法規：因應主管機關行動方案 2.0 規範，積極辦理本行雲端境外備份作業，並建立管理制度及程序。

## 六、資通安全管理

### 一 | 風險管理架構

1. 依據「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38-1條之規定，本行指派督導資安部之副總經理擔任資訊安全長(CISO)，綜理資訊安全政策推動及資源調度事務。
2. 本行資安專責單位為資安部，負責資通安全管理制度之規劃、執行與監控，以控管資通安全風險，並指派協理擔任資安專責單位主管。
3. 本行依據董事會核定之「資通安全管理政策」設置「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以管理本行資通安全相關作業之執行，該委員會由本行資訊安全長擔任召集人，綜理本行資通安全管理相關事宜之執行與協調，召開會議除邀請本行具資安背景之獨董列席共同審議資安議題，另於研議資安重大議題時由資安諮詢專家就該資安重大議題提供專業意見，視需要至董事會接受諮詢。

### 二 | 資通安全管理政策

1. 本行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已揭露在本行官網>法定公開揭露事項>聲明與政策>資通安全政策。
2. 為確保本行各項資通系統及資訊資產之安全，健全本行整體資通安全架構及降低營運風險，本行已訂有「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其目標在防止資通系統或資訊遭受未經授權之存取、使用、控制、洩漏、破壞、竄改、銷毀或其他侵害，以確保其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並持續依據年度「資通安全維護計畫」之資安執行方案完善資通安全防禦機制，以強化整體資通安全。
3. 本行為維護資通系統持續營運，除建立資通安全維護計畫及資通安全事件應變機制，定期辦理事件演練外，並建立資訊安全威脅監控與回應機制，以利及早因應，降低事件發生時對本行的影響。倘若發生資安事件，應依本行資通安全事件通報流程辦理，並視事件性質及影響程度，主動向受影響之利害關係人說明事件處置情形與後續改善措施。
4. 本行全體人員、供應商及訪客皆應遵守資通安全管理政策。供應商與本行合作時應依約遵循「資通安全條款與協議」所列之資安要求，本行人員負有責任及義務保護其使用之資訊資產，且於辦理本計畫各項資通安全相關業務時，如有特殊功績或造成本行損失，將視情節輕重並依據本行規定辦理獎懲或考核。
5. 本行每年檢視資通安全管理政策，或於發生重大變動時重新檢視，並委請第三方機構協助檢視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之有效性，於每年第一季將前一年度本行資訊通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陳報董事會。

### 三 | 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源

1. 2025年共召開14次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且將每季資安作業辦理情形以及年度資訊安全整體執行情形陳報審計委員會與董事會通過。



2. 2025年度完成增修訂11件資通安全規章，以及於第四季重新檢視本行資安政策與雲端政策，確保符合政府法令、資安技術及本行業務等最新發展。
3. 定期辦理各類資安檢測作業，以持續識別內部可能之資安威脅與弱點，2025年已完成電腦系統資訊安全評估、個人電腦及業務工作站弱點掃描檢測，以及行動應用(App)安全檢測等作業，相關弱點均納入資安弱點管理系統(VMS)進行追蹤並完成改善。
4. 本行已建置涵蓋網路管控、網頁管控、郵件管控、端點管控、主動式防禦等之「縱深防禦架構」，並持續依威脅態勢調整防護策略，以強化整體資通安全。為提升本行端點安全防護及資安事件回應能力，另導入雲端版端點偵測與回應系統(EDR)，以利用及時處置潛在惡意威脅。
5. 定期辦理各式資安演練，以提升本行資安防禦及應變能力，2025年已完成多項資安演練，包含資通安全事件通報及應變演練、DDoS攻防演練，以及委請專業資安廠商辦理白帽駭客(紅隊)演練等。為強化同仁對社交郵件之警覺性，於2025年對全體行員共辦理12次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演練作業。
6. 本行係金融資安資訊分享與分析中心(F-ISAC)及台灣電腦網路危機處理暨協調中心(TWCERT/CC)會員之一，並自行蒐集香港網絡安全事故協調中心(HKCERT)情資、本行相關之資安情資及外部報導等情資，擴大資安情資。
7. 本行已建置資安監控中心(SOC)，並配置專業資安監控人員，透過資安事件分析平台(SIEM)集中蒐集並監控本行應用系統、網路設備、端點設備及重要資通資產之告警與異常行為，即時掌握內部異常活動及外部網路攻擊等威脅。倘發現具有實際或潛在資安風險，均依既定流程進行事件關聯分析、資安告警通報及回應處理，以確保關鍵資通資產之監控覆蓋完整性與資安防護監控之有效性。
8. 本行已導入並取得「ISO 27001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國際標準認證，且每年均維持證書的有效性，目前證書之有效期至2028年11月6日。
9. 2025年分別完成全體行員資訊安全宣導課程，以及物聯網資安防護課程，完訓率均為100%；資安人員每員均完成15小時以上資安專業訓練或課程；另聘請資安專家對董監事及高階管理人員辦理資安教育訓練。
10. 為強化資安風險管理及降減本行於發生網路攻擊而遭受之財務損失，2025年完成「電子及電腦犯罪綜合保險」投保事宜。
11. 2025年投入之資安經費(包括軟硬體授權費用、人員訓練費用)占全部資訊預算費用13.24%。

#### 四 | 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28日止，本行未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而遭受損失。

## 七、勞資關係

### 一 | 公司福利措施

1. 行員可利用公餘時間參加語文進修，並依行方之規定申請補助費用。
2. 總行行員餐廳提供價廉物美之午餐供行員享用。
3. 除證券行員不享有優惠存款利率外，其餘行員均享有存款及房屋貸款優惠利率。

4. 對本行屆齡退休及年滿60歲(含)以上自願退休行員發給三節慰問金。
5. 為全體行員投保因公意外險保額300萬元，對於因公傷病或因公死亡者，得申請保險公司理賠。
6. 本行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就職工薪金扣繳福利金0.5%，另就營業收入提撥0.15%，由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運用辦理行員福利事宜，包括職工子女教育獎學金、生育補助金、事務員及其配偶子女疾病濟助、投保一年定期團體壽險、每年三節核發在職員工福利金。
7. 生育補助金、子女教育獎學金等育兒福利措施；本行發給員工生育補助金(含職工福利委員會)第一胎次10萬、第二胎次15萬、第三胎次(含以上)25萬，幫助員工安心成家、緩解育兒壓力。
8. 家庭照顧假給付全新、普通傷病假30天薪資照給、延長病假給付半薪、產假58日、產檢假8日、陪產檢及陪產假8日、婚假及因親屬死亡所給予喪假天數等優於法令請假規定。
9. 持續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業務，創造企業及員工雙贏局面。
10. 在職行員每兩年實施一般健康檢查。
11. 為促進本行同仁身心健康及生活工作平衡，協助同仁調適身心壓力及負面情緒，自2024年10月1日起委由專業機構辦理員工「心理諮詢服務」，員工可採用24小時0800諮詢服務電話、電子郵件、通訊軟體或個別諮詢方式，尋求專業心理諮詢師之諮詢服務，提供員工調適、疏解工作情緒及壓力、溝通與解決問題的管道。

## 二 | 退休制度

適用勞退新制之行員，本行每月依提繳率(6%)提撥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適用勞退舊制之行員，本行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2025年底之提撥率6.22%)，儲存於政府指定之金融機構，截至2025年底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為46億餘元，並已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監督退休準備金之使用與提撥。

有關申請退休之程序與條件等，依據本行「行員退休、撫卹及資遣要點」，及與臺灣企銀企業工會所簽訂之「團體協約」，辦理行員退休事宜。

## 三 |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行員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本行依「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議各項行員權益，並依會議決議事項辦理，執行情形良好。
2. 本行每年度辦理員工滿意度調查，針對問卷調查結果將持續研擬改善措施，以增進行員權益。
3. 團體協約簽訂情形

臺灣企銀企業工會成立於1996年6月1日，入會的員工比例為100%，於報告期間臺灣企銀未有違反結社自由和集體協商的情事發生。

臺灣企銀與企業工會皆秉持誠意協商完成團體協約之簽署，以具體行動保障100%全體員工權益，故臺灣企銀員工均受集體協商協定之保障。

2011年5月16日完成首次團體協約之簽署，包含待遇、保險、僱用、調職、解僱、例假、休假、退休、工作時間及勞安衛生等項，在勞資雙方堅實互信的基礎下，於2014年9月2日完成第1次續約，復於2018年12月4日完成第2次續約，以及2022年12月15日完成第3次續約，增進勞資和諧雙贏，為業界勞資關係之良善雙贏互動模式樹立良好典範，未來勞資雙方關係亦持續以互信、互助、共存、共榮往前邁進，偕同讓臺灣企銀招牌持續發光發熱。



- | 四 | 最近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含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無。
- | 五 | 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勞資糾紛損失：無。


### 八、重要契約：

項次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1	委外契約	精誠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4/1/1~2026/12/31	綜合對帳單暨相關表單類別印封裝、電子帳單寄送及簡訊發送	保密條款
2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2027/12/31	辦理客戶行動支付工具資料處理及提供數位皮夾服務	保密條款
3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2026/12/31	國際信用卡開卡、預借現金、緊急服務等項目之電腦及人工授權作業	保密條款
4		中華快遞股份有限公司	2025/4/1~2026/3/31	有價證券、票據、單據運送作業	保密條款
5		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7/1~2026/6/30	現金運送業務	保密條款
6		威力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9/15~2026/9/14	現金運送業務	保密條款
7		立保保全股份有限公司	2025/7/1~2026/6/30	現金運送業務	保密條款

### 九、證券化商品相關資訊：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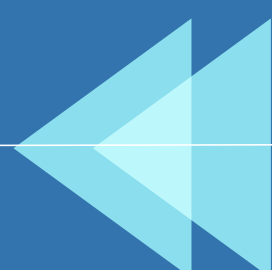


臺灣企銀攜手台灣血液基金會在總行大樓外舉辦愛心捐血活動，本行同仁積極響應活動，為血庫貢獻一份心力



# 伍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 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93	一、財務狀況分析
94	二、財務績效分析
94	三、現金流量分析
94	四、2025 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5	五、2025 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5	六、風險管理事項
107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07	八、其他重要事項



## 一、財務狀況分析

### 合併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	2024年	差異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88,631,217	203,419,641	(14,788,424)	(7.2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911,739	82,805,785	23,105,954	27.9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95,081,160	185,020,961	10,060,199	5.4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279,234,758	230,242,408	48,992,350	21.2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1,484,029	10,252,365	21,231,664	207.09
應收款項-淨額		12,551,346	13,180,282	(628,936)	(4.77)
本期所得稅資產		364,124	356,852	7,272	2.04
貼現及放款-淨額		1,669,667,843	1,619,036,334	50,631,509	3.13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961	6,837	(876)	(12.81)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3,735,777	13,883,808	(148,031)	(1.07)
使用權資產-淨額		1,060,862	1,267,030	(206,168)	(16.27)
無形資產-淨額		1,396,730	1,203,010	193,720	16.1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07,393	1,900,656	6,737	0.35
其他資產-淨額		7,979,846	12,180,081	(4,200,235)	(34.48)
資產總額		2,509,012,785	2,374,756,050	134,256,735	5.6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97,280,651	240,697,672	(43,417,021)	(18.04)
央行及同業融資		1,551,519	1,443,506	108,013	7.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9,877,601	10,213,236	(335,635)	(3.2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359,765	2,011,108	3,348,657	166.51
應付款項		19,268,837	20,092,502	(823,665)	(4.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72,777	865,240	(392,463)	(45.36)
存款及匯款		2,064,224,484	1,903,841,852	160,382,632	8.42
應付金融債券		53,910,000	53,460,000	450,000	0.84
其他金融負債		2,472,641	2,528,132	(55,491)	(2.19)
負債準備		2,519,764	2,384,421	135,343	5.68
租賃負債		1,098,882	1,307,295	(208,413)	(15.94)
遞延所得稅負債		896,118	933,342	(37,224)	(3.99)
其他負債		3,167,040	3,543,962	(376,922)	(10.64)
負債總額		2,362,100,079	2,243,322,268	118,777,811	5.2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46,912,706	131,433,782	15,478,924	11.78
股本		97,180,618	91,679,828	5,500,790	6.00
資本公積		816,129	816,129	0	0.00
保留盈餘		43,543,205	38,600,383	4,942,822	12.81
其他權益		5,372,754	337,442	5,035,312	1,492.20
權益總額		146,912,706	131,433,782	15,478,924	11.78



## 二、財務績效分析

### 合併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利息淨收益		20,605,925	19,115,770	1,490,155	7.80
利息以外淨收益		14,482,114	14,998,817	(516,703)	(3.44)
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324,422)	(3,441,648)	(1,117,226)	(32.46)
營業費用		(17,518,655)	(16,610,275)	908,380	5.4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5,244,962	14,062,664	1,182,298	8.41
所得稅(費用)利益		(3,013,143)	(2,825,963)	187,180	6.62
繼續營業單位稅後淨利		12,231,819	11,236,701	995,118	8.86
本期淨利		12,231,819	11,236,701	995,118	8.86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2025年本期淨利增加9.95億元，主要係利息淨收益及手續費淨收益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分析

###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2025年度	2024年度	增(減)
現金流量比率		20.48%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48.31%	812.34%	1,135.97%
現金流量滿足率		87.68%	-	-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量比率因2024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故不予分析。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因202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2024年度增加所致。
3. 現金流量滿足率因2024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故不予分析。

###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 餘額 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②	預計全年 淨現金流量 ③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6,699,411	1,890,977	9,901,941	38,492,329	-	-

## 四、2025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 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 預期完 工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2022年度	2023年度	2024年度	2025年度	2026年度
購置機械及設備- 電腦設備	自有資金	2026/12/31	1,720,405	344,738	199,428	197,903	402,804	575,532
購置總分行行舍	自有資金	2026/12/31	578,720	0	0	0	0	578,720
總分行行舍修繕 及裝修工程	自有資金	2026/12/31	763,486	65,824	177,654	119,475	107,633	292,900

###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可提升本行企業形象、服務品質並穩固營業據點、擴大服務網。



## 五、2025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025年度轉投資業務主要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發放之現金股利收入及經營績效回饋，未來如有適當投資標的或配合政府政策等因素進行投資，將經審慎評估後依相關程序辦理。

## 六、風險管理事項

### 一、銀行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及政策

#### 1.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 (1) 風險管理委員會

風險管理委員會主任委員由董事長指派，委員為總經理、非擔任總行法令遵循主管之副總經理及總行各部處之單位主管（不含董事會稽核處處長）。本會設立目的為健全風險管理制度，強化風險管理效能及執行全行風險管理與監控。原則上每月召開乙次會議，必要時得由主任委員召開臨時會議，其職掌如下：

- ① 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產業重大風險議題之分析與因應方案之審議。
- ② 風險管理報告之各項風險曝險及議案之審議。
- ③ 應經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相關規章、限額、管理指標及逾限之因應方案之審議。
- ④ 監督本行資本適足性管理。
- ⑤ 審議或監督依國內外主管機關規定應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之相關事項。
- ⑥ 審議或監督其他風險管理相關事項。

風險管理部為本會之幕僚單位，執行會議議程準備、召集通知、議事進行、會議紀錄及決議事項追蹤管理，並每季將風險管理委員會會議重要決議事項及各項風險曝險呈報董事（常務董事）會。

##### (2) 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本行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委員由副總經理、掌管存款、放款、金融交易、資金調度及風險管理等部門主管所組成，負責銀行簿利率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之監督管理，定期召開會議，核定資金流動性風險與銀行簿利率風險暴險之分析與衡量方法，審議資金流動性風險與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政策及其相關限額及管理指標，聽取利率風險及資金流動性風險暴險報告，調整本行資產負債利率期間結構及資金到期結構等。

##### (3) 授信審議委員會

本行授信審議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本委員會原則上每星期召開一次，審理本行大額放款、外匯及保證等授信案件。

##### (4) 逾期放款清理委員會

本行逾期放款清理委員會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本委員會由召集人依業務需要隨時邀集委員召開會議，研討抑制不良授信案件發生之措施及逾期案件處理方案等。

##### (5) 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

資通安全管理委員會由本行資訊安全長為召集人，綜理本行資通安全管理相關事宜之執行及協調。本委員會由召集人依業務需要隨時邀集委員召開會議，審議資通安全管理相關事宜。

## 2. 風險管理政策

為有效控管全行風險，本行訂有「風險管理政策」、「信用風險管理準則」、「市場風險管理準則」、「作業風險管理準則」、「銀行利率風險管理要點」、「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氣候風險管理要點」等規章，各項規章及其相關風險限額均經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准，其中風險管理政策內容如下：建立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資訊陳報及因應對策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整體化之風險管理體系，以適切的風險管理為導向之經營模式，並在法定資本比率之前提下控管風險與報酬之合理性，以達成營運目標，增進股東權益。其範圍涵蓋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其他風險之管理及資本適足性管理。

### 二 |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本行落實每日監控市場、信用、作業、資金流動性等各類風險暴險情形，本行每月向風險管理委員會彙報各類風險暴險資訊，包括「近期外部重點風險議題」、「內部各項風險管理執行概況」（包含資本適足性管理、各項法定比率與風險限額管理、信用風險管理、市場風險管理、作業風險管理及資訊風險管理）與「海外分行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並每季陳報至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

####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2025年度

項目	內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p>一、信用風險策略</p> <p>(一) 建立適當之信用風險控制環境，包括信用核准流程、信用管理、衡量及監督流程、信用風險之控管等。</p> <p>(二) 對交易對手（包含交易對手、借款人、債務人等）之信用風險，如違約風險、交割風險等均納入控管。</p> <p>(三) 持續發展進階的信用風險衡量方式以衡量信用風險，並逐步導入業務流程之中。</p> <p>二、信用風險目標</p> <p>在銀行接受之可承擔信用風險範圍內，維持適足資本，達到風險與報酬合理化。</p> <p>三、信用風險政策</p> <p>(一) 充分了解借款戶或交易對手之資信狀況以及借款戶之借款用途與還款來源。</p> <p>(二) 審慎評估借款戶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狀況，並注意擔保品與保證之適足性以衡量風險與利潤。</p> <p>(三) 對於借款戶資信狀況建立信用評等機制，或參酌外部信用評等機構對授信客戶之評等，作為承作授信案件及訂定利率之參考。</p> <p>四、信用風險流程</p> <p>(一) 建立完整信用核准流程，內容包含徵信、授信、貸後管理及債權管理等機制，以適切的管理信用風險。</p> <p>(二) 定期對國家、金融同業、產業或集團企業風險集中度之控管。</p> <p>(三) 定期陳報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項信用風險限額動用情形，如遇有異常損失狀況，立即擬訂因應對策，呈報高階主管，減少可能損失。</p>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信用風險管理之最高決策層級，監督信用風險管理機制之有效運作；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準則均經董事會審議核定及定期審視，以確保風險管理有效性及進行資源最適配置。</p> <p>二、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本行信用風險之管控。</p> <p>三、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信用風險相關資訊及議題之審議。</p> <p>四、授信管理部：辦理授信管理及授信審核。</p> <p>五、徵信部：辦理徵信業務及其管理與企劃、產業分析。</p> <p>六、債權管理部：辦理貸後管理、逾期放款、催收款及呆帳債權相關事項。</p> <p>七、風險管理部：信用風險之衡量、評估、監控、管理、揭露及陳報。</p>



項目	內容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信用風險報告 每月召開風險管理委員會，陳報高階主管有關交易對手警訊通報及產業、集團、國家、金融同業集中度控管情形並討論本行信用風險曝險相關資訊。</p> <p>二、信用風險衡量系統</p> <p>(一) 本行目前採用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應計提資本，風險管理系統每月自動產出各項應陳報主管機關之報表，並陳報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p> <p>(二) 本行訂有各項限額控管機制，每日監控風險限額，若有超逾預警值情形，則將訂定相關因應措施。</p> <p>(三) 本行已建置內部信用評等系統，且定期驗證評等結果，目前已將評等結果納入部分授審規範，並規劃逐步擴大業務適用範圍。</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p> <p>(一) 透過移送信保基金保證、徵提擔保品、保證人等信用抵減方式降低本行所承受之信用風險。</p> <p>(二) 訂定各項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限額，如國家別、金融同業、產業、集團別及個別企業限額，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p> <p>二、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p> <p>(一) 透過貸後管理與覆審機制，瞭解擔保品使用情形及辦理信保基金保證案件之期中管理檢核，以持續監控本行所承受之信用風險。</p> <p>(二) 定期監控本行各項信用風險集中度限額、各類暴險分布情形、資產品質變化等，順應金融情勢變化，適時檢討各項信用風險控管措施，並定期陳報高階主管及風險管理委員會。</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396,084,861	36,718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3,482,923	215,727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及集中結算交易對手）	160,268,818	3,582,522
金融資產擔保債券	-	-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290,287,649	15,981,810
零售暴險	344,961,259	13,586,441
不動產暴險	1,167,751,172	67,764,905
權益證券暴險	26,688,150	3,114,579
基金權益證券投資	-	-
其他資產	40,406,869	2,342,529
合計	2,439,931,701	106,625,231

## 2.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2025年度

項目	說明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證券化管理策略</p> <p>本行目前尚無從事創始銀行之相關業務，僅可依據本行董事會核准之「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新台幣資金運用管理要點」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投資外幣有價證券管理要點」之規定，投資經中華信評、S&amp;P、Moody's、FITCH 等公司一定評等以上之證券化商品。</p> <p>二、證券化管理流程</p> <p>(一) 投資證券化有價證券之前，應經審核小組審議通過，於各層級授權額度內，陳報核准後辦理。</p> <p>(二) 後續之評價、限額監控及停損機制依相關規範控管之。</p>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核定各層級授權額度。</p> <p>二、交易部門：依本行相關規範，於規定之限額內，從事證券化商品之投資。</p> <p>三、風險管理部：依前述規範從事投資部位之評價、限額監控及停損機制之控管。</p> <p>四、作業部門：辦理交割清算等後續作業。</p>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由風險管理部負責投資部位限額與應計提資本之計算，並逐月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投資經中華信評、S&P、Moody's、FITCH等公司一定評等以上之證券化商品。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第三部分，證券化專章之標準法辦理。
6. 總體定性揭露要求，包括： (1) 從事證券化活動之目的，及銀行從事再證券化活動所承擔與保留之風險類型 (2) 證券化資產所蘊含之其他風險（例如流動性風險） (3) 證券化過程中，銀行扮演的各種不同角色，以及每個過程中銀行的參與程度 (4) 敘述對證券化暴險涉及之信用及市場風險變化所採取之監控流程 (5) 銀行於抵減證券化及再證券化所保留之風險時，其使用信用風險抵減之管理政策	本行目前未從事創始銀行業務。
7. 綜述銀行證券化的會計政策	本行目前未從事創始銀行業務。
8. 在銀行簿中，證券化中使用的外部評等機構 (ECAI)名稱，及其使用於每一類證券化暴險的情形	本行目前未從事創始銀行業務。
9. 解釋自上次報告期間後任何定量資訊之重大變動(例如資產於銀行簿與交易簿間移動)	無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銀行 角色	簿別	暴險 類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組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應計提 資本 (2)	暴險額		應計提 資本 (6)=(2)+(4)	未證券化前 之應計提資 本
				保留或 買入	提供流 動性融 資額度	提供信用 增強	小計 (1)		保留或 買入 (3)	應計提 資本 (4)		
非創始銀 行	銀行簿	不動產抵押 貸款證券	330,867			330,867	7,941			330,867	7,941	
	交易簿											
	小計		330,867			330,867	7,941			330,867	7,941	
創始銀行	銀行簿											
	交易簿											
	小計											
合計			330,867			330,867	7,941			330,867	7,941	

證券化商品資訊

一、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註1)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擔保房貸憑證(CMO)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公司債	451,622.64	-106.29	0.00	45,339.32
擔保房貸憑證(CMO)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439,488.22	-1,018.40	0.00	21,168.04
擔保房貸憑證(CMO)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465,023.65	-7,430.38	0.00	78,974.54
擔保房貸憑證(CMO)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310,470.24	-51,071.41	0.00	244,905.12

註1：本表揭露資訊不含投資標的屬轉付(Pass-Through)架構之證券化商品。



二、(一)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應揭露下列資訊(註2)：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US3137F4VQ2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公司債	USD	US	2018/10/19	2046/9/15	3.50	AA+	每月公告下期利息與還本金額	451,622.64	-106.29	0.00	45,339.32		加州:13.91%； 德州:12.21%； 佛羅里達州:8.71%； 華盛頓州:4.98%； 其它:60.19%
US3136B3KS8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USD	US	2018/11/13	2048/11/25	4.00	AA+	每月公告下期利息與還本金額	439,488.22	-1,018.40	0.00	21,168.04		加州:47.51%； 紐約州:27.51%； 維吉尼亞州:9.58%； 華盛頓哥倫比亞特區:5.58%； 其它:9.82%
US3136B4CG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USD	US	2019/3/29	2049/4/25	3.00	AA+	每月公告下期利息與還本金額	465,023.65	-7,430.38	0.00	78,974.54		紐約州:97.76%； 華盛頓州:2.24%
US3137H44Y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公司債	USD	US	2021/10/22	2051/10/25	1.50	AA+	每月公告下期利息與還本金額	310,470.24	-51,071.41	0.00	244,905.12		加利福尼亞州:68.64%； 華盛頓州:11.25%； 維吉尼亞州:3.92%； 麻薩諸塞州:3.62%； 其它:12.57%

(二) 本行無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

(三) 本行無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

三、本行無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 2025年度

項目	內容
1. 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本行作業風險管理策略係以建立適當的全行作業風險管理環境為目的，透過經董事會核准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的運作，及高階管理者貫徹架構之執行，確保相關作業風險均受到適當的評估程序所監控，將作業風險管理機制確實落實至全行的日常營運活動中。</p> <p>二、為健全作業風險管理之功能，本行作業風險管理係透過風險辨識、風險評估、風險衡量、風險監控及溝通等管理流程，以清楚掌握作業風險之範疇，並採行適當措施，確保妥適管理相關作業風險，俾將有限資源有效率地配置於相關作業風險管理工作。</p>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 核定風險管理政策，並由風險管理委員會執行相關管理及監控事宜。</p> <p>二、審計委員會 負責監督本行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p> <p>三、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全行作業風險相關資訊及議題之審議。</p>

註2：本表揭露資訊不含投資標的屬轉付(Pass-Through)架構之證券化商品。



項目	內容
	<p>四、風險管理部</p> <p>(一) 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政策。</p> <p>(二) 建立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作業風險管理工具。</p> <p>(三) 監控並分析陳報全行作業風險資訊。</p> <p>五、業務主管部處</p> <p>(一) 辨識及評估各項業務之潛在作業風險。</p> <p>(二) 建立標準作業流程(SOP)，作為業務執行之準據。</p> <p>(三) 訂定業務規範及作業流程應涵蓋作業風險點及相關控制措施。</p> <p>(四) 管理並陳報各項業務之作業風險。</p> <p>六、董事會稽核處</p> <p>定期查核全行各單位作業風險管理運作之情形。</p> <p>七、全行各單位</p> <p>(一) 日常作業應遵循並落實執行作業管理規定。</p> <p>(二) 依規定通報作業風險管理資訊。</p>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本行主要係透過三種不同作業風險管理工具，進行作業風險之衡量：</p> <p>(一) 作業風險事件蒐集(LDC)－</p> <p>1. 本行作業風險事件蒐集範圍涵蓋所有業務活動之作業風險事件，由各單位透過「作業風險管理系統」進行申報，將作業風險事件之各登錄要項予以詳實填報。</p> <p>2. 透過作業風險管理系統填報作業及相關教育訓練，提昇全行之風險觀念，並協助事件發生單位執行適當之改善方案及追蹤管理執行情形。</p> <p>(二) 作業風險關鍵風險指標(KRI)－</p> <p>1. 以全行風險管理之觀點，從各業務關注之作業風險項目中，考量資料可取得性、指標管理效益及風險重要性，訂定具實質管理效益之全行關鍵風險指標。</p> <p>2. 各關鍵風險指標皆依本行過去歷史統計資料或經驗值訂有預警值，作為追蹤該指標是否需要進行主動管理之參考依據。本行各主管部處透過監控各指標之暴險情形，進行風險控制，以防範各單位潛在作業風險事件之發生。</p> <p>(三) 作業風險控制自我評估(RCSA)－</p> <p>1. 本行之RCSA制度係由總行業務主管部處就其業務流程之風險與控制，編修自評問卷，再由各業務執行單位及督導部處依風險與控制評估量表進行執行面及管理面之自評，並依自評結果風險高低，提出因應方案，以供本行潛在作業風險暴險情況之分析。</p> <p>2. 本行各單位進行作業風險自評作業時，除從剩餘風險影響程度、剩餘風險發生可能性構面，評估作業風險項目之剩餘風險等級高低外，亦會從控制落實度及相關性構面，評估控制措施之有效性。</p> <p>3. 本行彙整分析各單位風險控制自評結果，製作風險控制之自評圖表，針對較高風險之項目，由主管部處提出行動方案做因應。</p> <p>二、本行作業風險管理報告內容包含全行作業風險資訊及暴險監控情形之揭露，由風險管理部定期編製及呈報，報告範圍除包括作業風險事件、作業風險各項指標、趨勢分析及部處改善追蹤意見外，並依八大業務類別與七大事件型態別構成之風險矩陣，進行作業風險事件發生頻率及嚴重性之衡量與分析，作為相關作業流程之改進參考。</p>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本行各項業務訂有作業要點、程序、辦法等規範，以管控並降低本行作業風險。另業務單位依作業風險產生之損失機率與金額高低分別採取合理之因應對策，如：直接避免承作、採移轉或沖抵方式將風險部分或全部轉嫁、評估獲利與風險後予以承作。</p> <p>二、本行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主要係透過保險與委外作業方式，將因人員、系統、作業疏失或外部事件導致之作業風險損失予以移轉及抵減。</p> <p>三、為降低因人為、天然災害及其他重大偶發事件，導致影響本行信譽或危及正常營運及金融秩序，本行訂有各項作業處理流程及相關辦法供各單位遵循，俾能即時降低損害，迅速恢復正常營運。</p> <p>四、有關本行危機處理情形不定期呈報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高階管理者，以監控本行作業風險暴險程度與應變能力。</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金額
1 營運指標因子(BIC)	4,032,302
2 內部損失乘數(ILM)	1
3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ORC)	4,032,302
4 作業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RWA)	50,403,772

內部損失乘數(ILM)附加說明：  
本行營運指標(BI)組別屬於第一組，適用內部損失乘數(ILM)以1計算。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標準法

2025年度

項目	內容
1. 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一、管理策略</p> <p>(一) 依「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及其他相關規範，落實市場風險管理，以達成營運目標並維持健全之資本適足率。</p> <p>(二) 在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之風險限額內，藉由各項風險控管機制，有效運用及管理資本，以確保市場風險暴險情形維持於可承受之範圍並達成盈餘目標。</p> <p>二、管理流程</p> <p>(一) 風險辨識 依「臺灣中小企業銀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規定，金融商品業務於推展前，應進行適當之市場風險評估並予以文件化後留存備查。評估內容包括風險因子辨識、評價方式、成本效益分析、市場流動性、風險對策、風險管理機制之適定性及對全行承擔市場風險之影響。</p> <p>(二) 風險衡量 1. 風險管理單位每年依交易單位業務發展情形，擬訂市場風險部位、敏感度、風險值及停權限額，並提報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後執行。 2. 本行各項金融商品之風險衡量（或評價）分別在不同資訊系統上進行，對於評價所使用之市場資料及模型參數，定期以抽查方式檢核其合理性。</p> <p>(三) 風險監控 1. 定期編製各項金融商品之評價報告陳單位主管核閱，並據以執行日常風險管理作業。 2. 各項金融交易業務均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倘評價損失金額超過限額將依規定執行停損、停權及事後管理等風險控管機制。</p> <p>(四) 風險報告 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全行市場風險管理現況陳報董事（常務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俾使其能掌握風險暴險情形並適時調整管理措施。</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一、董事會 為本行最高市場風險管理及監督單位，核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及各項風險限額。</p> <p>二、審計委員會 負責監督本行市場風險之管控。</p> <p>三、風險管理委員會 負責全行市場風險相關議題與因應方案之審議。</p> <p>四、風險管理部 (一) 制定市場風險管理作業流程及相關規範。 (二) 規劃與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業務。 (三) 建置市場風險管理相關系統。 (四) 定期將全行市場風險管理執行情形陳報高階管理階層與董事（常務董事）會。</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一、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p> <p>(一) 每日評估與監控市場風險暴險情形，包括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因利率、權益、匯率及商品等市場價格不利之變動造成本行的損失。</p> <p>(二) 每日於財務金融交易管理系統採用歷史模擬法計算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並觀察其趨勢變化，按月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p> <p>(三) 本行風險值衡量範圍包括外匯風險及商品風險所有部位，以及利率風險與權益證券風險之交易簿部位，其中利率、權益、外匯、總部位均訂定風險值限額控管機制。</p>



項目	內容
	二、市場風險報告內涵 (一) 定期陳報董事(常務董事)會與風險管理委員會有關資產組合暴險金額，以供高階管理決策參考。 (二) 本行市場風險報告包含匯率、利率及權益證券部位及損益評估，以監控市場風險部位損益情形。 (三) 風險管理單位每日陳報權益證券、公債及外匯交易部位及評價損益情形，以利即時掌握日常例行性市場風險控管情形。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金融交易多屬簡單型金融商品，對於客戶端複雜型金融商品，原則上會在市場上進行背對背避險拋補，有效規避市場風險。另外，若從事之契約條件非完全相同的避險性交易，則金融交易單位應載明被避險項目、避險關係種類、被規避風險本質及評估風險抵減效果等事項，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執行風險抵銷效果之衡量。
5. 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簡易標準法。

##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2,351,580
權益證券風險	0
外匯風險	489,978
商品風險	0
合計	2,841,558

## 5. 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資產流動性與資金缺口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 流動性風險管理制度

2025年度

項目	內容
1. 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一、流動性風險管理策略 (一) 依董事會核定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及限額，監控全行流動性風險部位。 (二) 訂定「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及「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注意事項」，俾利全行遵循，以有效控制資金流動性風險。 (三) 海外分行應依業務特性及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自行擬訂流動性風險管理相關規範，經陳總經理核定後執行，並由風險管理部監控。 二、流動性風險管理流程 (一) 研擬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注意事項及資金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計畫，並每年檢討。 (二) 辨識、衡量、監督與控制資金流動性風險，並建立穩健的作業流程與架構。 (三) 每月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資金流動性風險衡量結果，並於每季向董事會報告資金流動性風險及壓力測試結果。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一、董事會：為本行最高流動性風險監督單位，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及各項風險限額均經董事會核定並每年檢視，以確保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有效性。 二、審計委員會：負責監督本行流動性風險之管控。 三、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本行於總經理之下設置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負責流動性風險暴險之監督，與逾越管理指標時，因應方案之核定。 四、財務部：執行日常資金調度作業，確保充足資金，以應付各項資金需求。 五、風險管理部：負責流動性風險之辨識、衡量、監控、揭露及陳報。
3. 流動性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利用流動性暨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系統按月計算流動性缺口，將資金流入及流出項目依剩餘到期日置入各時間帶，計算每一個時間帶的資金缺口，以衡量每一時間帶資金短缺程度，並編製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將流動性缺口控制在風險限額內，以確保銀行有足夠能力即時履行支付義務。

項目	內容
4. 資金策略，包括：資金來源與資金天期分散的政策，以及資金策略係採集中或分權	<p>一、新臺幣大額定存戶每戶定存餘額佔本行定存總額之比率以維持在 1% 以下為原則。</p> <p>二、大額存款戶（活期性及定期性存款總額）每戶存款餘額佔新臺幣總存款（不含郵匯局轉存款）之比率以維持在 2% 以下為原則。</p> <p>三、對超過上述比率之存戶，風險管理部按月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p> <p>四、本行前十大客戶活期性及定期性總存款餘額佔新臺幣總存款（不含郵匯局轉存款）之比率以維持在 30% 以下為原則，惟比率超逾 24% 時，主管單位應提出因應措施並陳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p>
5. 流動性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一、本行訂有「資金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計畫」，以因應存款異常提領、資金鉅額流失或其他流動性嚴重不足等流動性危機，降低流動性風險，維持全行正常營運。</p> <p>二、緊急應變計畫隨銀行業務性質及規模之變動並考量壓力測試結果，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及評估有需要時檢視與修正，以確保其有效性與適宜性；並定期（至少每年一次）及評估有需要時透過演練等方式，確保有足夠能力落實緊急應變計畫，以及時獲取必需之流動性。</p> <p>三、每年檢討「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要點」、「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注意事項」及「資金流動性風險緊急應變計畫」，以有效控制資金流動性風險。</p> <p>四、當本行發生超逾資金流動性風險限額或其他重大事件，引起資金流動性危機之虞時，風險管理部應立即召集相關單位擬定因應方案，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討論並經總經理核定後，交相關業務主管單位執行，並向董事（常務董事）會報告。</p>
6. 如何執行壓力測試之說明	<p>一、每季針對個別銀行出現危機情況及整體市場出現危機情況執行壓力測試。</p> <p>二、每年擬訂壓力情境及風險管理目標值並簽奉總經理核定後執行壓力測試。</p>
7. 流動性緊急應變計畫之概要	<p>當本行發生重大事件，足以引起資金流動性危機時，應召開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成立緊急應變工作小組，負責：</p> <p>一、調足足夠現金支援。</p> <p>二、異常大額存款、資金提領之消弭。</p> <p>三、發表聲明澄清事實。</p> <p>四、維持營業廳秩序。</p> <p>五、配合外部處理機關需要，每日不定時通報本行危機處理情形、資金異動及可動用餘額等相關資訊，以利其有效掌握本行實際情形，給予本行適時之協助。</p> <p>六、避免同業帳戶存款有超額動用之情形，並應積極聯絡往來銀行，以維持現有額度。</p> <p>七、事件平息後，為期儘速歸還借入款並安定存款人信心，總行及營業單位宜選擇若干重要客戶，指派重要幹部實地洽訪，以爭取存款儘早回存，同時為徹底消除各界疑慮，亦應刊登聲明啟事，說明事件始末，並感謝各有關單位之協助。</p>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註3)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176,607,638	294,112,730	189,234,692	195,736,319	188,965,538	157,856,158	1,150,702,20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645,801,954	51,034,084	138,995,061	272,673,698	375,471,234	488,587,399	1,319,040,478
期距缺口	-469,194,316	243,078,646	50,239,631	-76,937,379	-186,505,696	-330,731,241	-168,338,277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註4)

2025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4,485,817	3,422,432	2,358,770	1,554,433	3,765,142	3,385,04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4,980,522	4,023,809	3,570,979	2,440,295	2,989,638	1,955,801
期距缺口	-494,705	-601,377	-1,212,209	-885,862	775,504	1,429,239

註3 本表包含全行新臺幣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475,371,827千元。

註4 本表包含全行美金之金額，含約定融資額度預估流出518,960美元千元。



### 三 |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自2026年起，不動產貸款總量回歸各銀行內部控管，考量現行不動產業景氣不佳，本行以危老都更及購置自用住宅為優先，並避免信用資源過度配置不動產貸款之情形。

### 四 | 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由於數位化與金融科技發展日新月異，同業銀行亦紛紛投入資源進行自身數位化發展及數位轉型，也廣泛應用大數據及金融科技以提升顧客體驗，再利用精準行銷與社群媒體進行業務推展，再者，為了走入客戶的生活中，讓金融服務無所不在，各家銀行也紛紛採用不同的方式進行建構自身的數位生態圈。

2. 為因應金融環境變局，本行積極推動數位轉型與發展數位行銷，導入金融科技服務，建立以客戶為核心、以數據為基礎、以顧客體驗為主要考量的銀行數位化服務，本行為迅速發展數位金融，擬採通路、獲客、行銷、創新及文化策略，說明如下：

#### (1) 通路策略

針對個人網路銀行、行動銀行 APP、企業網路銀行、官方網站等四大客戶使用通路，持續進行改版與優化，重視 UI/UX，強調簡潔清爽的視覺呈現、簡單便利的操作，並持續新增功能服務，同時積極導入便利性與安全性兼具之交易安控機制，以提供客戶便利又安全的數位金融環境。

#### (2) 獲客策略

發展便捷線上申請服務，導入自動化與智能化，打造線上申辦平台，包含開戶、辦卡、貸款及繳費，提供線上專屬商品，讓客戶 24 小時都可以享受快速便捷且優惠的申辦服務，並推動行動支付業務，持續發展台灣 pay 並積極開發大型、連鎖或網路特約商店導入 TWQR(QRCode 共通支付標準) 服務，並將客戶依類型進行分群分眾，發展客群經營。

#### (3) 行銷策略

發展社群媒體經營，包含積極擴大粉絲團、LINE 官方帳號及 IG 官方帳號的好友數與功能服務，藉此塑造銀行的數位親民形象並吸引不同客群與銀行往來，導入大數據分析，將客戶進行分析、分群與貼標，同時了解客戶各方面的行為，藉此設計與提供客製化及個人化的服務。

#### (4) 創新策略

成立人工智慧治理發展委員會，打造 AI 智能金融，將 AI 結合客服、流程、生物特徵等業務，持續發展智能客服、RPA 流程機器人、生物辨識與數位身分辨識等業務，擴大區塊鏈多元發展，以及發展與深化 OPENAPI，配合政府的三階段 OPENAPI 發展程序，讓銀行服務深入客戶的生活，期望提供客戶更優質、更寬廣的數位金融服務體驗。

#### (5) 文化策略

為提升數位知能與形象，改變思維習慣，優化人力資本，透過定期舉辦線上線下課程，發行數金領航員月刊，鼓勵員工考取數位金融科技力證照，並建立及培養 AI Lab 成員創新提案作品更貼近本行實際應用場景，另舉行全行金融創意競賽，提升行員業務與創新發想能力，另亦積極培育數位人才，透過深入校園產學交流活動，舉辦校園金融科技創意挑戰賽，挖掘並廣納優秀潛力人才，為本行注入斬新活力。

#### 五 |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行辦理之各項業務，如因績效卓著，獲得各界肯定時，本行掌握新聞時效性，進行相關宣傳活動，提升本行形象；倘發生不利本行形象之不實謠言或媒體負面報導時，本行亦主動查明，即時予以澄清或請媒體作平衡報導，以維護本行信譽暨形象。

#### 六 |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 |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025年度本行無擴充營業據點。

#### 八 |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九 |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十 | 董事或持股超過1%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對董事及其所代表之法人股東之股權異動皆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辦理申報，另每次停止過戶日後10內對持有本行股份達1%以上股東辦理銀行法第25條宣導，提醒股東依照銀行法規定向本行通知其持股異動，以達銀行經營權穩定。

#### 十一 | 訴訟或非訟事件

本行世貿分行於1996年辦理客戶智森實業有限公司信用狀項下出口託收案，疑因該公司持偽造單據未實際出貨致進口商薩伊共和國薩伊國際商務暨投資公司(簡稱I.C.C.I.公司)受有損害。I.C.C.I.公司於1998年十一月向比利時布魯塞爾商事法院起訴請求開狀行及本行連帶賠償美金783萬元另加計利息、損失及費用，法院於2005年八月三十一日宣判本行應賠償I.C.C.I.公司美金767.4萬元及利息，本行委請當地律師提起上訴，布魯塞爾上訴法院於2011年二月作成中間判決，認定本行與I.C.C.I.公司均有過失，並於2011年十一月十六日對過失比例做出判決，判決本行應負擔90%之過失比例，本行就第二審中間判決於2011年十一月三日提出上訴，2013年二月六日終審法院駁回本行之上訴，本行敗訴確定，惟本行與I.C.C.I.公司就賠付金額之匯率與計算無法達成共識。另，2016年十月I.C.C.I.公司向德國法蘭克福法院聲請扣押本行於德國境內往來銀行之存款，隨後本行即向法院提存擔保金歐元1,320萬元以解除扣押命令。2017年七月I.C.C.I.公司聲請強制執行上開提存擔保金，法院逕將提存擔保金轉給I.C.C.I.公司，本行遂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惟於2018年十一月遭法蘭克福法院判決駁回本行訴訟，經本行提起上訴，法蘭克福高等法院於2019年十一月將本案發回第一審更為審理。I.C.C.I.公司於2020年三月十六日向德國聯邦最高法院提出聲明異議理由狀，請求撤銷「法蘭克福高等法院之發回更審裁定」，本行委任律師擔任德國聯邦最高法院之訴訟代理人並針對I.C.C.I.公司之聲明異議理由狀提出抗辯，德國聯邦最高法院2021年五月二十日裁定駁回I.C.C.I.公司之抗告，2023年八月二十三日法蘭克福地方法院判決本行更一審勝訴，I.C.C.I.公司須向本行支付1,046,439.03歐元及自2017年十一月十七日起之利息。I.C.C.I.公司於同年九月二十五日提出上訴，2024年七月十一日法蘭克福高等法院駁回I.C.C.I.公司之上訴。2025年四月四日德國律師確認I.C.C.I.公司未向德國聯邦法院上訴，本行德國訴訟勝訴確定。又本行於2019年十月、十一月分別收受來自剛果民主共和國法院之出庭通知，係第三人Star Marine公司要求I.C.C.I.公司賠償美金113萬元並要求本行負連帶賠償責任，及I.C.C.I.公司要求本行賠償美金2,006萬元扣除其已受償款項，並提存歐元1,400萬元擔保金，本行已委請當地律師出庭答辯。剛果法院並將兩案合併審理，本行2021年四月收



受剛果法院判決書譯本，判決本行應給付I.C.C.I.公司歐元約2,006萬元，與I.C.C.I.公司須連帶賠償Star Marine公司美金113萬元並需提存歐元1,400萬元於剛果境內銀行，本行已委任剛果律師提起相關救濟程序(上訴及反對程序)。依原告訴之聲明扣除I.C.C.I.公司已受償款項歐元約1,486萬元，本行增提未決賠款準備76,908千元，截至2025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已認列賠償損失新臺幣261,924千元及歐元966萬元。

十二 |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 一 | 本行訂有「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重大偶發事件處理機制要點」，如各單位發生擠兌存款、搶奪強盜、弊案、火災、天災、暴力或其他重大事件，應即時依該要點之規定，電話通知業務發展部並填寫「臺灣中小企業銀行重大偶發事件通報單」簡述有關案情傳真本行業務發展部、法令遵循處及董事會稽核處，辦理相關通報及緊急危機處理事宜。業務發展部應即陳報總經理，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並視需要召開「緊急應變小組會議」，並即派員協助營業單位採取必要措施，積極處理。將相關資料陳報金管會、中央銀行、中央存款保險公司、財政部，並密切配合主管機關之處理措施。必要時由本行新聞發言人主動發布新聞，使事件之報導內容切合事實，不致發生渲染，而影響本行行譽。
- 二 | 依據「臺灣中小企銀行營業單位天然災害外幣交易及資金作業注意事項」，以因應天然災害因素，總行停止上班而部分營業單位仍正常營業時，使正常上班之營業單位承作相關外幣交易及資金作業有所依循。
- 三 | 資訊設備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請參閱肆、營運概況之五、資訊設備(四)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第87頁)。
- 四 | 為因應資金大量流出之可能性，本行訂有「經營危機應變處理要點」及「資金流動性風險管理注意事項」，敘明發生流動性危機時應採取之應變措施。
- 五 | 本行訂有「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有關工作安全及衛生標準、各項設備之維護及檢查方式，指定專責人員定期實施安全衛生檢查，以確保相關設備均能正常作業，降低事故發生，保障人員之人身安全。而遇災害時，則依據本行「災害緊急應變對策手冊」進行全面性安全檢查，對於受損之行舍或重要營運設備，立即採取必要之補強或修護，以確保作業安全，一時無法修護或補強者，臨時亦訂有替代方案，以配合各項業務復原措施。

八、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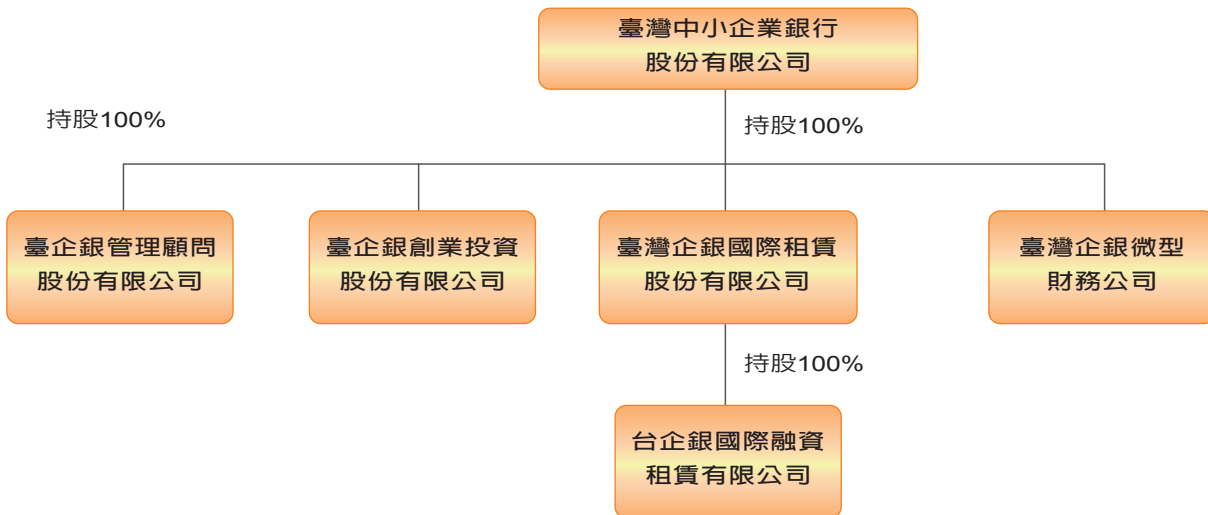
## 陸 特別記載事項

- 10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11 二、2025 年度及截至 2026 年 2 月底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 111 三、2025 年度及截至 2026 年 2 月底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 11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11 五、2024 年度、2025 年度及截至 2026 年 2 月底證券交易法第 36 條第 3 項第 2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一 | 關係企業組織圖



### 二 |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	主要營業項目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2013.04.03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4段151號5樓	新臺幣16.2億元	融資租賃
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2014.06.16	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富特北路211號302部位368室	人民幣1.7億元	融資租賃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	2015.08.10	柬埔寨金邊市堆谷區315街2E/2F	美金2,000萬元	中小企業及個人融資業務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18.09.07	臺北市塔城街30號11樓	新臺幣13.71億元	創業投資業務
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021.08.30	臺北市塔城街30號11樓	新臺幣5仟萬元	創業投資業務、管理顧問業務

### 三 | 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股)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陳紹晃 蔡子皓 黃兆銘 陳翹州 林寶生	162,000,000	100%
台企銀國際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總經理	陳紹晃 陳淑貞 施俊佑 陳翹州 熊偉卿	—	100%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 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股)	
臺灣企銀微型 財務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總經理	乙增祥 陳淑貞 江宏典 曾俊升 江宏典	20,000	100%
臺企銀創業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欒家瑞 吳瑞元 林文芳 陳俊卿 吳坤山 侯梅芷 黃明琦 吳瑞元	137,074,755	100%
臺企銀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總經理	欒家瑞 吳瑞元 林文芳 陳俊卿 吳坤山 侯梅芷 黃明琦 吳瑞元	5,000,000	100%

#### 四 | 關係企業營運概況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臺灣企銀國際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	1,620,000	2,598,979	869,893	1,729,086	156,763	76,507	69,921	0.43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註1)	614,730	1,169,675	527,349	642,326	85,279	13,047	10,289	514.47
臺企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70,748	1,820,822	355,326	1,465,496	90,056	51,909	51,738	0.38
臺企銀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97,496	23,653	73,843	52,534	13,786	12,411	2.48

#### 五 |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行持有股權超過50%以上之轉投資公司財務報表，已編製於合併報表中。

註1 臺灣企銀微型財務公司每股為1,000美元，倘依本國慣例以每股10元換算，稅後每股盈餘為0.17元。



二、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2024年度、2025年度及截至2026年2月底證券交易法第36條第3項第2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2025年臺灣企銀校園金融科技創新挑戰賽參賽人數創新高，展現青年AI創新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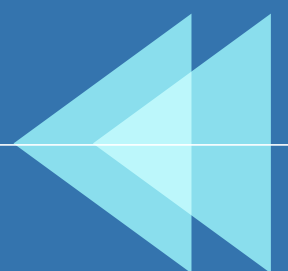
The background of the top half of the page is a vibrant green field of grass. In the center, a glowing green globe is surrounded by various white icons on hexagonal backgrounds. These icons represent different ESG themes: a globe held by hands, a classical building, a water drop, a leaf, a cloud with 'CO2' and rain, a recycling symbol, a shopping cart, a truck, a bar chart with a leaf, a leaf in hands, a wind turbine, a magnifying glass, a car, a dollar sign, and a scale of justice. The letters 'ESG' are prominently displayed in white over the globe.

# ESG

An orange arrow pointing to the right, positioned to the left of the main title.

## 柒 永續發展報告

- |     |                    |
|-----|--------------------|
| 113 | 一、永續發展推動           |
| 114 | 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         |
| 125 | 三、2025 年推動永續發展重點成果 |
| 126 | 四、2025 年永續績效       |





## 一、永續發展推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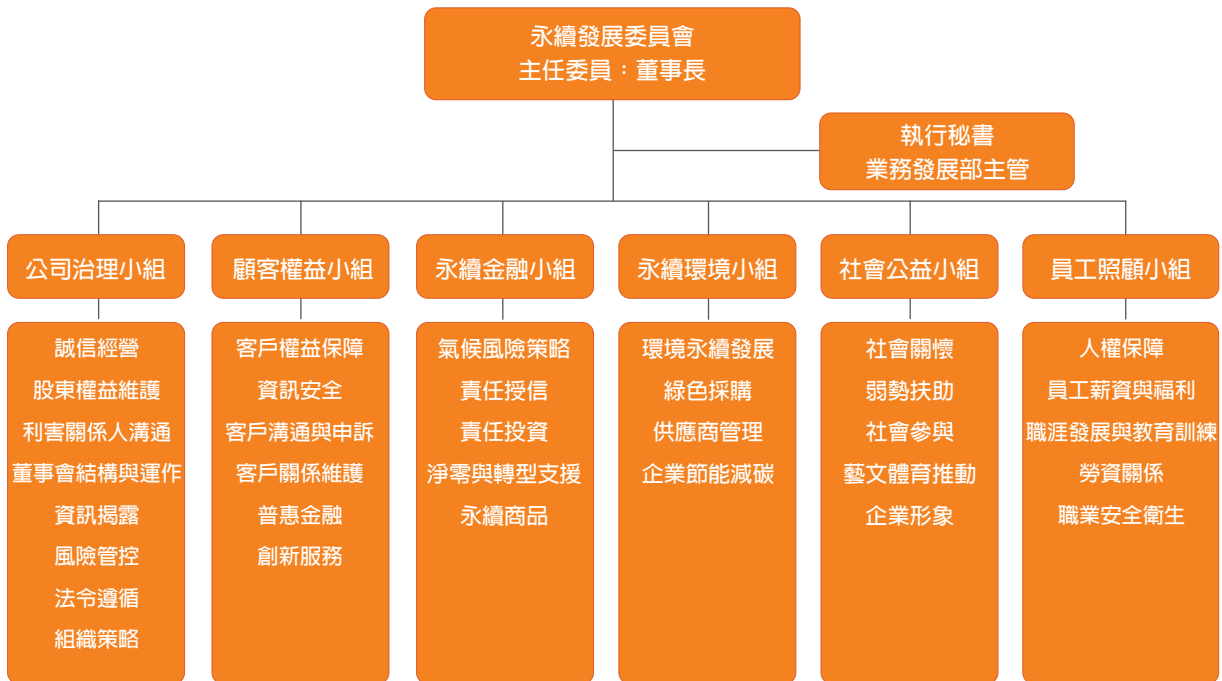
為加強本行企業社會責任之推動，展現本行對企業社會責任之重視，2017年成立「企業社會責任(CSR)推動小組」，於2018年提升為「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目前委員會設置委員5名，除董事長擔任主任委員，總經理為當然委員外，餘3位委員由本行獨立董事擔任。本委員會每半年召開一次為原則，2025年共召開四次會議；每年至少1次向董事會進行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報告。

2021年本行配合國際金融發展趨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之「公司治理3.0-永續發展藍圖」，將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更名為「永續發展委員會」，另訂定本行「永續發展政策」及修訂原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規範之名稱及部分條文。

2022年增設「永續金融」小組並調整各工作執行小組職掌，以確保本行永續發展相關政策之落實，目前委員會下設公司治理、顧客權益、永續金融、永續環境、社會公益及員工照顧等六個工作執行小組，以金融本業為出發點，落實於業務範疇內推動永續發展。

2024年初本行因應國際永續趨勢，修訂「永續發展政策」，持續關注永續議題。

2025年本行為強化蒐集、運用及編製永續資訊之能力，以提升永續資訊揭露品質，訂定「永續資訊管理辦法」。另，配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修訂「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本行「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 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註1)

### | 一 | 臺灣企銀氣候治理發展里程碑與重要實績

氣候治理重要里程碑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簽署成為 TCFD Supporter。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發布本行首本《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li> <li>本行官網永續發展項下開設《氣候變遷治理》中、英文專頁。</li> <li>簽署成為「赤道原則 (EPs) 銀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永續發展委員會項下增設「永續金融小組」，負責氣候變遷治理、淨零支援及永續金融推動。</li> <li>頒訂《辦理赤道原則授信作業要點》。</li> <li>訂定「高汙染/耗能產業投融資信用風險限額」。</li> <li>簽署「科學基礎減碳倡議 (SBTi)」承諾。</li> <li>導入 PCAF 之投融資組合財務碳盤查方法學，並完成首次投融資組合溫室氣體排放盤查。</li> <li>發布本行《2022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li> <li>頒訂《氣候變遷風險管理要點》及其作業程序，以及《責任投資作業要點》、《責任授信作業要點》。</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通過科學基礎減量目標 (SBT) 審核。</li> <li>發布本行《2023 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li> <li>導入自然相關財務揭露 (TNFD) 架構，並發布《TNFD 執行報告》。</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首次將氣候結合自然發布本行《2024 氣候暨自然相關財務揭露報告書》。</li> </ul>
氣候治理重要實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模型成熟度，首次獲 BSI 評比為「Level 5: Excellence」最高等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模型成熟度，經 BSI 評比提升為「Level 5+: Excellence」最高等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模型成熟度，續獲 BSI 評比為「Level 5+: Excellence」最高等級。</li> <li>獲選「國立政治大學第一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評鑑」績優銀行。</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模型成熟度，續獲 BSI 評比為「Level 5+: Excellence」最高等級。</li> <li>獲選「國立政治大學第二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 TCFD 報告書評鑑」績優銀行。</li> </ul>

註1：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二：三、(三)銀行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及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 二 | 臺灣企銀氣候相關財務揭露架構 (TCFD)

本行簽署成為TCFD Supporter後，每年定期依循TCFD架構及主管機關「本國銀行氣候風險財務揭露指引」，並參考銀行公會「本國銀行氣候相關風險管理實務手冊」，進行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鑑別，並依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大面向說明評估結果：

資訊揭露面向	評估說明
治理 (註2)	<p>本行於2023年函頒實施「臺灣中小企業銀行氣候風險管理要點」及其作業程序。</p> <p><b>董事會層級</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董事會：董事會為本行氣候變遷議題最高治理單位，對於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具體策略負責決策並做監督，並負責核定本行氣候風險管理制度及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li> <li>● 永續發展委員會：監督氣候風險策略執行情形。</li> </ul> <p><b>高階管理階層</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風險管理委員會：對於董事會核定之氣候變遷風險具體因應策略及其指標與目標，落實指導並監督各職責經理部門執行情形，並負責本行氣候風險管理制度之審議及本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之審議。：每月追蹤永續發展議題執行情形。</li> <li>● 經營管理委員會：每月追蹤永續發展議題執行情形。</li> <li>● 環境永續推動委員會：每年定期追蹤能源管理與永續環境相關績效。</li> </ul> <p>永續金融小組：每季召開小組會議討論氣候變遷及永續金融相關議題，以及追蹤相關專案執行情形，並定期執行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分析。</p>
策略 (註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善盡銀行業減緩全球氣候變遷之影響力，以減緩氣候變遷對環境之衝擊，實踐環境永續發展。</li> <li>● 依TCFD揭露架構，定期進行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之鑑別，並評估對營運及財務潛在之衝擊，進而發展公司營運、業務發展及財務規劃上之相應目標及措施。</li> <li>● 針對鑑別出來的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積極研擬短、中、長期因應措施，並在考量不同氣候情境下，確實掌握面臨氣候相關風險時之適應能力。</li> </ul>
風險管理 (註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由風險管理部採用國內外氣候情境與TCFD架構，蒐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並向本行相關部處調查，經鑑別與排序後，由「發生可能性」與「影響程度」分別繪製風險與機會矩陣，以辨識各氣候風險及機會事件之嚴重程度，並擬定因應策略。</li> <li>● 蒐集可能發生之氣候變遷轉型及實體風險相關資訊，據以分析在各氣候情境下，潛在的財務衝擊。</li> <li>● 依氣候風險與機會鑑別，以及轉型與實體相關氣候風險分析結果，將相關議題交由各業務管理單位進行管理，並規劃與執行業務發展策略。</li> </ul>
指標和目標 (註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指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持續導入國際認證，針對本行使用能源、水資源、廢棄物處理及資源回收等資訊，持續監控並定期委請第三方單位進行盤查。</li> <li>◆ 落實節能措施，推動使用再生能源。</li> <li>◆ 持續發展綠色金融服務。</li> <li>◆ 控管高汙染/耗能產業投、融資暴險比重。</li> </ul> </li> <li>● 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身營運減碳目標達成率。</li> <li>◆ 逐步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率。</li> <li>◆ 逐年提高綠色授信占比。</li> <li>◆ 永續連結貸款辦理成效。</li> <li>◆ 逐年提高ESG、綠色及永續發展相關投資比重。</li> <li>◆ 管理高汙染/耗能產業投、融資暴險比重。</li> <li>◆ 逐年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li> <li>◆ 逐年提升節約用電及用水成效。</li> </ul> </li> </ul>

註2：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1.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註3：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註4：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註5：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6.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 三 |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鑑別流程(註6)

為掌握氣候變遷對本行之具體影響，由本行風險管理部運用「風險與機會分析矩陣」工具，進行法規、資通安全、市場競爭、氣候變遷及財務操作等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評估。

風險與機會分析矩陣由「發生可能性」及「財務衝擊（效益）程度」兩個因子維度所組成，發生可能性分為5個等級（1至5），數值越大代表發生可能性越高，財務衝擊（效益）程度亦分為5個等級（1至5），數值越大代表財務影響程度越大，進一步以「發生可能性」與「財務衝擊（效益）程度」乘積之值作為事件重大性等級（極大、重大、高度、中度、輕度）之排序依據，衡量架構如下圖。



#### 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重大性等級

重大性等級	重大性等級評估值
重大	10 (含) 以上
中度	介於7.5 (含) 至10 (不含)
輕度	7.5 (不含) 以下

註:重大性等級評估值=發生可能性等級×財務衝擊（效益）等級。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鑑別與分析步驟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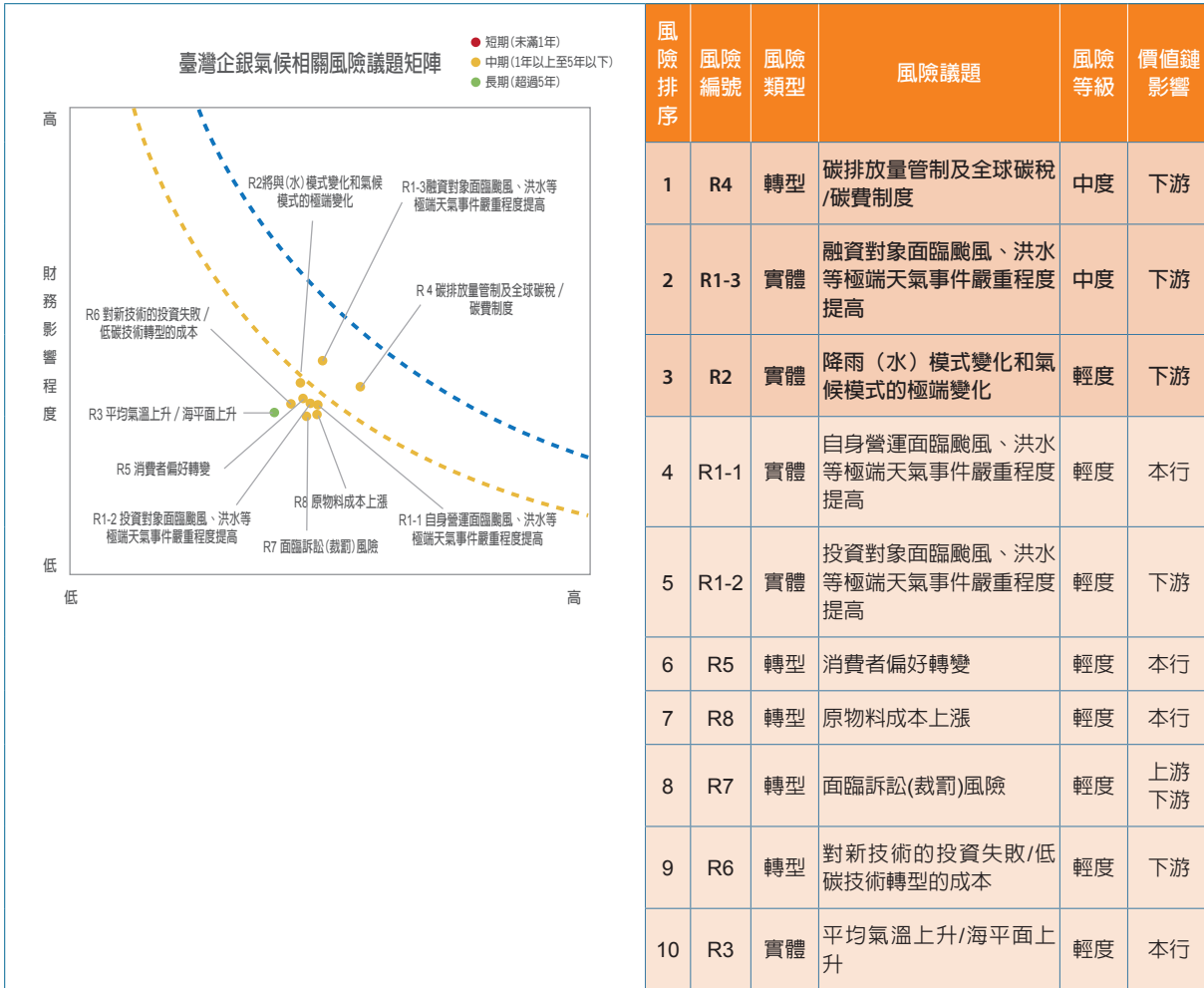
STEP 1	STEP 2	STEP 3	STEP 4	STEP 5
氣候相關議題蒐集。	氣候相關議題與業務連結研析。	鑑別氣候相關議題，並作重大性排序。	評估並規劃因應重大氣候議題策略。	陳報氣候相關議題鑑別結果。

註6：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4.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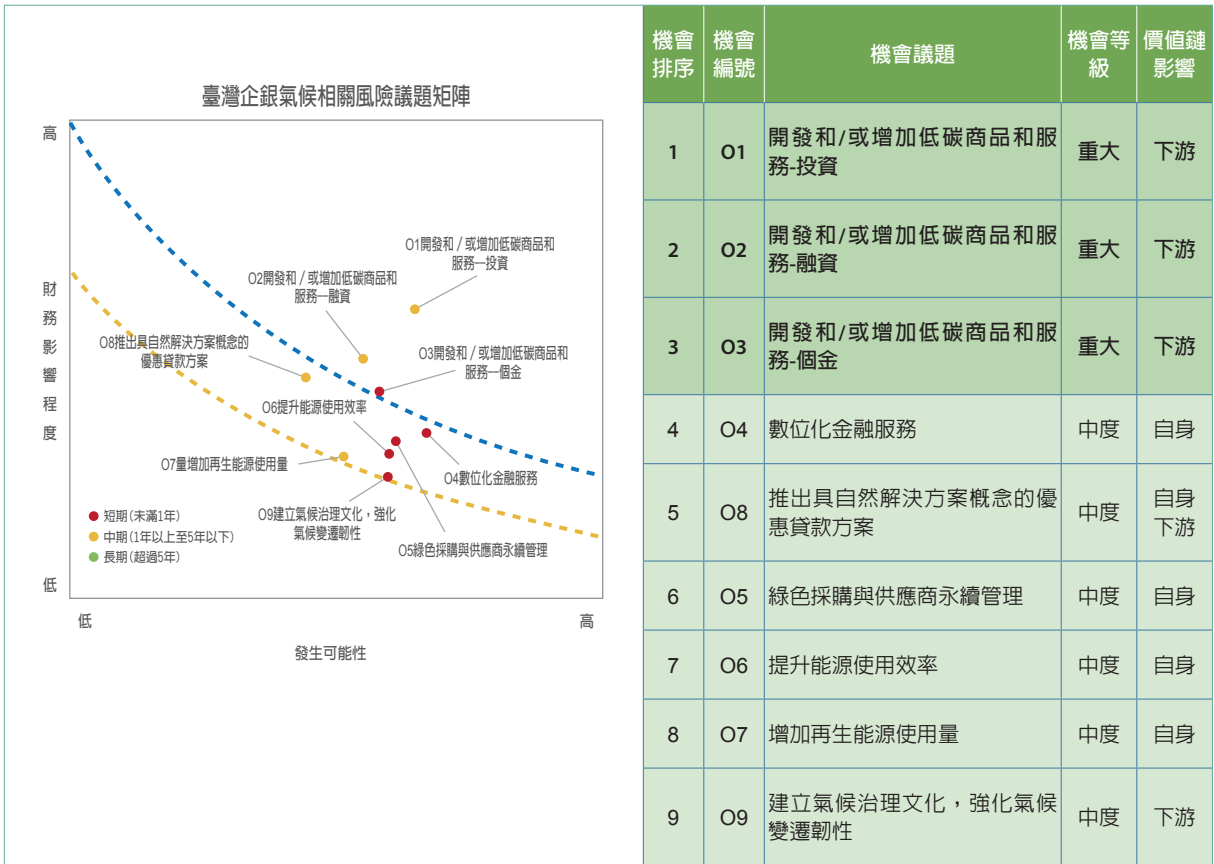
### 四 |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與機會議題鑑別結果(註7)

1. 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議題分析：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議題鑑別結果，顯示各項風險事件預期發生時間區間皆為中、長期，風險議題排序矩陣及各項風險議題如下：



註7：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2.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2. 氣候變遷相關機會議題分析：氣候相關機會議題鑑別結果顯示各項機會事件預期發生時間區皆為短、中期，且皆屬重大與中度等級事件，機會議題排序矩陣及各項機會議題如下：



3. 氣候變遷相關重大風險與機會議題財務影響分析：本行因應鑑別出的前三大重大氣候變遷相關風險議題及機會議題，規劃具體行動方案，並評估財務影響，分述如下：

氣候相關風險		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類型	描述	報導期間財務影響	預期財務影響	計算說明
R4 碳排放量管制及全球碳稅/碳費制度	高耗能或高碳排產業之投/融資對象可能面臨碳成本內部化、能源法規與合規要求提升，以及供應鏈與產品端的碳成本轉嫁壓力，使其營運成本上升、獲利能力下降，並增加現金流壓力。	<p>本期末發生因未能妥善因應氣候相關法規要求，或因投/融資對象面臨颶風、洪水及乾旱等極端天氣事件導致其營運中斷及資產毀損，而對本行投融資組合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造成直接且重大不利影響之情形。經評估，相關法規要求與前述極端天氣事件對於授信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呆帳損失、不動產擔保品價值及投資標的之公允價值變動之影響均非屬重大。</p> <p><b>因應措施</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參考環境部納管之碳排大戶清單，並考量 TCFD 建議揭露指引、國內外氣候變遷研究報告及金融同業定義，訂立本行之高汙染/耗能產業範圍。</li> </ul>	<p>行因應法規，考量納入碳費因素進行影響評估，重新衡量客戶違約風險，以分析未來信用風險預期損失之變化情形。</p> <p>以2025年底本行銀行簿下表內外授信部位、票債券與權益投資，在不同情境與時點下，因碳定價實施，導致潛在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增加 (<math>\Delta EL = \Delta PD \times LGD \times EAD</math>) 之財務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極端碳費政策情境：在極端政策變動下，資產部位於一年期距內可能因碳定價實施面臨之財務影響，預期信用損失與基準情境預期信用損失之差額</li> <li>企業授信：124.82百萬元</li> <li>銀行簿投資：3.98百萬元</li> </ul>	<p><b>財務影響</b></p> <p>評估碳費徵收對投/融資對象營運的影響，並評估其可能導致信用風險之預期損失增加金額。</p> <p>詳細執行結果、主要假設及選用情境，請參見「3.3.2 氣候暨自然相關情境分析」。</p> <p><b>因應措施管理成本</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融資相關案件之管理成本，係依每案平均處理工時乘以本行 2025 年新資中位數換算之時薪進行估算</li> <li>2025年度實際投入投/融資徵審流程培訓費用</li> <li>2025年度實際聘請外部顧問及資料庫採購費用</li> </ul>
R1-3 融資對象面臨颶風、洪水等極端天氣事件嚴重程度提高	本行融資對象，可能因極端氣候事件導致營運中斷、資產減損或人員傷亡，衝擊營運，使本行放款難以收回及擔保品價值減損等，增加違約風險。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考量溫室氣體排放量納入產業別限額核配計算之因子，現行已針對高碳排放產業訂定比重上限，以利管控高汙染/耗能產業的信用風險。</li> <li>依據本行責任授信作業要點，辦理企業授信新增貸前，逐案評估融資對象ESG風險（包含氣候變遷相關風險），以掌握融資對象之氣候相關風險，並於貸後持續追蹤其風險變化。</li> <li>針對企業授信戶提供的不動產擔保品，揭露實體風險相關資訊，作為不動產擔保品價值鑑估之參考因子。</li> </ul> <p>上述因應措施，2025年共投入相應之徵審流程、教育訓練等營業費用約67.25百萬元。</p>	<p>本行考量納入暴雨、淹水、乾旱、坡災及熱浪等實體風險因子進行內部信用評等與擔保品價值影響評估，重新衡量客戶違約風險及債權保障能力，以分析未來信用風險預期損失之變化情形。</p> <p>以 2025 年底本行銀行簿下表內外授信部位、票債券與權益投資，在不同情境與時點下，模擬實體危害對「個體營運減損（營授比）」及「擔保品價值減損（十足擔保比率）」之衝擊，評估導致潛在預期信用損失金額增加 (<math>\Delta EL = \Delta PD \times LGD \times EAD</math>) 之財務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強度調整情境：評估假設未來氣候變遷增溫2°C的情況下，增強的莫拉克颶風事件發生在未來一年內，並評估潛在損失</li> <li>企業授信：1,490.98百萬元</li> <li>個人授信：106.72百萬元</li> <li>銀行簿投資：12.68百萬元</li> </ul>	<p><b>財務影響</b></p> <p>本行運用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實體風險對投、融資對象在營運中斷、資產毀損、用水成本上升、勞動力受損及擔保品價值變動等方面的影響，進而衡量其違約風險與債權保障能力之變化，並量化因災害所致的信用風險預期損失增加金額。</p> <p>詳細執行結果、主要假設及選用情境，請參見「3.3.2 氣候暨自然相關情境分析」。</p> <p><b>因應措施管理成本</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投/融資相關案件之管理成本，係依每案平均處理工時乘以本行 2025 年新資中位數換算之時薪進行估算</li> <li>2025年度實際投入投/融資徵審流程培訓費用</li> <li>2025年度實際聘請外部顧問及資料庫採購費用</li> </ul>
R2 降雨（水）模式變化和氣候模式的極端變化	乾旱頻率與持續期間增加、枯水期拉長及供水穩定性下降，缺水風險上升。本行投/融資對象可能因此面臨產線被迫中斷、產能下降、用水替代與節水改造成本上升，造成本行投資組合收益減少，以及融資組合違約風險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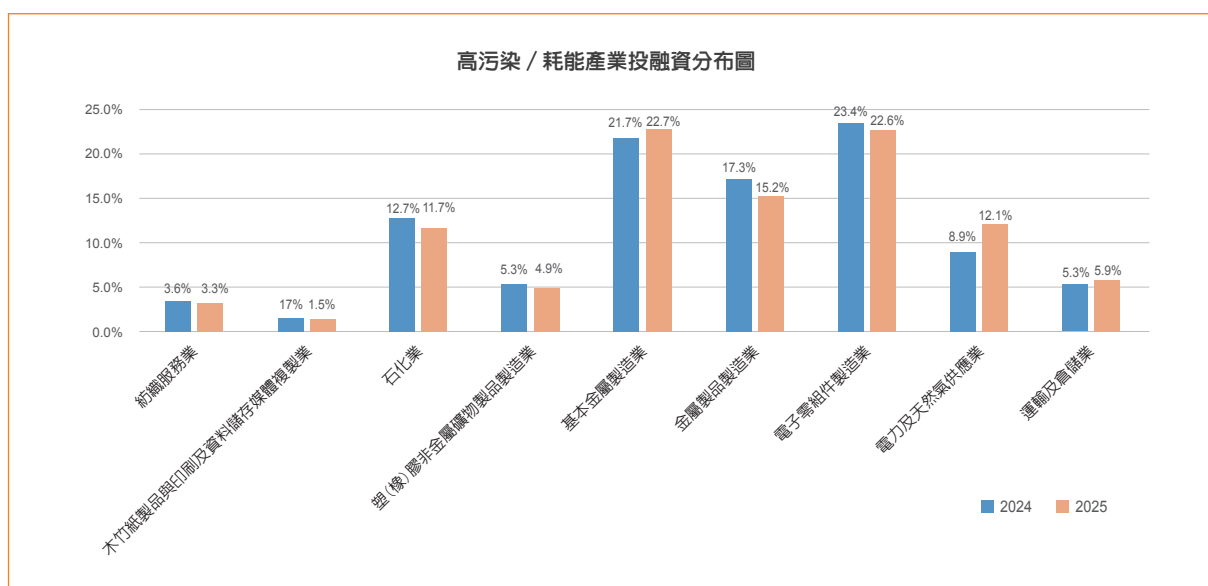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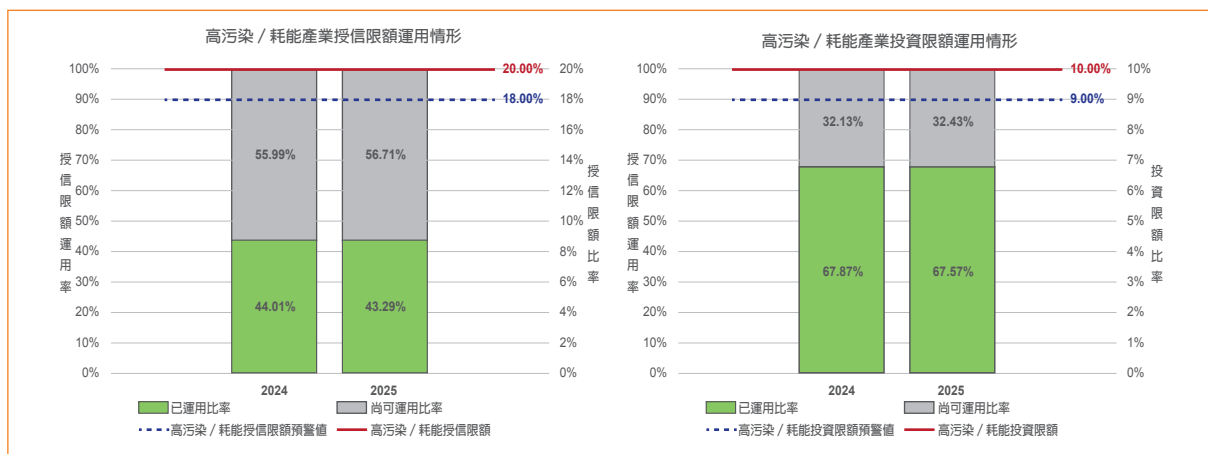
氣候相關機會		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類型	描述	報導期間財務影響	預期財務影響	計算說明
O1 投資業務開發和/或增加 低碳商品和 服務	配合政府政策與法規，擴大氣候及永續發展議題之主題性投資，包含綠色債券、可持續發展債券，以及風電、光電、氫能、地熱能、生質能、海洋能、儲能、碳捕捉利用及封存(CCUS)、電動車、循環經濟產業及能源轉型相關永續經濟活動，以掌握永續發展趨勢及商機，創造穩健收益。	<p>本行積極推動永續金融商品及服務，2025年相關商品及服務新增放款投資金額：</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永續相關債券：203.46億元</li> <li>• 綠色相關貸款餘額：66.48億元</li> <li>• ESG 綠能永續房屋擔保貸款：89.00億元</li> <li>• ESG 概念基金銷售手續費：0.11百萬元</li> </ul> <p><b>因應措施</b> 本行設立商品審查小組，依不同商品或服務之特性，建立差異化事前審查機制，針對商品之合法性、ESG 因子（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對高齡客戶之友善性、市場性、收益性、收取之相關費用及其他相關事項等進行審查，以保障客戶權益。2025年因應新增永續金融商品及服務，共投入管理費用約18.41百萬元。</p>	<p>參考主管機關對綠色投融資規模之政策目標（年成長6.4%），並考量投資業務面向受市場合適綠色標之供給、企業永續轉型成熟度及本行投資產品布局等因素影響，採較保守方式設定成長率（年成長3%）。並以此作為低碳相關投資成長之主要假設，推估未來各時點之債券投資部位之資產配置。</p> <p>本行預期該氣候相關機會對資產負債表之影響主要反映於投資資產組合結構之改變，永續相關債券占整體債券投資部位之比重，預計將由8.16%逐年成長，於2031年達到9.75%。</p>	<p><b>財務影響(註1)</b> 參考主管機關對綠色投融資規模之政策目標（年成長6.4%），並考量本行實務情形，以較保守方式設定成長率（年成長3%）。本行以該成長率作為低碳相關投資餘額成長之單一假設變數，於總投資資產規模維持不變之前提下，推估綠色相關債券投資餘額及其占投資資產比重之提升路徑；該影響主要反映於投資資產組合結構（綠色相關債券占比）之變動。</p> <p><b>因應措施管理成本</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融資相關案件之管理成本，係依每案平均處理工時乘以本行 2025 年新資中位數換算之時薪進行估算。</li> <li>• 2025年度實際投入投/融資徵審流程培訓費用</li> <li>• 2025年度實際聘請外部顧問及資料庫採購費用</li> </ul> <p>註1：財務影響評估之關鍵假設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永續相關債券投資成長率：本行以主管機關「綠色投融資整體目標每年成長 6.4%（2030 年突破 6 兆）」作為永續相關債券投資成長率之外部參考值。</li> <li>2. 資產負債表假設：假設本行總投資資產規模維持不變；綠色相關債券投資餘額成長視為由其他投資部位等額轉換，不另外假設資產總量成長、資金淨流入等。</li> </ol>
O2 融資業務開發和/或增加 低碳商品和 服務	為協助企業因應政府政策與法規要求，針對高氣候敏感產業或經濟活動，規劃並提供優惠融資方案，支持產業技術升級與企業轉型。藉此創造綠色收益，並落實國家能源及產業轉型政策目標。		<p>參考主管機關對綠色投融資規模之政策目標（年成長6.4%），並考量本行為中小企業專業銀行，綠色授信成長尚受中小企業客戶轉型投資意願、綠色案件供給、政策誘因效果及本行產品滲透情形影響，故採較保守方式設定成長率（年成長3%）。以該成長率作為假設變數，推估綠色授信業務增長對財務績效之預期影響，預計至2031年綠色相關貸款平均餘額累計相關利息收入5.28億元。</p>	<p><b>財務影響(註1)</b> 參考主管機關對綠色投融資規模之政策目標（年成長6.4%），並考量本行實務情形，以較保守方式設定成長率（年成長3%），本行綠色授信之利息收入將隨綠色授信資產規模同步成長。</p> <p><b>因應措施管理成本</b></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融資相關案件之管理成本，係依每案平均處理工時乘以本行 2025 年新資中位數換算之時薪進行估算。</li> <li>• 2025年度實際投入投/融資徵審流程培訓費用</li> <li>• 2025年度實際聘請外部顧問及資料庫採購費用</li> </ul>



氣候相關機會		對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類型	描述	報導期間財務影響	預期財務影響	計算說明
O3 個金業務開發和/或增加 低碳商品和 服務	開辦多元個人金融優惠 貸款方案及低碳相關產 品與服務，鼓勵自然人 客戶採購綠建築與環保 建材、汰換或購置節能 家電，以及購買電動汽 車與機車；同時，積極 推廣綠色消費信用卡， 並提供 ESG 相關基金 商品，以引導綠色消費 行為，並創造本行個人 金融業務收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SG 綠能永續房屋擔保貸款： 參考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MOI) 之統計數據，台灣綠建築標章之核發案件數及樓地板面積年複合成長率 (CAGR) 介於 5% 至 8% 之間，本行以 5% 作為未來各年度貸款餘額成長之單一假設變數，推估 ESG 綠能永續房屋擔保貸款增長對財務績效之預期影響，預計至 2031 年 ESG 綠能永續房屋擔保貸款累計相關利息收入 5.93 億元。</li> <li>• ESG 概念基金： 參考主管機關發布之 ESG 基金數據，近三年複合年均成長率 (CAGR) 約為 15~20%。本行以 15% 年成長率作為手續費收益成長之單一假設變數，推估 ESG 概念基金增長對財務績效之預期影響，至 2031 年 ESG 概念基金累計相關手續費收入預計 1.06 百萬元。</li> </ul>	<p>註1：財務影響評估之關鍵假設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政策驅動的規模成長：假設本行之綠色相關貸款平均餘額將依循金管會目標，以年複合成長率 (CAGR) 6.4% 進行擴張。</li> <li>2. 淨利差不變：假設市場對綠色資產的定價已正常化，不再具備顯著的折價或溢價。</li> </ol> <p>財務影響</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ESG 綠能永續房屋擔保貸款：根據我國內政部統計，台灣綠建築標章的核發案件數逐年成長，過去 5 年 (2019-2024) 綠建築標章通過案件數之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約為 5~8%。(註1)</li> <li>• ESG 概念基金：參考主管機關發布之 ESG 基金數據，截至 2024 年底，國內 ESG 基金規模已突破數千億元，近三年規模複合成長率 (CAGR) 約為 15~20%。(註2)</li> </ul> <p>因應措施管理成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融資相關案件之管理成本，係依每案平均處理工時乘以本行 2025 年新資中位數換算之時薪進行估算。</li> <li>• 2025 年度實際投入投/融資徵審流程培訓費用</li> <li>• 2025 年度實際聘請外部顧問及資料庫採購費用</li> </ul> <p>註1：財務影響評估之關鍵假設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台灣綠建築標章之核發案件數每年成長 5-8%，假設本行綠色房貸餘額之成長率以 5% 估計。</li> <li>2. 淨利差不變：假設市場對綠色資產的定價已正常化，不再具備顯著的折價或溢價。</li> </ol> <p>註2：財務影響評估之關鍵假設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引用主管機關統計，假設本行 ESG 基金銷售手續費收入之預期成長率為 15% 進行估計。</li> </ol>

## 五 | 高汙染/耗能產業信用暴險分析(註8)

在全球淨零排放趨勢下，高碳排放產業將首先承受轉型相關政策及規定之衝擊，並在資金運用及市場競爭上面臨更嚴峻的挑戰。2025年底屬「高汙染/耗能產業」之授信限額動用比率為43.29%，較前年下降0.72%；投資限額動用比率為67.57%，較前年下降0.3%。



註8：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銀行氣候相關資訊-3.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 六 | 氣候變遷風險情境之財務衝擊量化分析(註9)

本年度分別進行轉型及實體風險情境分析，量化氣候變遷對本行的財務衝擊，以評估本行潛在的氣候變遷風險。

### 1. 轉型風險情境分析

行為確實掌握實體風險對自有不動產之影響，於2021年參考NCDR氣候變遷災害風險調適平台公布的「全臺災害風險圖」，具體評估淹水發生機率與模擬淹水深度。本年度為精進風險辨識尺度、危害類型及危害造成之損失金額，導入聯合國環境規劃署金融倡議（UNEP FI）所認可之氣候風險分析資料庫，本年度實體風險分析全臺自有不動產之財務衝擊評估，評估方法及結果說明如下：

項目	說明
風險辨識	▶ 自有不動產：對於全臺自有不動產進行實體風險分析。
風險分析	▶ 極端高溫 ▶ 沿海淹水 ▶ 地層下陷 ▶ 河水氾濫 ▶ 極端強風 ▶ 森林野火
假設因子	▶ 輸入參數：不動產地址、建築經濟耐用年數、建築材質、建築年份。
分析方式	▶ 全球氣候模型（General Circulation Models）：選定IPCC AR5 CMIP 5和IPCC AR6 CMIP 6模型之全球升溫預測情境。 ▶ 區域氣候模型（Regional Climate Models）：分析特定實體風險災害的區域氣候模型。

#### ◆ 實體風險財務衝擊量化分析結果

氣候實體風險分析結果顯示，由於本行自有不動產多位於防災設施較完善之都會區，因此在兩個氣候情境下預期損失無顯著差異；長期（2050年）因隨著時間演進，發生風險事件頻率將增多、預估損失金額亦將增加，詳細情形及因應措施請參閱本行預計2026年發布之TCFD報告書。

■ 自有不動產：本行全臺自有不動產於2050年SSP 5-8.5及SSP 1-2.6情境下，可能對本行自有資產造成之財務衝擊。

2050年情境	SSP 5-8.5	SSP 1-2.6
財務衝擊 (新臺幣百萬元)	0.32 高度	0.28 中度

註9：對應附表二之二之三：1銀行氣候相關資訊-5.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 2. 策略與經營模式之情境分析

透過模擬各時間區間下氣候變遷情境，本行得以掌握實體風險與轉型風險對投融资部位之預期信用損失及資本適足率之潛在影響，同時驗證經營模式、策略及財務規劃在不同升溫路徑下之韌性與調適能力，評估方法及結果說明如下：

風險類型	分析範圍	評估期間	選用情境	情境描述
實體風險 暴雨、淹水、乾旱、坡災及熱浪	銀行簿下表內外授信部位、票債券與權益投資(註1)	短期	強度調整情境	評估颱風強降雨所引發之危害，涵蓋項目包含暴雨、淹水及坡災。 • 強度模擬：根據科學文獻提出之氣候變遷下對應區域颱風降雨量增強程度，直接將歷史莫拉克颱風事件之統計降雨量，調整至氣候變遷下之強度。
			中、長期	有序淨零情境
		無序轉型情境		• 財務衝擊衡量：評估環境因子變化對於不同屬性個體（如：投融资對象、擔保品）之衝擊程度變化。
消極轉型情境		• 信用風險鏈結：將環境因子連結至個體財務指標（如：企業之營授比、房貸之十足擔保比率等），進而量化評估對銀行違約率（PD）與違約損失率（LGD）之影響。		
轉型風險 碳費徵收		短期	極端碳費政策情境	在極端政策變動下，資產部位於一年期距內可能面臨之影響，核心評估因子包含： • 政策實施假設：依據我國未來預計實施之碳費價格水準，假設於一年內以均一費率針對所有國內產業及企業全面實施。
			中、長期	有序淨零情境
	無序轉型情境	• 碳定價：模擬各國及國內未來實施碳費或碳稅之政策發展途徑。		
消極轉型情境	• 產業排放趨勢：結合產業排放變化趨勢，評估不同碳強度產業在淨零路徑下的轉型壓力。			

註1：排除衍生性金融商品、國內政府機關與金融機構、對多邊開發銀行之債權及附條件交易 (RP/RS)。

### ◆ 策略與經營模式財務衝擊量化分析結果

各情境下信用風險預期損失占淨值及基準年度稅前損益之比率

預期損失占 基準年淨值之比率 (註2)	短期			中長期						
	實體風險 強度調整 情境	轉型風險 極端碳費 政策情境	綜合損失 情境 (註3)	有序淨零情境		無序轉型情境		消極轉型情境		
				2030年	2050年	2030年	2050年	2030年	2050年	
國內授信	一般企業	41.82%	32.86%	41.86%	35.20%	38.15%	48.66%	44.93%	46.43%	62.06%
	個人	4.57%	3.87%	4.57%	5.32%	5.02%	6.61%	5.47%	6.22%	7.07%
國外授信	--	--	--	16.31%	21.03%	13.30%	26.68%	18.14%	46.12%	
銀行簿投資部位	5.28%	5.22%	5.28%	5.39%	6.44%	7.21%	7.27%	6.30%	8.82%	

註2：(1) 因各情境所估算之預期損失情形有其不確定性，非未來實際發生之影響，分析結果之使用及解讀上應注意其限制性。

(2) 因長短期情境之方法論不同，分析結果不宜逕予比較。

註3：綜合損失情境：取「轉型風險情境」以及「實體風險情境-強度調整情境」之損失進行綜合加總(意即營業額損失比率取兩情境數值加總，其餘加壓數值取強度調整情境之損失數值)



預期損失占 基準年淨值之比率 (註2)		短期			中長期					
		實體風險 強度調整 情境	轉型風險 極端碳費 政策情境	綜合損失 情境 (註3)	有序淨零情境		無序轉型情境		消極轉型情境	
					2030年	2050年	2030年	2050年	2030年	2050年
國內授信	一般企業	4.34%	3.41%	4.34%	3.65%	3.96%	5.05%	4.66%	4.82%	6.44%
	個人	0.47%	0.40%	0.47%	0.55%	0.52%	0.69%	0.57%	0.65%	0.73%
國外授信		--	--	--	1.69%	2.18%	1.38%	2.77%	1.88%	4.79%
銀行簿投資部位		0.55%	0.54%	0.55%	0.56%	0.67%	0.75%	0.75%	0.65%	0.92%

註2：(1) 因各情境所估算之預期損失情形有其不確定性，非未來實際發生之影響，分析結果之使用及解讀上應注意其限制性。

(2) 因長短期情境之方法論不同，分析結果不宜逕予比較。

註3：綜合損失情境：取「轉型風險情境」以及「實體風險情境-強度調整情境」之損失進行綜合加總(意即營業額損失比率取兩情境數值加總，其餘加壓數值取強度調整情境之損失數值)

### 三、2025年推動永續發展重點成果(註10)：

- | 一 | 推動綠色及永續金融商品及服務：永續連結貸款核貸總金額243.22億元，環保材質信用卡覆蓋率21.84%。
- | 二 | 提升再生能源使用率：建置太陽能分行，2025年竹北分行、頭份分行及林口機房等3處太陽光電發電工程；另外，採購及轉供再生能源電能233.4萬度。
- | 三 | 積極投入營運面減碳：2025年分行節電競賽共節電約15萬度，節省費用約60萬元，碳排放量共減少73公噸CO<sub>2</sub>e；另完成建成分行、八德分行、忠明分行及重南大樓老舊空調設備汰換。
- | 四 | 落實節能減碳並提升顧客體驗：於本國成年人開戶流程導入「無紙化開戶整合平台暨電子簽名系統」，及新增「證券線上開戶」服務功能。另透過行動投保(1460件)與網路投保(旅平險及年金額共597件)，合計節省約49,203張A4紙張耗用，共減少約344.4公斤碳排放量。
- | 五 | 宣傳防詐及加強客戶服務與隱私保護：舉辦46場「走入校園與社區辦理金融知識宣導活動」，校園辦理18場次、社區辦理28場次，受益人數計2,844人(其中含身心障礙37人、原住民學員51人、新住民學員94人)，使金融教育得以從學校及社區紮根，宣導防範金融詐騙，以保護客戶財產。
- | 六 | 推動金融創新服務：針對不同族群提供合宜之金融商品，包含小微新創企業、青年與女性創業、孕婦、銀髮族、小資族、新住民、海外青年等，其中為支援青年創業與中小企業發展，推動「青年創業貸款」，2025年度承作戶數3,025戶，承作金額為37.52億元；另針對女性、失業者及中高齡族群，推動「微型創業鳳凰貸款」、「失業者創業貸款」，2025年度承作戶數131戶，承作金額為0.87億元。
- | 七 | 推動轉型金融行動：協助中小型企業創新及轉型升級，2025年累積貸放金額為2,289億元。
- | 八 | 銀髮照顧：新增成立「宜蘭縣司達吉斯部落產業永續發展協會」銀髮樂齡學堂據點，至今共計27個據點，2025年累計受惠之銀髮長者約413,292人次，並持續與臺北市立大學產學合作辦理「銀髮族運動系列專業課程」，另舉辦「布袋戲走入銀髮樂齡學堂金融知識宣導活動」，促進社區長者身心健康及提升防詐知識。
- | 九 | 社會關懷：持續捐助費嘉、多納、南豐、雙龍四所偏遠地區之原住民小學營養早餐經費，2025年累計受益學童約為47,004人次；並捐贈經費至「財團法人賑災基金會」協助遭丹娜絲風災及西南氣流影響之受災民眾。

註10 詳細成果請參閱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及官網。

- | 十 | 連續2年與社團法人中華小腦萎縮症病友協會合作年度公益活動，透過台灣Pay消費捐款、參與協會企鵝日活動、社群線上挑戰賽及街頭互動等形式，擴大社會對罕病家庭之關懷與支持，2025年合作公益活動募集善款金額達30萬元。
- | 十一 | 藝文教育：「意象大稻埕」藝文空間定期多元策展，致力打造優質藝文交流平台，2025年持續邀請藝術家來行展演共計舉辦4場活動。
- | 十二 | 體育競技：支持國內體育發展，贊助舉辦中華民國台灣原住民族棒球運動發展協會辦理「第32屆原棒協關懷盃棒球邀請賽」等體育賽事；並支持體育基層扎根，贊助「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射箭隊」及「屏東縣立來義高級中學舉重隊」2025年度訓練及參賽計劃經費。
- | 十三 | 響應政府「2030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打造雙語金融友善服務，2025年完成全行125家分行設置為雙語分行。
- | 十四 | 創造友善優質工作環境：2025年ISO45001重新驗證通過。
- | 十五 | 強化董事會職能：2025年辦理2024年度個別董事/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 | 十六 | 落實誠信經營政策及防範不誠信行為：完成2025年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盤點，並將盤點不誠信行為風險結果反饋給相關部處參酌，落實健全本行內部控制三道線機制；2025年辦理查核本行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未發現行員有不誠信行為。

#### 四、2025年永續績效(註11)

- | 一 | 亞洲企業商會2025年度「AREA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社會公益發展獎」(註12)
- | 二 | 國立政治大學2025年度「第二屆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報告書評鑑」績優單位
- | 三 | 國家企業競爭力發展協會第22屆「國家品牌玉山獎-全國首獎(2項)、傑出企業領導人(1項)、最佳人氣品牌獎(9項)、最佳產品獎(9項)」，共計21項大獎。
- | 四 |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25年度「金融教育貢獻獎-最佳普惠獎-銀質獎」
- | 五 |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第5屆「2025年TSAA台灣永續行動獎-SDG13銀獎2項、SDG03銀獎1項 銅獎1項」
- | 六 |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第18屆「2025年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永續單項績效)-氣候領袖獎」
- | 七 | 財團法人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第4屆「2025年APSAA亞太永續行動獎-SDG 13-銅獎」
- | 八 | 財訊雜誌「財富管理大獎-創新信託服務獎」
- | 九 | 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中小企業信用保證融資業務績優金融機構及授信經理人-信保金質獎、批保金質獎、疫後振興獎、O四O三重建相挺獎、送保案件催收績效優良獎、協處企業獎」等
- | 十 | 卓越雜誌「2025卓越銀行評比非金控銀行類別-最佳企業金融獎」
- | 十一 | 工商時報第五屆「《Trust Award》多元信託創新獎：最佳信託行銷卓越獎 - 優質獎、最佳永續信託創新獎 - 優質獎」；「數位金融獎：數位創新獎 - 金質獎、數位資訊安全獎 反詐組 - 金質獎、數位服務獎 - 優質獎、數位普惠獎 - 優質獎」
- | 十二 | 全球金融雜誌數位銀行獎(2025Global Finance Digital Bank Awards)「全球等級1項、亞太等級4項、台灣等級6項」，共計11項大獎。
- | 十三 | TCCDA臺灣客服中心發展協會第9屆「CSEA卓越客戶服務大獎-最佳客戶服務企業、最佳服務創新企業、最佳整合行銷企業」

註11 詳細獲獎資訊請參閱本行2025年永續報告書及官網。

註12 連續六年榮獲。



- | 十四 | 臺灣票據交易所2025年度「票交所金融機構暨電子支付機構推廣獎勵4項：最佳飛躍獎1項、創新卓越獎3項。」
- | 十五 | 文化內容策進院首屆「ESG for Culture 影響力獎-資源協助獎」
- | 十六 | 亞洲銀行及財金雜誌大獎(Asian Banking & Finance Retail Banking Awards)「2025臺灣年度數位轉型獎、臺灣年度普惠金融倡議獎」
- | 十七 | 內政部頒發本行「埔里分行行舍興建案」低蘊含碳建築 1+ 級證書；台灣建築中心評定總行大樓「綠建築鑽石級、建築能效 1+ 等級」
- | 十八 | 未來企業大獎(2025IDC Future Enterprise Awards)「亞太最佳安全信任獎、臺灣最佳安全信任獎」
- | 十九 | 2025年通過BSI(英國標準協會)認證作業，取得「ISO 10002：2018客戶申訴處理管理系統驗證」



臺灣企銀於總行大樓及重南大樓舉辦循環經濟再利用 - 廢電池回收活動



捌 總分支機構





# 捌

## 總分支機構一覽表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ADDRESS
總行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	(02)25597171	
營業部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	(02)25597171	MBBTTWTP010
信託部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15樓	(02)25597171	
證券部 (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4樓	(02)25597171	
國際部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3樓	(02)25597171	MBBTTWTP
中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634之10號	(02)22427171	MBBTTWTP002
博愛分行	高雄市左營區明誠二路419號	(07)5567171	MBBTTWTP003
北桃園分行	桃園市桃園區春日路985號	(03)3567171	MBBTTWTP004
南崁分行	桃園市蘆竹區中正路381號	(03)3227171	MBBTTWTP005
西屯分行	台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四段839號1樓及847號2樓	(04)23587171	MBBTTWTP006
忠明分行	台中市西區忠明南路301號	(04)23057171	MBBTTWTP007
金門分行	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116號1、2、3樓	(082)316871	MBBTTWTP009
大雅分行	台中市大雅區大雅路161號	(04)25687171	MBBTTWTP011
仁大分行	高雄市楠梓區鳳楠路183號	(07)3537171	MBBTTWTP012
仁愛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357號	(02)27217171	MBBTTWTP020
松山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四段147號	(02)27167171	MBBTTWTP021
建成分行 (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北市大同區南京西路76號	(02)25507171	MBBTTWTP022
士林分行	台北市士林區中正路601號	(02)28117171	MBBTTWTP023
永和分行	新北市永和區竹林路168號1樓	(02)29277171	MBBTTWTP024
新店分行	新北市新店區中興路二段192號1樓	(02)29117171	MBBTTWTP025
新莊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華路一段16號1、2樓	(02)29907171	MBBTTWTP026
化成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頭前路25號1、2樓	(02)29977171	MBBTTWTP027
松江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158號	(02)25377171	MBBTTWTP040
台北分行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72號	(02)23717171	MBBTTWTP050
萬華分行	台北市萬華區康定路103號	(02)23757171	MBBTTWTP060
南台北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羅斯福路二段93號	(02)23697171	MBBTTWTP061
復興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90號	(02)27057171	MBBTTWTP070
中山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長春路17號	(02)25517171	MBBTTWTP080
建國分行	台北市中山區民權東路三段4號	(02)25097171	MBBTTWTP081
內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內湖路一段360巷15號	(02)27997171	MBBTTWTP082
南京東路分行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311號	(02)27127171	MBBTTWTP090
忠孝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267號、269號一樓及265號二樓	(02)27727171	MBBTTWTP100
世賢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光復南路547號	(02)23457171	MBBTTWTP102
永春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五段552號	(02)23467171	MBBTTWTP103
南港分行	台北市南港區三重路19之2號1樓	(02)26553771	MBBTTWTP105
松南分行	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161號	(02)27647171	MBBTTWTP110
東湖分行	台北市內湖區民權東路六段152號1樓	(02)87929771	MBBTTWTP111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ADDRESS
大安分行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2號	(02)27007171	MBBTTWTP120
雙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中和路356號	(02)22327171	MBBTTWTP121
錦和分行	新北市中和區橋和路11號1樓	(02)22287171	MBBTTWTP122
五股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五股工業區五工路95號	(02)22987171	MBBTTWTP130
林口分行	新北市林口區中山路188號1樓之2	(02)26037171	MBBTTWTP131
東林口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38之11號	(03)3287171	MBBTTWTP132
板橋分行	新北市板橋區明德街2之1號	(02)29687171	MBBTTWTP140
樹林分行	新北市樹林區中山路一段217號1樓、2樓之1	(02)26757171	MBBTTWTP141
土城分行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二段126號	(02)22737171	MBBTTWTP142
迴龍分行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933號(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一段1號)	(02)82097171	MBBTTWTP143
汐止分行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75號	(02)26987171	MBBTTWTP144
三峽分行	新北市三峽區大學路31號1、2樓	(02)26739871	MBBTTWTP148
基隆分行	基隆市仁愛區愛三路9號	(02)24237171	MBBTTWTP150
埔墘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51號1、2、4樓	(02)29547171	MBBTTWTP151
北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三和路四段137號	(02)22867171	MBBTTWTP152
南三重分行	新北市三重區自強路一段232號	(02)29827171	MBBTTWTP153
蘆洲分行	新北市蘆洲區永樂街42號	(02)28477171	MBBTTWTP154
宜蘭分行	宜蘭縣宜蘭市中山路二段305號	(03)9367171	MBBTTWTP160
羅東分行	宜蘭縣羅東鎮中正北路15號	(03)9567171	MBBTTWTP170
蘇澳分行	宜蘭縣蘇澳鎮中山路一段96之1號	(03)9965051	MBBTTWTP171
楊梅分行	桃園市楊梅區光復北街10號	(03)4786111	MBBTTWTP290
湖口分行	新竹縣湖口鄉中正路一段76號	(03)5997171	MBBTTWTP291
桃園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桃園市桃園區中華路99號	(03)3317171	MBBTTWTP300
大園分行	桃園市大園區中山南路80號	(03)3857171	MBBTTWTP301
大溪分行	桃園市大溪區復興路80號	(03)3887171	MBBTTWTP302
中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中山路157號	(03)4277171	MBBTTWTP310
內壢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忠孝路153號1、2樓	(03)4557171	MBBTTWTP311
新明分行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282號	(03)4027171	MBBTTWTP312
東桃園分行	桃園市龜山區萬壽路二段1223號	(03)3297171	MBBTTWTP313
新屋分行	桃園市新屋區中山路257號1樓	(03)4777171	MBBTTWTP315
新竹分行	新竹市東區東門街100號	(03)5277171	MBBTTWTP320
竹北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新竹縣竹北市縣政九路128號	(03)5517171	MBBTTWTP321
竹科分行	新竹市東區關新路190、192、196、198號1、2樓	(03)5637171	MBBTTWTP322
八德分行	桃園市八德區介壽路一段789號	(03)3767171	MBBTTWTP330
龍潭分行	桃園市龍潭區龍元路64號	(03)4807171	MBBTTWTP332
竹東分行	新竹縣竹東鎮北興路二段88號1、2樓	(03)5947171	MBBTTWTP340
竹南分行	苗栗縣竹南鎮博愛街29號	(037)467171	MBBTTWTP3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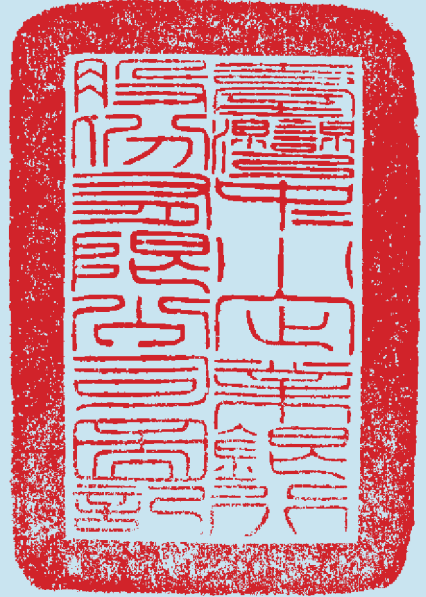
# 捌

## 總分支機構一覽表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ADDRESS
頭份分行	苗栗縣頭份市信義路90號	(037)687171	MBBTTWTP351
苗栗分行	苗栗市中正路606號	(037)327171	MBBTTWTP360
豐原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中市豐原區源豐路1號	(04)25267171	MBBTTWTP460
太平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27號	(04)22707171	MBBTTWTP470
大甲分行	台中市大甲區鎮政路14號	(04)26867171	MBBTTWTP480
沙鹿分行	台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1023號	(04)26657171	MBBTTWTP482
烏日分行	台中市烏日區中華路616號	(04)23387171	MBBTTWTP483
台中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中市西區臺灣大道一段400號	(04)22297171	MBBTTWTP490
民權分行	台中市西區民權路84號	(04)22267171	MBBTTWTP491
興中分行	台中市南區台中路136號	(04)22877171	MBBTTWTP500
北屯分行	台中市北屯區進化北路53號	(04)22307171	MBBTTWTP501
南投分行	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139號	(049)2237171	MBBTTWTP510
草屯分行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604號	(049)2357171	MBBTTWTP511
埔里分行	南投縣埔里鎮中正路434號	(049)2997171	MBBTTWTP520
潭子分行	台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135號	(04)25317171	MBBTTWTP521
竹山分行	南投縣竹山鎮集山路三段919號	(049)2637171	MBBTTWTP530
彰化分行	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61號	(04)7257171	MBBTTWTP540
和美分行	彰化縣和美鎮和安街8號	(04)7558131	MBBTTWTP541
員林分行	彰化縣員林市民權街16號	(04)8377171	MBBTTWTP550
北斗分行	彰化縣北斗鎮宮前街62號	(04)8877171	MBBTTWTP560
二林分行	彰化縣二林鎮中正路2號	(04)8957171	MBBTTWTP561
斗六分行	雲林縣斗六市大同路109號	(05)5347171	MBBTTWTP660
北港分行	雲林縣北港鎮文化路65號	(05)7827171	MBBTTWTP670
虎尾分行	雲林縣虎尾鎮和平路45號	(05)6337171	MBBTTWTP671
嘉義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嘉義市東區光華路132號	(05)2287171	MBBTTWTP680
民雄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嘉義縣民雄鄉建國路三段83號	(05)2207171	MBBTTWTP681
嘉新分行	嘉義市西區新民路766號	(05)2867171	MBBTTWTP686
新營分行	台南市新營區中山路216號	(06)6357171	MBBTTWTP690
開元分行	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2號	(06)3117171	MBBTTWTP691
永康分行	台南市永康區中正南路79號	(06)2517171	MBBTTWTP700
學甲分行	台南市學甲區中山路87號	(06)7837171	MBBTTWTP701
善化分行	台南市善化區中山路352號	(06)5816111	MBBTTWTP702
永大分行	台南市永康區永大路二段1532號	(06)2337171	MBBTTWTP703
台南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台南市中西區中正路185號	(06)2247171	MBBTTWTP710
仁德分行	台南市仁德區中山路339號	(06)2797171	MBBTTWTP711

名稱	地址	電話	SWIFTADDRESS
成功分行	台南市中西區公園路25號	(06)2217171	MBBTTWTP720
東台南分行	台南市東區中華東路二段75號	(06)2687171	MBBTTWTP721
安平分行	台南市南區中華西路一段67號	(06)2657171	MBBTTWTP730
花蓮分行	花蓮縣花蓮市中山路247號	(03)8357171	MBBTTWTP760
台東分行	台東縣台東市中華路一段335號	(089)327171	MBBTTWTP770
東高雄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249號	(07)7167171	MBBTTWTP820
岡山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高雄市岡山區岡山路412號	(07)6227171	MBBTTWTP830
北鳳山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建國路三段28號	(07)7767171	MBBTTWTP840
苓雅分行	高雄市苓雅區青年一路31號	(07)5377171	MBBTTWTP841
高雄分行	高雄市前金區五福三路79號	(07)2717171	MBBTTWTP850
北高雄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高雄市新興區復興一路90號	(07)2387171	MBBTTWTP851
大昌分行	高雄市三民區大昌二路116號	(07)3827171	MBBTTWTP852
前鎮分行	高雄市前鎮區民權二路378之3號	(07)5355171	MBBTTWTP853
九如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二路255號	(07)3137171	MBBTTWTP860
三民分行	高雄市新興區中山一路153號	(07)2867171	MBBTTWTP870
鳳山分行	高雄市鳳山區中山路157號	(07)7107171	MBBTTWTP880
大發分行	高雄市大寮區光華路5之3號	(07)7887171	MBBTTWTP881
屏東分行(兼營證券經紀商)	屏東縣屏東市漢口街7號	(08)7327171	MBBTTWTP890
小港分行	高雄市小港區宏平路718號1、2、3樓	(07)8016171	MBBTTWTP891
潮州分行	屏東縣潮州鎮新生路100號	(08)7807171	MBBTTWTP892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台北市大同區塔城街30號3樓	(02)25597171	MBBTTWTP893
洛杉磯分行	633, West 5th St. Suite 2280, Los Angeles, CA 90071, U.S.A.	1-213-8921260	MBBTUS6L
香港分行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6座27樓2705-9室	852-29710111	MBBTHKHH
雪梨分行	Suite 601, Level 6, 60 Carrington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612-92623356	MBBTAU2S
上海分行	中國上海市長寧區凱旋路399號龍之夢雅仕大廈38樓3806室,200051	86-21-6262-7171	MBBTCNSH
布里斯本分行	SUITE903,LEVEL9,239GEORGESTREETBRISBANE,QLD4000AUSTRALIA	617-3317-3000	MBBTAU2SBRI
武漢分行	中國湖北省武漢市武昌區中北路106號附2號樓17層	86-27-5981-7171	MBBTCNSHWUH
紐約分行	32 Old Slip, 5F, New York, NY 10005, U.S.A.	1-646-213-3258	MBBTUS33
東京分行	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區丸之內一丁目8番2號鐵鋼大樓7樓707室	81-3-5220-3918	MBBTJPJT
仰光代表人辦事處	422 Strand Road (Corner of Botahtaung Pagoda Road), #04-08, Botahtaung Township, Yangon, Republic of the Union of Myanmar	95-1-8202101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嘉祥





[www.tbb.com.tw](http://www.tbb.com.tw)



臺灣企銀  
Taiwan Business Bank